

中等职业教育课程改革国家规划新教材
全国中等职业教育教材审定委员会审定

职业道德与法律

人民教育出版社 课程教材研究所 编著
思想政治课程教材研究开发中心

审定专家：刘书林 段志义



人民教育出版社
· 北京 ·

本册主编：焦洪昌 扈文华
副主编：李国珑 杨 春 陈一榕
编写人员：焦洪昌 扈文华 李国珑 杨 春 陈一榕
孙春晨 许本洲 金海军 谢 军 单晓红
余书芬 马 骁 宋景堂
责任编辑：余书芬 宋景堂
版式设计：王 艾
插图绘制：金葆工作室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职业道德与法律 / 人民教育出版社课程教材研究所思想政治课程教材研究开发中心编著. — 2 版. — 北京：人民教育出版社，2018.7
中等职业教育课程改革国家规划新教材
ISBN 978-7-107-32677-6

I. ①职… II. ①人… III. ①职业道德—中等专业学校—教材 ②法律—中国—中等专业学校—教材 IV. ① B822.9 ② D9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8）第 171973 号

职业道德与法律

出版发行 人民教育出版社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 17 号院 1 号楼 邮编：100081）

网 址 <http://www.pep.com.cn>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 人民教育出版社印刷厂

版 次 2018 年 7 月第 2 版

印 次 2018 年 8 月第 39 次印刷

开 本 787 毫米 × 1092 毫米 1/16

印 张 10.5

字 数 178 千字

定 价 23.00 元

版权所有·未经许可不得采用任何方式擅自复制或本产品任何部分·违者必究
如发现内容质量问题、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本社联系。电话：400-810-5788



中等职业教育课程改革
国家规划新教材

出版说明

为贯彻《国务院关于大力发展职业教育的决定》（国发〔2005〕35号）精神，落实《教育部关于进一步深化中等职业教育改革的若干意见》（教职成〔2008〕8号）关于“加强中等职业教育教材建设，保证教学资源基本质量”的要求，确保新一轮中等职业教育教学改革顺利进行，全面提高教育教学质量，保证高质量教材进课堂，教育部对中等职业学校德育课、文化基础课等必修课程和部分大类专业基础课教材进行了统一规划并组织编写，从2009年秋季学期起，国家规划新教材将陆续提供给全国中等职业学校选用。

国家规划新教材是根据教育部最新发布的德育课程、文化基础课程和部分大类专业基础课程的教学大纲编写，并经全国中等职业教育教材审定委员会审定通过的。新教材紧紧围绕中等职业教育的培养目标，遵循职业教育教学规律，从满足经济社会发展对高素质劳动者和技能型人才的需要出发，在课程结构、教学内容、教学方法等方面进行了新的探索与改革创新，对于提高新时期中等职业学校学生的思想道德水平、科学文化素养和职业能力，促进中等职业教育深化教学改革，提高教育教学质量将起到积极的推动作用。

希望各地、各中等职业学校积极推广和选用国家规划新教材，并在使用过程中，注意总结经验，及时提出修改意见和建议，使之不断完善和提高。

教育部职业教育与成人教育司

2009年5月

目 录

前 言

走进《职业道德与法律》 1

第一单元

习礼仪，讲文明 4

- | | | |
|-----|--------|-----|
| 第一课 | 塑造良好形象 | /5 |
| 第二课 | 展示职业风采 | /17 |

第二单元

知荣辱，有道德 29

- | | | |
|-----|--------|-----|
| 第三课 | 感受道德之美 | /30 |
| 第四课 | 恪守职业道德 | /39 |
| 第五课 | 提升道德境界 | /54 |

第三单元

弘扬法治精神，当好国家公民 65

- | | | |
|-----|---------------|-----|
| 第六课 | 弘扬法治精神，建设法治国家 | /66 |
| 第七课 | 维护宪法权威，当好国家公民 | /76 |
| 第八课 | 崇尚程序正义，依法维护权益 | /86 |

第四单元

自觉依法律己，预防违法犯罪 96

- | | | |
|-----|------|------|
| 第九课 | 预防违法 | /97 |
| 第十课 | 远离犯罪 | /107 |

第五单元

民事活动守法，经济活动依法 120

- | | | |
|------|----------|------|
| 第十一课 | 公正处理民事关系 | /121 |
| 第十二课 | 依法进行生产经营 | /146 |

走进《职业道德与法律》

怎样看待这门课程

一个人，一匹马，一条路。

在绵延数百公里的雪域高原上，一个人牵着一匹马驮着邮包默默行走的场景，成为当地百姓心中最温暖的形象。

几十年来，他一个人跋山涉水、风餐露宿，把一封封信件、一本本杂志、一张张报纸准确无误地送到每个用户手中；

几十年来，他一路奔波，不喊累不叫苦，战胜孤独和寂寞，将党和政府的温暖、时代发展的声音和外面世界的变迁不断地传送到雪域高原的村村寨寨；

……

这个人，就是四川木里藏族自治县邮政局的一个普通的苗族乡邮员；一个几十年来每年都有330天独自行走在“马班邮路”上的邮递员；一个在雪域高原跋涉了几十万公里，相当于走了二十多趟二万五千里长征、约绕地球赤道六圈的共产党员——王顺友。

★ 读读王顺友的故事，与同学交流为什么王顺友的平凡事迹能感动世人。

★ 把你知道的道德高尚、奉公守法的榜样的事迹讲给同学听，并说说榜样对你的影响。

在人生路上，一个人的成功，是用自己的辛劳和血汗浇铸而成的；一个人的失败，往往是自己制造了导致失败的条件。成功首先是做人的成功，失败首先是做人的失败。我们要走好自己的人生路，做人生的主人，就要珍惜自己的人格，知礼仪，有道德，守规矩。毕业后我们将从事职业活动，在职业活动中要爱岗敬业，诚信公道，乐于奉献。生活在法治国家，我们要自觉尊法学法守法用法。

为了陶冶道德情操、提高职业道德素质、培养高尚人格，为了增强法律意识、树立法治观念、提高法律素质，我们有必要学习《职业道德与法律》这门课程。

我们所学的这门课程，共五个单元。简单地说，前两个单元主要属于道德的内容，后三个单元主要属于法律的内容。道德和法律都是社会规范，可以将它们放在一起学习。

我们学习的具体内容从悦纳自己、注重礼仪讲起，由个人礼仪、交往礼仪、职业礼仪讲到有关道德的一般知识，再讲职业道德这一重点内容。

然后，从道德（人们心中的法律）过渡到法律（外在强制的道德）。学习相关法律知识，帮助我们做守规矩的人—具有法治精神的人—维护宪法权威的人—会用程序维权的人—善于同违法犯罪作斗争的人—依法从事各种民事活动、经济活动的人。

名言

礼者，不可不学也。

凡人之所以为人者，礼义也。

——《礼记》

如何学习这门课程

思坦因曼斯原是德国的一名技术员，因为失业来到美国，流浪之际受雇于一家小厂，担任电机制造的技术员。他努力钻研，勤学苦练，很快便掌握了电机制造的核心技术。1923年，美国福特公司的一台电机坏了，公司的技术员修不好，有人推荐思坦因曼斯，公司便派人把他请来。

思坦因曼斯要了一张席子，铺在电机旁聚精会神地听了三天。最后，他在电机的一个部位用粉笔画了一道线，写下“这儿的线圈多绕了十六匝”。福特公司的技术员按照他的建议拆掉了那十六匝线，电机马上运转正常了。

公司总裁福特得知后，对思坦因曼斯十分欣赏，给他一万美元酬金，亲自邀请他加盟公司。思坦因曼斯却说自己不能离开那家小厂，“因为老板在我最困难的时候帮了我”。当时人们都以能进福特公司为荣，思坦因曼斯却为报恩舍弃这一机会。福特遗憾万分，感慨不已。不久，福特公司作出决定：收购思坦因曼斯所在的那家工厂。董事会的其他成员觉得不可思议，福特解释说：“因为那里有思坦因曼斯，人才难得！人格难得！”

★ 思坦因曼斯是如何掌握电机制造的核心技术的？精湛的技术对他维修福特公司的电机起了什么作用？

★ 福特为什么会收购思坦因曼斯所在的工厂？他看重的是什么？

学好这门课程，需要懂得它的意义。知道它有用、对自己有益，就会喜欢它，并且如饥似渴地学。

学好这门课程，需要联系自己的实际。我们要借助以往的经验 and 感受，理解所学的内容；要通过感悟，内化所学的知识，使之变为我们的信念；要学以致用，用所学知识指导自己的行动，做到理论与实际相结合，知、信、行相统一。

职高生小陶性格外向，爱给班上残疾同学起外号，有时还爱学残疾同学走路。同学批评他，他说这只是开个玩笑，不必大惊小怪。班长为此要求小陶——你不是愿意学吗？今天在校的一天内，你只能用一条腿走路。小陶开始时觉得好玩，坚持着；后来他感到特别费力、非常不方便。他不禁体会到残疾同学的难处，佩服他们的毅力和乐观，同时深深地为自己取笑残疾同学而感到愧疚。

★ 小陶的思想是如何发生变化的？

★ 把你在“做中学”的收获说出来与同学分享。

学好这门课程，需要加强实践环节。我们要充分发挥主体作用，通过表演、讨论、争辩、案例分析等方式在课上合作探究，在课后的实践中继续学习；要把我们课上所学的道德和法律知识，运用到实际生活中去。

学好这门课程，需要我们积极参与评价。我们要不断自我评价，发现自己取得的成绩和进步，激励自己更好地学；同学之间可相互评价、相互激励；要对老师的教予以评价，为老师出主意，帮助老师改进教学。

学好这门课程，需要探索适合自己的方法。学习有法，学无定法，贵在得法。我们每个人有自己的特点，学知识、解疑惑、提高境界、付诸行动，都要适合自己。让我们做学习的有心人，创造出更适合自己的有效学习方法，在《职业道德与法律》的学习中取得更好的成绩！

名言

一两的参与重于
一吨的说教。

——卡耐基

第一单元

习礼仪，讲文明

2008年北京奥运会开幕式前，一名外国女记者想穿过“鸟巢”贵宾区而未被允许，某职校参加服务的学生小童立即走过来，用熟练的英语与她亲切交流，才知道她因为找不到媒体区正在着急。已经连续站了十几个小时的小童不顾疲劳，热情地为她引路，并按照“三步一示意”的服务规范把她带到了电梯间，这名女记者感动得“谢”不绝口。奥运服务结束后，小童因为文明的举止、用心的服务、端庄优雅的仪表、热情友好的态度，赢得一家航空公司的青睐，成为其贵宾休息室的一名实习生。

良好的礼仪是一封世界通行的介绍信，是一种无形资本，影响着一个人的终身发展。我们要在时代大潮中有所作为，立于不败之地，个人形象和品德具有非常重要的作用。因此，我们必须学习礼仪，塑造自己的良好形象，展示我们的职业风采。在习礼仪、讲文明的过程中，我们涵养道德，逐步提升道德境界，进而增强公民意识、法治观念，成为懂礼、有德、守法、高尚的人。

通过本单元的学习，我们将了解个人礼仪、交往礼仪、职业礼仪的基本要求，自觉践行礼仪规范，不断提高礼仪素养。让我们的人生因礼仪而高雅，因文明而美丽！

第一课

塑造良好形象

珍惜自己的人格和尊严需要塑造良好的形象。良好的形象能够增添我们的魅力，增加我们的亲和力，提升我们的影响力。那么，我们怎样才能塑造良好的形象？从哪些方面塑造？在本课我们将学习各种个人礼仪和交往礼仪，增强主体意识和道德意识，养成遵守礼仪的习惯，塑造良好的个人形象，展现自己的无穷魅力，在他人欣赏的目光中驾驶自己生命的航船劈波斩浪，扬帆远航。

增添我们的魅力

个人礼仪是我的一张名片

天气很热，顾豪穿拖鞋来工地实习。因为这一条，他失去了被单位留用的机会。

镜头一

烹饪红案技能竞赛结束了，老师提醒小季打扫工台。小季心中不悦，随口吐出脏话，他因此痛失比赛金牌。

镜头二

中专生小傅，用她的笑容取得了北京奥运会志愿者的资格，成为澳大利亚代表队的引导员。奥运会期间，她以甜美的微笑和周到的服务，赢得了“澳大利亚之花”的称号。

镜头三

★ 这三位同学分别展现了什么形象？

★ 导致三位同学不同结果的直接原因是什么？这给我们什么启示？

在社会交往中，一个人给我们直接而敏感的第一印象，是其个人礼仪；我们给他人的印象、我们的魅力，在很大程度上通过个人礼仪展示出来。个

人礼仪是一个人在仪容仪表、言谈举止、待人接物等方面的行为表现，是一个人的道德品质、文化素养、风度魅力的外在表现。我们做有道德的人、彬彬有礼的人，就要做体态端正、服饰整洁、表情庄敬、言辞得体的人。

个人礼仪，以社会公德为基础，以文明行为为标准，是社会主义精神文明的基本要素。个人礼仪是道德的要求，是礼仪的主体内容，是交往礼仪和职业礼仪的基础。

我们做最好的自己、珍惜自己的人格，就要讲究个人礼仪。我们尊重他人、礼貌待人，也要讲究个人礼仪。

展示一丝不苟的仪容仪表

某公司要招聘一名接待员，人力资源部王经理在课间来到公司顶岗实习生的学习室物色人选。王经理走进学习室，多数人未理睬他，谢娜却立即站起身，笑着迎上去打招呼：“请坐，王经理，有事吗？”王经理打量着眼前这位热情主动而又彬彬有礼的女生：相貌平平，但举止大方优雅，穿着整洁得体，声音甜美亲切，浑身洋溢着青春的活力。王经理不由自主地点了点头，心里想：就是她了！

实习结束后，谢娜被公司留了下来，与公司签订了劳动合同。

★ 谢娜凭什么被实习单位优先录用？这给我们什么启示？

成功，从一丝不苟的仪容仪表开始。礼仪是从端正容貌和服饰开始的。仪容，通常指人的容貌外观；仪表，指人的综合外表，包括形体、服饰、风度等。仪容仪表要做到自然美、修饰美和内在美的统一。

名言

礼仪之始，在于正容体，
齐颜色，顺辞令。

——《礼记》

★ 前后来四个同学为一组，小组同学互相观察，指出每位同学在仪容仪表上的优点和不足，共同探讨有关仪容仪表的具体要求。

被评者	优点	不足	仪容仪表的相关要求
同学A			
同学B			
同学C			
同学D			

我们对仪容的修饰要扬长避短，要整洁、卫生、美观。仪表，可通过发型选择、着装打扮等来修饰。仪表修饰要“适合身体”，符合自己的年龄、容貌、肤色、身材和身份；要“适应场合”，与活动场合的气氛、环境相协调；要“整体协调”，展现出整体风采；要“适度”，把握分寸，自然合宜。

整洁、得体、美观、高雅的仪容仪表，不仅是对他人的尊重，而且会为我们赢得尊重、好感和成功；脏乱、不当、丑陋、俗气的仪容仪表，只能招致他人的轻视和反感。外在美是内在美的表现，我们在讲究仪容仪表的同时，要不断加强内在品德的修养。

展示风度翩翩的形体姿态

观点一

站如松，坐如钟，
行如风，卧如弓。

观点二

非礼勿视，非礼勿听，
非礼勿言，非礼勿动。

观点三

笑，是无言的礼貌，一个微笑让你赢得整个世界。

- ★ 为什么从古至今，人们都重视形体姿态的礼仪？
- ★ 请几位同学现场表演：有的坐，有的立，有的行，有的相互交谈。逐一评价场上同学的形体姿态，分别找出优点，挑出毛病，谈谈感受，共同探讨形体姿态礼仪的具体要求。

形体姿态是以动作、表情等为媒介来传递信息、表达思想感情的一种无声的语言。它具有直观性,常被看作一个人整体素质的外现。“行为心表”,形体姿态美是从内心散发出来的。合乎礼仪的形体姿态、风度翩翩的举手投足,展示的是我们内在的尊严、美德和魅力。珍爱自己的人格和名誉,希望给他人展现良好的自我形象,我们就应该按照形体姿态的礼仪要求去做。

名言

当出现在公共场合时,表情与动作便是最佳的语言。

——查斯特菲尔德



各具魅力的笑脸

形体姿态包括站姿、坐姿、行姿、手势、面部表情等。加强形体姿态礼仪修养,能让我们站出精神,坐出优雅,走出风采,摆出风度,靓出美丽。

美好得当的表情是我们优雅风度的组成部分。目光与笑容是构成表情的主要因素。温和、坦诚、友善、热情、关注的目光是令人喜爱的。微笑是盛开在人们脸上的鲜花,是世界通用的交际语言。微笑的内涵是尊重、友善、真诚、自信。微笑要求我们发自内心,并把握好尺度。

展示吐露心声的文明语言

北京奥运会期间,奥运主赛场“鸟巢”有许多气质文雅、笑容可掬的青年志愿者。“您好”“请进”“小心脚下台阶”“请照看好您的孩子”……体贴的语言提示,标准的引领动作,让人感觉舒服而温馨。他们是来自北京等地七所职校的190名学生,他们的形象是北京奥运会一道亮丽的风景。



奥运志愿者

★ 假如你是赛场观众,职校同学“体贴的语言提示”会给你什么感受?

★ “亮丽的风景”展示的是志愿者的什么形象?

言为心声，语为人镜。语言可以全面传达一个人的观念、意图乃至一个人的品格、能力等信息；别人可以凭借语言对言者形成印象，作出判断。

“良言一句三冬暖，恶语伤人六月寒。”良言，反映言者的善良、诚恳、热忱，让人产生愉悦、感动之情；恶语，反映言者的恶毒、自私、冷淡，令人产生畏惧、怨恨之感。

镜头一

石军迟到了，见校门已关上，便大声对门卫师傅喊道：“老头儿，快开门！”

课余时间，赵强与同学交流，语气生硬、说话粗俗甚至脏话不断。说话时摇头晃脑，神情怪异。

镜头三

放学的路上，于浩匆忙间踩了康宏一脚。康宏随口骂道：“你眼瞎啦！”于浩回敬道：“是你眼瞎，往我脚下钻！”两人恶语相向，一来二去打了起来，结果都受到学校的处分。

镜头三

★ 评析上述行为违反道德和礼仪要求之处，谈谈语言粗俗的危害。

★ 就如何做到语言文明交流经验，探讨如何养成文明礼貌的语言习惯。

人无完人，难免有缺点。我们追求高尚，愿意改正缺点。身边时常发生的不文明的语言现象，提醒我们注重道德修养，加强礼仪训练，与人交流时使用吐露心声的文明语言，自觉养成文明礼貌的语言习惯。

我们养成文明礼貌的语言习惯，一要强化文明意识，注重语言文明从我做起。要常用表示敬重、热诚、友善和体贴的礼貌用语，向不文明的语言说“不”。二要训练语态形象，使用自信得体的体态动作、温和有礼的目光、美丽大方的微笑与人沟通。三要塑造文明话语形象，用含蓄、文雅、礼貌的语词，表达我们对他人的尊重、关心和欣赏。四要关注声音形象，发音准确，吐字清楚，语速适中，增强表现力和美感。

链接

有位老师针对本班同学说脏话的现象，精心策划了一个小品，演出后同学的心灵受到震撼，全班有25人发誓要改掉说脏话的毛病，同时催生了《班级文明语言公约》：“遇事冷静莫冲动，文明语言少冲突。同学交往要纯洁，不说脏字少是非。请人帮忙说关照，求人解答说请教，提醒让路说借光，看望别人说拜访……学会使用文明语，幸福快乐伴我行！”有的同学还在宿舍门口贴上“我们都来学说话”的警示语，提醒同学注意个人礼仪，讲究语言文明。小品活动使同学获得了良好的自我教育的效果。

让别人悦纳我们

交往礼仪是我的一张通行证

某职校男生宿舍来了位不速之客，他叫小葛——着一身名牌，头发染成黄色。他是来找表弟小刘的。

小田一见：“呵，呵！来了个假洋鬼子。是哪个饲养员没关好笼子，让你溜到这儿来了？”说完，歪在床上接着听音乐。

小王站起身，说：“你好！请坐。小刘一会儿就回来。”边说边倒水递给小葛。

小葛瞪了小田一眼，与小王聊了起来：“我这衣服怎样？名牌！发型好吧？流行！我前天听了一首流行歌曲，真爽！流行的都棒！”

小田听到这儿，不屑地说：“吹吧！臭美什么呀？”

小葛很扫兴，要跟小田动手。小王连忙劝阻，和颜悦色地对小葛说：“听我的吧！要是有条件，图个新鲜，也不算什么。我尊重你选择的权利，尊重你表达观点的权利，可我认为流行的未必都棒。流行的感冒就不好，是吧？”

听了小王的不同意见，小葛并不反感，反而对小王挺佩服：“要不就听你的，以后我不再染发了……”

自此之后，小王与小葛成了朋友，小刘却因小田与小葛不和而疏远了小田。

 小王交了新朋友，小刘却疏远了同学小田。这是为什么？

 遵守交往礼仪，我们会给对方留下什么印象和感受？

在生活中我们要与形形色色、各种各样的人打交道，人际交往是我们终身都在做的大文章。人际关系的复杂性、交往对象和性质的不同，要求我们采取不同的交往策略和交往方式。

在日常交往中，我们除具备良好的个人礼仪外，还必须掌握与他人交往的礼仪。交往礼仪是社会成员在相互往来中的行为规范与待人处世的准则。交往礼仪的核心是示人以尊重、待人以友好。在交往中，我们文明的言谈举止，会使他人乐于接近；粗俗的言谈举止，会使他人望而生畏。一声亲切的称呼、一句得体的问候、一次善意的交谈，看似微不足道，却会影响我们的交往活动，提升我们的交往品质，使我们成为备受欢迎的人。

讲究交往礼仪，我们要善于与他人交谈、打造良好的电话形象、编织美丽的网络形象、学会做客待客之道。遵守交往礼仪，是我们文明素养和精神境界的外在表现，也是促进人生成功的重要条件。遵守交往礼仪，能使我们的朋友遍天下，有利于我们走遍天下。

名言

敬人者，人恒敬之。

——孟子

善于与他人交谈

镜头一

一位漂亮的女秘书工作经常出错。一天，经理对她说：“你这身衣服很漂亮，正适合年轻漂亮的白领丽人！”女秘书受宠若惊。经理接着说：“我相信你的公文处理能力也能和你人一样漂亮。”此后，女秘书认真工作，很少出错。

有位女研究生，找著名的顾教授审阅论文。她走进教授办公室问：“谁是顾××？”顾教授挺不高兴地说：“我就是。”“那你帮我看看一篇论文吧，我是×××的研究生。”“那你就放这儿吧。”“快点儿看！”她这话一出口，当时在场的其他老师都大吃一惊。顾教授看了她一眼说：“放这儿吧。”“抓紧，25号要答辩，此前必须看完。”她说完扭头就走了。

镜头三

★ 镜头一中的经理是如何让女秘书愉快地接受批评并纠正工作中的差错的？他的高明之处在哪里？

★ 镜头二中的女研究生为什么使顾教授不高兴？她的问题出在哪里？

交谈，是交往中必不可少的内容，是人们传递信息和情感、增进了解和友谊的重要方式。要谈得“情投意合”，并不是轻而易举的事，必须讲究交谈的礼仪。与人善言，暖于布帛；伤人以言，深于矛戟。真诚、尊重和热情，是我们与人交谈的基础；坦诚、谦虚和礼让，能让对方感到亲切融洽。遵守交谈礼仪，能展示出我们的尊严和美好心灵，在他人心中形成我们的良好形象。

交谈，在不同场合、不同对象、不同性质的交往中有不同的礼仪要求。我们可以从“听”“说”“问”等方面，学习并践行交谈的礼仪。

倾听，是一门艺术。要始终聚精会神，跟上对方的节拍；要把目光投向对方，又不死死盯着对方；不轻易打断对方的话，偶尔可以插话。

说话，要使用礼貌语言，力求含蓄、婉转、动听，具有亲和力；要恰当地称赞对方；要多说共同的体验，不要老王卖瓜，自卖自夸；发现对方反感，要改变话题；对不好回答的问题，应坦诚地说“我还没有想好”。

提问，话题要吸引对方，要具体。如果对方不愿直说，可以问：“您的朋友是怎样看的？”提出相反看法时语气要委婉，可以说：“事情不是这样吧？”“有这回事吗？”如果对方不愿交谈，可提出最低要求：“我只占用您五分钟时间，行吗？”

链接

礼貌交谈“五不要”

不要训斥人，不要挖苦人，不要纠正人，不要质问人，不要侮辱人。

交谈礼仪“三个要”

要文明，不讲粗话、脏话；要礼貌，“来有迎声，问有答声，去有送声”；要规范，讲清、讲准、讲普通话。

交谈礼仪“六个忌”

交谈时，忌用口头禅；聆听时，忌坐立不安；介绍时，忌自我吹嘘；交流时，忌信口开河；见生人，忌询问工资；对女士，忌询问年龄。

打造良好的电话形象

接听电话的两种情形

“您好！这里是××公司。
请问您找谁？”

“对不起，他不在。您是哪位？
需要我转告吗？”

“好的，我一定转告。我
已记下您的电话号码，请您
放心。”

“喂，你是谁？”

“他不在，他什么时候来我不知道。
他的手机号我也不知道。”

“我无法转告。”

拨打电话的两种情形

“您好！我是联华超市
的会计小王。请问文经理在
吗？请他接电话。谢谢！”

“喂，把文经理找来，
让他接电话。快点儿，我有急
事！”

★ 对比两种不同的接打电话方式，谈谈分别给对方什么感受。

★ 通过电话，为什么能感受对方的形象？要打造良好的电话形象，应注意什么礼仪？

在当今信息社会，打电话是常见的交往方式。讲究必要的接打电话礼仪，可以让我们成功交往、心情愉快，同时展示出我们的内在美德和综合素质，让他人悦纳我们。反之，不注意接打电话的礼仪，不仅会阻碍我们的成

功交往，还可能引起不必要的矛盾、纷争和不愉快，致使他人疏远、回避甚至拒绝我们。

接打电话只能察言不能观色，我们通话时，一定要用热情礼貌的语言、清晰柔和的声音、亲切温馨的语气、准确简洁的词句、快慢适中的语速和高低适当的音量，让对方“听”出我们的形象，“感受”我们的微笑，“阅读”我们的美好心灵。

名言

笑起来，让你的声音
在电话里传达着笑容。

——英格丽·张

编织美丽的网络形象

某职校计算机网络专业（1）班的“建设文明网络世界”主题班会正在进行，其中一个模块是在个人论坛里讨论发送电子邮件、进行网络聊天的文明要求。

张莹

发电子邮件，要用适当的称呼和敬语，要有落款，这是对他人的尊重；主题要明确，不在邮件中附带恶意程序或病毒，这是最起码的要求。

杨倩

参加网络论坛，最主要的是不得无聊地“灌水”，不做与版规无关的事，尊重版主的劳动，不进行无意义的争吵。

郑勇

网上聊天，我的体会是要尊重他人的人格，不公开谈论私人话题，不散布恶意言论，不进行人身攻击，不歧视新手；不同意他人观点时，不用脏话骂人，但可以反驳；尽可能与多数人谈论同一主题，临时有事时立即下线；聊天时不使用特别大的字和刺眼的颜色。

- ★ 从网络礼仪的要求看，张莹在发电子邮件时还应注意哪些事项？
- ★ 杨倩对参与论坛的说法还缺少什么？
- ★ 郑勇关于网上聊天的说法有无不妥之处？为什么？

网络是另一个自我展现的空间。在网络社区，我们虽然面对的是电脑，其实却是在与人交流。我们在接收电子邮件、与人网上聊天时，明显感觉到

不同的人或礼貌或冒昧、或文雅或粗俗、或诚恳或虚假。这些都涉及网络礼仪。

网络礼仪指人们在网上交往所需要遵守的礼节。它包括一系列规范人们网上言行表现的规则。在网络这个虚拟世界里,要让他人悦纳我们,我们应该尊重他人,遵守道德规范,强化文明意识,按照网络礼仪要求去做。我们要用文明礼仪装点网络环境,用键盘敲打出和美心声,用网络编织我们的美丽形象,让网络家园更和谐、更温馨!



文明上网

链接

网络礼仪举隅

- 记住别人的存在。当面不能说的话,在网上也不要说。
- 网上网下行为一致。按照道德和法律的要求去做。
- 入乡随俗。遵守不同论坛的规则。
- 尊重他人及其成果、隐私。不好为人师,不自诩高明;不剽窃、不随意修改和粘贴别人的文章;不公开他人姓名、电子邮件、聊天记录。
- 树立网上好形象。个人发帖要有的放矢,仔细检查语法和用词是否妥当;不故意挑衅,不使用脏话;不造谣、诽谤、谩骂和制造流言等,不搅乱他人的工作与生活;自觉抵制不健康的、非法的、低俗的网站。

以礼做客,以礼待客

职校二年级学生石翔、邈章飞等几位同学到家里看集邮册。章飞骑车前往。快到石翔家时,不巧遇上大雨。他一阵快骑来到石翔家,重重地在门上捶了几下。石翔的妈妈打开门,章飞径直走进铺着地毯的客厅。石妈妈先是愣愣地看着湿漉漉的章飞,然后赶快给他找干衣服。雨停了,几位同学欣赏完集邮册就告辞了,章飞却兴致勃勃地打电子游戏,丝毫没有要走的意思。

石翔家人只好陪着章飞，直到半夜章飞玩够游戏才告辞回家。

★ 章飞做客的哪些行为是不合乎礼仪的？会给石翔家人留下什么印象？

★ 共同探讨做客和待客应遵守的礼仪要求。

走亲访友和接待亲朋好友，是人际交往中不可或缺的应酬。我们要使自己成为深受欢迎的人和热情待客的人，就必须讲究做客之礼、待客之道，做到以礼做客、以礼待客。

我们做客时最重要的是尊重主人，做到客随主便。具体来说，应有约在先，准时赴约；进门有礼，举止得当；做客有度，适时告辞。

礼貌待客是中华民族的传统美德。我们待客时最重要的是尊重客人，主随客便，让客人有宾至如归的感觉。具体而言，要精心准备，笑脸相迎；问候寒暄，亲切交谈；热情周到，礼貌送客。

名言

在宴席上最让人开胃
的就是主人的礼节。

——莎士比亚

链接

会客失礼举要

- ✎ 客人来了，家中乱七八糟，家人或自己衣冠不整。
- ✎ 客人进门后不理不睬，边吃饭边同客人对话，躺在床上同客人对话，边看电视边接待客人。
- ✎ 不把客人介绍给家人。
- ✎ 客人在场时，家人争吵不休，向客人公开矛盾。
- ✎ 与客人交谈心不在焉，反复看表，暗示客人快走。
- ✎ 对客人评头品足或嘲笑客人。

第二课

展示职业风采

日常生活中要守礼仪，职业活动更需讲礼仪。职业活动涉及哪些礼仪？职业礼仪的基本要求是什么？遵守职业礼仪有什么意义？通过本课的学习，我们将了解基本的职业礼仪要求，感受职业礼仪之美，增强涵养内在品德的动力，激励自己将来在工作岗位上自觉展示职业风采。

遵从职业礼仪

职业礼仪有讲究

在某医院，凡被护士小赵护理过的患者无不对她交口称赞：“她真是给我们带来温馨和力量的白衣天使。”

小赵为什么会赢得众多患者的赞誉？让我们来看看她是怎么说的，患者又是怎么评价她的。

患者：“小赵总是笑眯眯的，像自家人一样，看到她，我就觉得安心了。”

小赵：“患者来医院，一般会特别敏感，身体的病痛，心理上的焦虑、不安甚至恐惧都需要我们来帮助。我们真诚的笑可以让患者消除陌生感、紧张感，帮助他们安下心来接受治疗。”

患者：“小赵很体贴，很细心，她一来，什么样的痛苦我都能承受得了。”

小赵：“患者感到痛苦时，更需要我们的贴心服务。例如，患者发高烧时，可用手轻轻试试他的额头，让他得到安慰；患者痛苦不堪时，靠近他，为他轻轻擦去汗水、泪水，让他感到不孤单，得到温暖和支持，进而增强勇气和力量。”

患者：“小赵对我们每个人都很好，我们都喜欢看到她。”

小赵：“其实，有时候忙起来，很难走到每张床位，但人不到时，眼光一定要到，让患者觉得自己是被重视、被关心的。”

患者：“小赵很能干，也很亲切，她走路的姿势很优美。我们都相信她，很愿意听她的话，我们都服她。”

小赵：“患者需要亲切关怀，也需要可信可靠的治疗。我们工作时的状态好，动作姿态保持稳健、轻快，不随意、不懒散，可以让患者觉得可靠、有效率。患者信服了，就会增强信心，更好地配合治疗，从而达到最好的治疗效果。”

✧ 找出上述材料中小赵遵守职业礼仪之处。

✧ 联系患者的赞誉，说明遵守职业礼仪的意义。

生活中守礼仪，让我们亮出风采，交往更和谐；职场中讲礼仪，能展示我们的职业形象，有助于职业成功。

所谓职业礼仪，是职业人在职场中应该遵守的礼仪规范。各行各业的工作性质不同、服务对象不同，职业人交往的对象、目的和场合不同，使得职业礼仪涉及范围非常广泛，呈现出鲜明的职业特色。

职业礼仪蕴含着道德之“仪”，它是内在之德的外在表现，善的美德要通过礼仪等文明行为表现出来。职业礼仪彰显的是善良的人性、高尚的人格、奉献的精神。

链接

我们能够感受职业礼仪之美，是因为其中蕴含着丰富的道德意义。

对人真诚，即不虚伪、不做作，诚信无欺、言行一致、表里如一。

对人平等，即对交往对象一视同仁，以礼相待，给予同样的礼遇。

对人敬重，即尊人敬人，不伤害他人的尊严，尊重对方的人格。

对人宽容，即为人豁达大度、有气量，严于律己、宽以待人。

为人自律，即自我约束，严格要求自己，按道德、礼仪行事。

尊重习俗，即尊重当地的风俗、对方的习惯，入乡随俗。

行为适度，即在待人接物中把握分寸，行为得体。

我们要做最好的自己，做尊重他人的人，就必须讲究职业礼仪；我们敬重自己的职业，做优秀的职业人，就必须遵从职业礼仪。我们遵守职业礼仪，要在提高认识、培养习惯和见诸行动上下功夫。



遵守礼仪宣誓

求职礼仪——最好的介绍信

轮到他面试了。只见他衣着普通，却十分整洁；头发梳得整整齐齐，指甲修得干干净净。进门前，轻轻敲门，进门后轻轻关上门，顺手将头上的帽子摘下；考官请他坐下，他道谢后才入座。考官提的几个问题，他回答得干脆果断、清晰准确。在30位应聘者中，他脱颖而出，获得了职位。

镜头一

一位女生去一家著名企业应聘。她特地化了很浓的彩妆，穿一件鲜艳的花衬衫，衬衫宽松且低胸，里面的内衣一目了然。结果，在面试的第一关她就被淘汰了。

镜头二

二十多位求职者在会议室坐等面试。一位捧着很多材料的工作人员，进会议室时不小心把材料掉到地上。他极不方便地弯腰，想捡起落在地上的材料，他周围的求职者谁也没动，而离他最远的一位却赶紧跑过来帮他。半小时后，除帮忙捡东西的那位求职者外，其余的人都被告知可以回去了。

镜头三

- ★ 评析上述人物的礼仪表现，谈谈你的感受。
- ★ 说说求职面试时不同的衣着、言谈和举止，为什么会带来不同的求职结果。
- ★ 谈谈你所知道的求职时应注意的礼仪。

面试是整个求职过程的“临门一脚”，是求职成败的关键所在。在求职应聘的过程中，最好的介绍信是用我们的态度、素养和实力写就的，而这些又往往通过我们的仪表形象、言谈举止等细节显露出来。

面试时，我们的仪容仪表整洁得体、美观大方，可以充分展现我们的外在美。面试场内我们要遵守相关要求，尊重考官，礼貌应答；坐姿优雅，始终保持关注的目光、积极的神情和真诚的微笑，用心聆听，诚信回答，展示我们的内在美。

衣着得体的气质男士，庄重高雅的魅力丽人，会给面试官留下美好的第一印象。美好的第一印象就像一把钥匙，在首次相见中就能打开机遇的大门。无论何时何地我们都要牢牢记住：糟糕的第一印象会让千辛万苦的努力化为泡影；世界上最具说服力的介绍信是自己展示给他人的形象，而良好形象是自己平时用礼仪一笔一画描绘的。

名言

一个人可以犯几个可以改正的错误，但不能有失礼的行为。

——马克·吐温

链接

求职面试礼仪自我检视清单

面试前：

- ✎ 头发干净自然，颜色和发型不可太“另类”；
- ✎ 服饰大方整洁合身，以套服为宜；
- ✎ 修剪指甲，不涂指甲油；
- ✎ 不佩戴夸张的装饰物；
- ✎ 穿合脚的皮鞋，而且要擦拭干净。

面试过程：

- ✎ 先敲门，经允许后再进去；
- ✎ 关闭手机，手脚放轻；
- ✎ 态度从容，情绪稳定；
- ✎ 眼睛平视，面带微笑；
- ✎ 说话清晰，音量和语速适中，避免言语失当；
- ✎ 神情专注，不抖腿、挠头、折纸、转笔、整理头发，咳嗽、打喷嚏时要掩口、回避对方，然后轻声道歉；
- ✎ 手势适度，不宜过多。

面试结束：

- ✎ 礼貌地与考官握手、致谢；
- ✎ 轻声起立，并将座椅轻轻推回原位。

职场礼仪——职业成功的助力

有人曾对全球13个国家约700名商务人士进行问卷调查,发现排在前五位的“最不礼貌的工作习惯”依次为:同事见面不问好,不为客户端茶倒水,在办公室大声喧哗,随口许愿,以及用手机接听私人电话。未经允许使用他人办公用品、窥探同事私生活等,也是人们厌恶的无礼行为。

★ 几位同学上台,纠正五大失礼的表现,并以正确有礼、得体的动作进行演示。台下的同学谈谈自己观看的感受。

★ 分小组讨论自己所学专业行业的基本礼仪要求,说说它们给人的感受。

我们身处职场,要想与领导、同事建立良好的、真诚的合作关系,要想赢得他人的喜爱和信任,要想自如地、妥善地应对职业交往,就必须主动了解并自觉遵守职场基本礼仪。



遵守职场基本礼仪

链接

牵着职场幸福走——职业礼仪若干招

见面打招呼。“你好!”“早上好!”“又见面了,很高兴!”简单的问候传达尊重、友善之情,拉近了人与人之间的距离。

离开时道别。说“再见”“周末快乐”等道别语可以增进友情。

使用“3-1规则”。当离别人3米时,就应意识到对方的存在,在言行上有所顾忌。当离别人只有1米时,就应该表达问候和尊重。

主动作自我介绍。“你好!我是××。”留心记住他人的名字,如果忘

了对方名字，要说一句：“抱歉，我一时叫不出您的名字了。”

📌 尊重他人的时间和空间。有约不迟到，进入他人的办公室要得到允许。

📌 热情、乐群。积极参与同事的聚会、集体行动。记得为新同事递上一张卡片，附上祝福的话。

📌 保持工作环境整洁卫生。一尘不染，井井有条，工作的激情会油然而生。

📌 三分钟之内结束私人电话。避免自己被琐事干扰，保持安静的工作环境，安心工作。

📌 挤出喝杯咖啡的时间。在繁忙的工作中挤出点儿时间，和同事交流、沟通，让工作充满人情味。



整洁、安静的办公环境

小殷与小冷是职校同学，毕业后到同一家企业工作。在校期间她俩的优异成绩和精湛专业技能难分伯仲。可是两年后，小殷当了部门主管，而小冷却不得不离开单位另谋出路。

小殷非常注重自己的形象，无论对同事还是对客户，都彬彬有礼，细致周到，令人舒心。乘电梯，她会扶着门，让他人先进；送客户，她会麻利地为客户开车门。大家都很喜欢她，乐意与她合作。

镜头一

小冷不大注意自己的形象。一次，与外商洽谈时，她穿的脏皮鞋吸引了对方的眼球；交谈中，为了拉近与对方的距离，她开了些不恰当的玩笑；用餐时，她吃喝的声音太大，让业务经理感到难堪。此后，业务经理不再让她参与重要的业务洽谈活动。

镜头三

★ 相同的起点、不同的职业形象，描绘了不同的发展轨迹。小殷“成”在哪里？小冷“失”在何处？她们的职场经历对我们有何启示？

★ 从现在开始，你准备怎样打造自己的职业形象？



职业形象=简单的修饰+得体的着装（符合职场氛围和要求）+优雅的仪态。它可以传达出从业者的职业修养、文明程度以及综合素质等信息。一位成功的职业人，会通过自己的穿着、微笑、目光接触、一举一动，将自己的文明、尊严、自信、教养、能力等展示给他人。

链接



职业场合的修饰应简洁大方，庄重淡雅，适度而不过分，符合自己的职业身份和职业环境。

职业场合的着装是一个无声的符号，要规范、得体、整洁，显得精神焕发；要体现出职业性与专业性，清晰地传递具有敬业精神、工作能力和值得信赖的专业人士的信息。

职业场合的仪态，要注重干净、美观、协调、雅致，透露出自信与稳重；要坐有姿、站有相、走有神，眼含真情、脸带笑容，展示出饱满的精神状态。说话要言语规范，清晰流畅，简洁明了，有礼有力，可亲可近。

职业形象是无声的语言。“不失足于人，不失色于人，不失口于人”，是我们在职场应该遵守的基本礼仪。做到这一点有利于我们树立良好的职业形象、实现自己的职业理想。

打造良好的职业形象不只是追求外在的视觉美，更重要的是向他人展示自己的美德、力量和成功的潜力。要成为优秀的职业人，我们必须加强内在修养。我们要从现在做起，把职业礼仪转化为自己的行为习惯，做秀外慧中的职业人，把职场命运掌握在自己的手中。

链接



心理学家调查发现，一个人给他人的第一印象55%取决于其外表，包括服装、面貌、形体、发色等；38%取决于其自我表现，包括语调、手势、站姿、动作等；7%取决于其所讲的内容。

英国某公司对300名金融公司决策者和职员调查显示,成功的形象塑造是获得高职位的关键;形象直接影响职员的收入水平,有形象魅力的人收入通常高于同事14%。

中国知名人物的职业形象



神舟七号航天员



“蓝领”坐标孔祥瑞



中国技工邓建军

礼仪为职业添彩

促进企业和谐——增强凝聚力

无论是阳光明媚还是刮风下雨,在周一清晨,某公司董事长都会提前半小时,率领公司六名高管,衣着整齐地列队站在公司大门口,躬身笑迎500多名员工上班,并送上一句“早上好”。每当这时,员工也以微笑、鞠躬、问好来回敬公司领导。

经过一段时间的熏陶,公司内部互敬成风。原先的冷漠、彼此的指责不见了,人际矛盾减少了,取而代之的是彼此问候、理解和支持。公司董事长高兴地说:“即使在大街上与员工碰面,我们也会习惯地相互致敬。大家在公司真正体验到了大家庭的温暖与和谐。”

对于该公司的做法,人们褒贬不一。



观点一

不务正业,不合乎中国国情,多此一举。



观点二

这有失领导的威严,对公司管理有害。



观点三

这是一种礼仪，它拉近了人与人之间的距离，是把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引入企业管理的具体表现。

★你赞成哪一种观点？为什么？请谈谈自己的想法。

我们学习职业礼仪，将来在工作中严守礼仪，是因为礼仪对我们的职业活动、企业的发展具有重要的意义。

职业礼仪能够协调企业内部的人际关系。从一定意义上说，礼仪是人际关系和谐发展的调节器。人们在交往时按礼仪规范去做，有助于促进相互尊重，建立友好合作关系。一般而言，人们受到尊重、礼遇特别是得到关心和帮助会产生吸引心理，增进相互之间的友谊；反之则会产生抵触、反感、憎恶甚至敌对心理。

如果我们能够自觉主动地遵守职业礼仪规范，约束自己的行为，企业内部就会形成相互尊重、彼此信任、友好合作、和衷共济的氛围，企业的凝聚力、向心力就会日渐增强。

名言

礼仪是在他的一切别种美德之上加上一层藻饰，使它们对他具有效用，去为他获得一切和他接近的人的尊重与好感。

——洛克

树立企业形象——提升竞争力

某外方投资公司在上海开发区建造一栋办公楼，大楼建到一半时，因故无法完工而不得不找下家接盘。某中方公司很想把这个楼盘接下来，但与外方的底价有一段距离。如何使谈判成功呢？

中方公司在分析外方投资公司所在国家文化特点之后，为本公司女性主谈代表配备了一位男性助手，通过男助手对女上司的恭敬和服从告诉对方，虽然主谈代表是一位温和的女性，但她有着丰富谈判经验和丰富阅历，有足够的魅力和能力来控制整个谈判进程。谈判当天，女主谈和她的助手穿着得体的套装，梳着与身份相符的发型，始终面带微笑，热情优雅，目光专注，言谈间流露出自信、稳重和势在必得之情。这个谈判形象、策略的运用，最

终使外方降低了出让价，中方公司以低价成功接盘。

★ 中方公司凭借什么以低价成功接盘？它给我们什么启示？

名言

人无礼则不生，事
无礼则不成，国家无礼
则不宁。

——荀子

在充满激烈竞争的当今世界，企业形象比以往更重要。从一定意义上说，现代的市场竞争就是一种形象竞争。良好的企业形象将为企业间的合作、企业的发展奠定良好的基础；相反，不良的企业形象则可能给企业造成不利的影响甚至巨大的损失。

链接

查理被公司委派到中国寻找合作伙伴。经人介绍，他与某民营公司的赵总相见。他走进赵总办公室时，看见一个中年男人坐在办公桌上打电话。此人穿着灰棕色的、人造纤维的格子西服，鲜亮的领带露在他V型口的毛衣外面，鼻孔里的黑毛像茂盛的草丛。他张口讲话时，黑黄的牙齿暴露无遗。电话中，他大声训斥对方，然后毫不客气地猛然摔下电话。

“噢！这就是公司的老总？”查理心里不免感到失望。赵总与查理象征性地握了握手，“冷酷的、拒人千里之外的死鱼式的握手”。查理的失望又添了一分。赵总邀请查理共进午餐，在座的有查理的一位身材较胖的同事。就餐时无意间谈到饮食与肥胖的话题，赵总旁若无人地指责胖人嘴馋贪吃、不节制，查理的胖同事低头不语。两家公司最终没能结成商业同盟。



礼仪训练

员工的良好形象是企业形象的最好代言。良好的个人职业形象是打造企业形象、提升企业竞争力的重要方面。如果每位员工都能做到着装得体、谈吐高雅、举止文明、知书达礼，都能礼貌、热情、宽容、诚心为人解难，那么，企业就会赢得服务对象的认同，赢得市场，赢得社会的信赖、理解和支持。反之则会有损企业形象，失去顾客，失去市场，最终在竞争中处于不利地位。

小周中职毕业后到某电器集团售后服务部工作。为用户修理家电时，他严格遵守服务规范：穿着整洁的工作服，头发干净整齐，面带微笑，充满热情；进门前穿好自备的鞋套，进门后热情问好，耐心询问电器的故障；工作时一丝不苟、井井有条，不时为客户讲解注意事项。工作后把地面打扫干净，并用塑料袋将垃圾带走。小周将职场礼仪演绎为礼貌热情、细致周到的服务，赢得用户的高度赞誉，给企业带来了更多的用户。

★ 小周为什么会给企业带来更多的用户？说说职业礼仪在其中所起的作用。

在职业生涯中，注重良好的礼仪，不仅会增强企业的凝聚力，而且有助于企业进行良好的社会交往，有效传递信息，提升竞争力，促进企业发展。

遵守职业礼仪，我们才能立足社会，立足行业，发展企业，成就自我。借助礼仪的翅膀，我们在职业的航程中才能飞得更稳，飞得更高，我们的职业生活才会绚丽缤纷！

名言

泰山不让土壤，故能成其大；
河海不择细流，故能就其深。

——李斯

链接

一个炎热夏天的下午，银行里有许多人在办理业务。这时，一位拄着拐杖、衣着简朴的老人，颤巍巍地走进银行。见老人进来，银行女职员赶忙迎上去，给他让座，并端来一杯水，让老人休息片刻再办理业务。女职员一直微笑着接待老人，没有丝毫嫌弃之意。老人喝着水问：“我这个老头子给你们银行带不来多少效益，你为什么还要这样礼待我？”这位员工微笑着说：“以礼待人是我的职责，您是我的客户，我应该这样做呀！”几天后，完全变了装束的老人再次来到这家银行，存进一笔巨款。原来，这位老人是房

地产巨贾，为了选定巨款的存入银行，他扮作“穷人”前来考察。此前他曾走进两家银行，因工作人员冷漠无礼而离开。那两家银行也因此失去了一位客户。



单元实践活动建议

展礼仪风采，做文明学生

为巩固本单元所学的礼仪知识，增强“习礼仪、讲文明”意识，建议开展以“展礼仪风采，做文明学生”为主题的礼仪知识竞赛和情景剧表演活动，并向全校发出讲礼仪的倡议。通过积极参与活动，我们进一步养成良好的礼仪习惯。



人教版®

第二单元

知荣辱，有道德

原来只有初中文化程度的工人许振超，后来成为令世界航运界敬佩的一流桥吊专家。他说：“干活不能光用力气，还要动脑筋；干一行，就要爱一行，精一行。”“咱当不了科学家，但可以做个能工巧匠。”他是这样说的，也是这样做的。在三十多年的工作中，他勤学苦练，时刻不忘职业操守。付出总会有回报。他荣获全国五一劳动奖章，当选全国交通系统劳动模范、全国劳动模范、优秀共产党员、敬业奉献道德模范……

为什么说道德是为人做事之本？公民基本道德规范以及社会公德、家庭美德的主要内容是什么？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基本内容是什么？职业道德的基本规范有哪些？我们应该如何涵养道德、提升职业道德境界？

通过本单元的学习，我们将理解道德对于成就事业、人生幸福、社会和谐的意义，了解并认同公民基本道德规范以及社会公德、家庭美德、职业道德的基本规范，掌握道德修养的基本方法；增强以遵守道德为荣、以违背道德为耻的信念，养成良好的道德行为习惯，追求高尚的道德人格；在生活和工作中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第三课

感受道德之美

道德，一个古老而常新的词语；道德修养，一个简单而深刻的话题。道德与道德修养，伴随着人生之旅的时时刻刻，体现在社会交往的方方面面。通过本课的学习，我们将了解道德的内涵，知道公民基本道德规范以及社会公德、家庭美德的主要内容，感受道德的力量，懂得提高个人品德修养是人生的必修课，明确良好的道德是人生幸福、社会和谐的重要条件。

做人以德为先

走近道德

以下是一所职业学校的真实情况：

- ✎ 学生穿着俭朴，却不失落落大方、清纯可爱；
- ✎ 教室整洁、干净、简朴，墙上的宣传画都是学生自己画的；
- ✎ 学校里听不到脏话，更没有打架斗殴的现象；
- ✎ 学校一直实行无人监考制，但无论什么考试，都没有考生作弊；
- ✎ 学校食堂的洗碗槽里，看不到剩饭和剩菜，因为学生吃多少盛多少，从不浪费；
- ✎ 学校没有一名清洁工，校园却干干净净，连厕所都没有臭味；
- ✎ 学校没有一名养花工，校园内却繁花似锦、绿树成荫；
- ✎

✎ 这所职校学生的言行“美”吗？“美”在何处？

✎ 你愿意在这样的学校就读、生活吗？如果身处其中，你会怎样做？

“道德”似乎空洞抽象，其实却不然。“道德”体现在我们所做的每一件小事之中。它实实在在地呼唤着我们做高尚的人，真真切切地影响着我们走向成功的脚步。

道德是人类特有的调整人与人、人与社会以及人与自然之间关系的行为规范。它以善与恶、荣与辱、正义与非正义等作为评价标准，通过在社会生活中形成的一定的习惯和传统，来引导、约束人们的行为。

道德是以善恶为判断标准的社会准则。在社会生活中，我们经常会对自己和他人的言行作一些简单的道德判断。有时我们会说这种行为“好”，那种行为“坏”；有时我们会说这种行为“高尚”，那种行为“缺德”。这种道德评价，就是依据善恶的标准来评判的。

道德主要是以社会舆论、传统习惯、内心信念来维系的。一个人违反道德，即使他没有被强制承担责任，但他内心的不安和社会舆论的压力会让他为自己的行为付出相应的代价。

点评

与法律规范相比，道德规范的调节手段是非强制性的，主要借助于教育宣传、风俗习惯、社会舆论和内心信念来实现。道德是自律和内化的规范，道德要求、道德规则等只有在人们真心诚意地接受，并转化为人的情感、意志、良心和信念时，才能得到有效贯彻。

道德的内容因时代不同而有所变化。古代人的道德观念和现代人的道德观念有所不同，一代人和一代人之间的道德观念也有所不同。一方面是因为社会生产的发展会促使人们的道德观念发生变化；另一方面是外来文化的冲击，使原有的道德文化和人们的道德观念发生变化。

公民基本道德规范

生活中，人们时常会看到一些不遵守公民基本道德规范的行为。





镜头三



镜头四

- ★ 你身边发生过类似的事吗?
- ★ 你知道公民基本道德规范包含哪些内容吗?
- ★ 说说公民遵守基本道德规范的重要性。

公民道德建设,是提高全民族素质的一项基础工程。社会是否和谐、国家能否实现长治久安,很大程度上取决于全体社会成员思想道德素质的高低。没有共同的理想信念,没有良好的道德行为,就无法实现社会和谐稳定和国家长治久安。

2001年中共中央印发的《公民道德建设实施纲要》,提出了我国公民的基本道德规范:爱国守法、明礼诚信、团结友善、勤俭自强、敬业奉献。它涵盖了社会生活的各个领域,适用于不同的社会群体,是每一个公民都应该遵守的行为准则。



倡导公民基本道德规范

链接

“爱国守法”主要规范公民与国家的关系。其中“守法”是“爱国”的延伸,即把“守法”作为公民对国家的道德责任的“底线”。

“明礼”主要规范公共场合的道德行为,文明礼貌是公民在公共场合应当遵守的最基础的道德准则;“诚信”主要规范公共关系中的道德行为,是对“明礼”规范的进一步深化和“升华”。

“团结”主要规范公民与公民之间的道德关系,强调公民之间的亲和力;“友善”更加注重公民个人之间的道德关系。

“勤俭自强”主要是对公民个人提出的道德要求，勤俭自强的道德素质更多地体现在公民个人的行为中表现出来。

“敬业”主要规范公民与职业的道德关系；“奉献”主要规范公民与社会的道德关系，并引申出公民对待他人的道德责任。

人民有信仰，国家有力量，民族有希望。党的十九大强调加强思想道德建设，深入实施公民道德建设工程，推进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家庭美德、个人品德建设，激励人们向上向善、孝老爱亲，忠于祖国、忠于人民。

社会公德和家庭美德

某市给老年人代表发了10万张“爱心让座卡”。老人乘车时可将“爱心卡”发给让座的青年人。让座者收集到一定数量的“爱心卡”就可以获得精美礼品。此举一出，人们议论纷纷。



观点一

用“爱心卡”就能教育人吗？把让座行为和礼品联系在一起，让人觉得让座是一种有偿行为。其实让座属于社会公德，是市民理当具备的素质。如果用感谢来唤醒基本的公德，无疑从反面印证了现实社会中的道德缺陷。



观点二

发放“爱心卡”旨在表达社会各界对公交车上让座这一文明行为的支持和鼓励，促进全社会形成敬老、爱老、助老的良好风尚。“爱心卡”是传递情感的载体，提醒老年人向让座者表达谢意，有助于形成相互尊重、和谐友爱的氛围。



观点三

在目前还没有普遍养成良好公德行为习惯的情况下，“爱心卡”是一种积极的教育方式，但靠它来解决道德缺失问题未免杯水车薪。



谈谈你对发放“爱心卡”的看法。



对于加强社会公德教育，你有什么好建议？



社会公德是全体公民在社会交往和公共生活中应该遵循的行为准则。

随着公共生活领域不断扩大，人们相互交往日益频繁，社会公德在维护公众利益、公共秩序，保持社会稳定方面的作用更加突出，成为公民个人道德修养和社会文明程度的重要表现。

我国倡导的社会公德的主要内容是：文明礼貌、助人为乐、爱护公物、保护环境、遵纪守法。

链接

每个人都不能孤立地生存，人人需要别人的关心、爱护、支持和帮助。同样，人人都应该发扬助人为乐的精神，积极主动地爱护、帮助他人。加强社会公德建设应该做到以下几点。一是“我为人人”。应该从乘车让座、帮助残疾人过马路等小事做起，养成关心他人的习惯。二是“遇难相帮”。当他人遭遇不幸、遇到困难时，要热情帮助，为其排忧解难。三是“见危相救”。在遇到有人恃强凌弱、遇到意外险情等，应该挺身而出、见义勇为、弘扬正气。四是“热心公益”。要关注和支持社会公益，多献一点爱心，多添一份真情，如赈灾救荒、捐资助学、义务献血等。



公德的距离

社会公德是公民生活最基本的行为规范，是社会活动最起码的道德要求，也是衡量社会文明程度的重要标志。遵守社会公德体现我们的文明素养，展示我们的尊严和价值。

小余向母亲讲述自己生活和工作中的欢乐与烦恼，母亲与他分享快乐、分担烦恼，还给他提出一些建议。久而久之，小余学会了关心父母，并为家庭分忧。

镜头一

小赵放学后没有回家，却跑到网吧通宵上网玩游戏。父亲知道此事后，非常生气，动用“家法”将小赵痛打一顿。

镜头二



小陈的父母经常邀请朋友晚上到家里打麻将，影响了小陈的学习。他家经常半夜人进人出，邻居非常反感。



在你的心目中，和谐家庭是什么样的？



俗话说，“家和万事兴”“远亲不如近邻”。结合上述案例，谈谈如何构建幸福美满的家庭、营造友善和谐的邻里关系。

家庭是社会的细胞，千万个幸福家庭组成充满友爱温情的和谐社会。亲情是维护家庭美满幸福的特殊力量。洒满亲情的爱是严冬的暖阳、雨中的伞、无须上锁的门。人世间弥足珍贵的种种情感——慈爱、恩爱、关爱，都渗透在血浓于水的至爱亲情之中。



赡养



呵护



夫妻同心

家庭道德是一种亲情道德，家庭道德中的精华就是家庭美德。家庭美德引导、激励家庭成员正确处理家庭关系和邻里关系，对家庭和睦、家人安康以及邻里和谐起着重要的作用。

我国倡导的家庭美德的主要内容是：尊老爱幼、男女平等、夫妻和睦、勤俭持家、邻里团结。

链接

小星和同样追捧潮流的小美闪电恋爱并结婚了。刚开始，他俩感情甚好，出双入对。不久，经常为一点儿小事吵得不可开交。一次，小星失手打了小美，小美便叫来娘家人，把小星痛打一顿。小星不服气，叫来自己的家人和哥们儿，准备报复，惊动了公安部门……违背家庭美德，频添烦恼不说，还险些酿成大错。

邻里友情是亲情的延伸和扩展，是协调邻里关系的情感基础。互相尊重是维护邻里友情的基本前提。不对邻居指手画脚、说三道四，面对邻里纠纷互谅互让，是相互尊重的应有表现。

社会发展离不开道德，人生之路离不开道德。做人，就要做有道德的人。

有德幸福常伴

道德成就人生

李嘉诚最初投身塑胶业时，把他的工厂命名为长江塑胶厂。后来把塑胶厂卖掉转而涉足地产业，把公司命名为长江地产有限公司。此后产业再度扩大，改名为长江实业。不管生意的领域如何改变，李嘉诚对“长江”情有独钟。他说：“取名‘长江’基于长江不择细流的道理，有这样旷达的胸襟，才可以容纳细流；具备这样的博大胸襟，自己才不会骄傲；承认其他人的长处，会得到他人的帮助。这便是‘有容乃大’的道理。如果没有那么多人替我办事，我就算有三头六臂，也没有办法应付那么多的事情。所以，成就事业最关键的是有人帮助你，乐意跟你工作，这就是我的哲学。”

李嘉诚：

我喜欢友善的交易，喜欢人家主动来找生意。我常教育我的儿子，要注意考虑对方的利益，不要占任何人的便宜。

李嘉诚之子：

从小到大，甚至到现在，家父从来没有教我们怎样赚钱，不过什么钱不应该去赚，家父则时常提醒我们。

★ 李嘉诚为什么对“长江”之名情有独钟？长江有什么样的品性？这对他成就人生有什么帮助？

★ 李嘉诚在对儿子进行教育时注重什么？这给我们什么启示？

道德对于我们个人的健康成长、人生事业的成功有着重要作用。一个人的道德素质好，可以减少不利环境和因素的消极影响，变不利为有利；如果缺乏良好的道德素养，再好的环境和有利因素也难以对他产生积极影响。

养成良好的道德，有助于我们建立良好的

名言

一个篱笆三个桩，
一个好汉三个帮。

——谚语

人际关系。在人际交往中，如果具有良好的道德素质，如与人为善、自然真诚、充满爱心等，我们就会受到他人的欢迎，得到他人的同情、帮助和支持。否则，我们就不能团结人，也不会有真正的朋友。在人际交往中，良好的道德还有利于我们化解矛盾，相互理解，增进友谊和团结。

链接

在一项关于“影响与周围人群和谐相处的因素”的问卷调查中，发现人们对这一问题的选择，排在第一位的是道德素质，第二位的是利益，第三位的是性格爱好，第四位的是文化素质。

养成良好的道德，有助于我们充分发挥自己的潜能。具备良好的道德，我们就能够在学习和工作中充分调动自己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把自己的潜能最大限度地开发出来；无论遇到什么困难和挫折，都能保持自尊、自信，以乐观的人生态度、昂扬的进取精神去克服困难，争取胜利。

养成良好的道德，有助于我们塑造完美的人格。道德作为人的内心信念，为我们的人格发展提供了真、善、美的标准，激励我们不断奋进，追求高尚，使我们成为一个大写的人、高尚的人。

链接

肖老师从走上讲台的第一天起，就把教学和教育紧密结合起来。她善于发现学生的闪光点，激发学生的学习兴趣，鼓励和关爱学生。她注重引导学生养成良好的生活习惯，引导学生分清是非、辨别善恶，提高学生的道德修养。她以自己的道德魅力赢得了师生的好评。

播种道德，收获幸福

娇娇是独生女，家庭富有，想要什么就有什么，每天像小公主一样被大家宠着。可是，她从来没有真正开心地笑过，常常愁眉苦脸，觉得自己并不幸福。

一天，一位智者给娇娇一张纸条，并嘱咐她“只要按照纸条上的这句话去做，就会感到快乐，获得幸福”。娇娇看过纸条后，做了以下事情。

清晨，当娇娇看到妈妈睡眼蒙眬地为自己准备早餐时，她走进厨房说：“妈妈，今天让我为您做一顿早餐吧。”

上学出门时，娇娇对忙着收拾行李准备出差的爸爸说：“您在外请放心，我会帮您照看好花草。”

上学路上，娇娇见一个小女孩望着来来往往的车辆不敢过马路，便主动拉起小女孩的手。

下课了，娇娇把黑板擦干净，并帮老师倒了一杯水放在讲台上。

放学了，娇娇见一名同学为解答一道难题“孤军奋战”，便热情地说：“我们一起来研究吧。”

在回家的公共汽车上，娇娇主动把座位让给一位抱小孩的乘客。

这一天，娇娇获得了从未有过的快乐。从父母欣喜的神态、老师欣慰的笑容、同学赞赏的目光、陌生人感激的话语中，她真切地体会到自己是被人需要的、是有价值的，幸福感温暖着她的心。

猜猜智者给娇娇写的那句话是什么。

说说为什么娇娇这一天会获得从未有过的快乐和幸福。

谈谈你能为他人做些什么。

人类一直苦苦追寻着幸福的真谛。古今中外的思想家通过对人类生活，特别是对幸福人生的总结，得出一个结论：道德是使人获得幸福的源泉。“仁者无忧”“反身而诚，乐莫大焉”“幸福是善的主观体验”“善的实现即幸福的实现”，讲的就是这个道理。

理解幸福的真谛，树立正确的幸福观，使我们认识到单纯的物质享乐并不等于幸福，损人利己更不是幸福，真正的幸福是个人幸福与社会幸福的统一。我们只有不断提升自己的道德修养、践行道德规范，才能得到至上的快乐与幸福。

名言

一个人除了审慎地、正大光明地、正当地活着外，就不可能愉快地活着。

——伊壁鸠鲁

第四课

恪守职业道德

家庭有美德，社会有公德，职业活动同样有道德。职业道德有什么特点？为什么我们要在职业活动中遵守职业道德、发扬工匠精神？职业道德的主要内容有哪些？我们的价值如何在职业中体现？通过本课的学习，我们将努力追求做职业道德高尚的人，做对社会有益、受人尊敬的人。职业道德将助我们事业成功。

我爱岗，我敬业

职业道德——职业的灵魂

被誉为“太行新愚公”的河北农业大学教授李保国三十多年如一日，扎根太行山，带动十多万农民脱贫致富。他说：“还有许多山区农民在过苦日子，我必须把自己的知识和能力全部贡献出来。”

镜头一

某旅行团乘坐的旅游车不慎与超速改道的货车迎面相撞。当火速赶来的救援人员准备将坐在前排的导游小文抢救出来时，小文急切地说：“我是导游，后面都是我的游客，请你们先救游客。”

镜头二

★ 李保国和小文的做法说明了什么？

不同的职业、不同的岗位，有不同的道德要求和不同的行为准则。职业活动中，我们应当遵循的具有职业特征的道德要求和行为准则，就是职业道德。职业道德渗透在职业活动的方方面面，具有明显的行业特征、时代性、历史继承性和相对稳定性。职业道德通过制度、条例、守则、公约、承诺、誓言以及标语口号等形式，与职业纪律紧密结合，要求从业者接受和实行，并且形成职业习惯。因此，它具有明确的规范性。

链接

会计人员职业道德规范

- 一、爱岗敬业
- 二、熟悉法规
- 三、依法办事
- 四、客观公正
- 五、搞好服务
- 六、保守秘密

导游人员职业道德规范

- 一、遵纪守法，敬业爱岗
- 二、优质服务，宾客至上
- 三、真诚公道，信誉第一
- 四、不卑不亢，一视同仁
- 五、团结协作，顾全大局
- 六、好学上进，提高业务

营销人员职业道德规范

- 一、通晓业务，优质服务
- 二、平等互惠，诚信无欺
- 三、当好参谋，指导消费
- 四、公私分明，廉洁奉公

对于职业道德，人们存在不同的看法。



观点一

职业道德是大道理，我是小人物，因此职业道德对我没用。



观点二

职业道德是一纸空文，社会上很多违背职业道德的人生意很火，所以谁遵守谁吃亏。



观点三

违背职业道德而获得的利益只是短暂的，遵守职业道德而获得的利益才是长期的、永久的。



对于职业道德的看法还有哪些？你如何看待上述观点？

职业道德是我们所从事的行业对社会所承担的道德责任和义务，是我们职业成功的保证。思想支配行动，职业道德水平决定着人们的职业行为。从这个意义上说，职业道德是职业的灵魂。

职业道德规范从业人员的行为，调节从业人员内部及从业人员与服务对象的关系，促进人际关系和谐。

职业道德有效保证产品和服务的高质量,维护和提高企业的信誉,促进行业的发展。

职业道德规范整个行业人员的行为。行业道德水平的提高,对整个社会道德水平的提高具有重要作用。

我们要大力倡导以爱岗敬业、诚实守信、办事公道、服务群众、奉献社会为主要内容的职业道德,发扬工匠精神,在工作中做一个好建设者。

链接

作为一种职业精神,工匠精神是从业者的职业道德、职业能力、职业价值取向和职业品质的集中体现,包括敬业、专注、精益求精等基本内涵。

职业道德的基础——爱岗敬业

美国石油大王洛克菲勒曾在信中告诫儿子:“如果你视工作作为一种快乐,人生就是天堂;如果你视工作作为一种义务,人生就是地狱。”

镜头一

职校生小李上课没精打采,认为就业前途渺茫,将来只能从事环境艰苦、繁重劳累、工作单调、技术性低甚至有危险的工作,因此抱着“做一天和尚撞一天钟”的想法混日子。

镜头三

★ 你赞同洛克菲勒的“天堂”和“地狱”之说吗?说说你的理由。

★ 小李的想法和做法会导致什么结果?

职业不仅是我们谋生的手段,而且是我们充分展示自身才能、完善自我、实现自身价值的舞台。在这个舞台上,我们应该善待本职、热爱本职、敬重本职,做到爱岗敬业。

爱岗敬业就是在工作中热爱自己的工作岗位,敬重自己所从事的职业,勤奋努力,尽职尽责。爱岗是敬业的感情铺垫,敬业是爱岗的具体表现。不爱岗很难做到敬业,不敬业很难真正做到爱岗。爱岗敬业是职业道德的基础,也是我们职业成功的重要基础。

点评

热爱自己的职业，关键在于培养对职业的兴趣。有兴趣就容易产生爱的感情，会工作积极，勤奋努力，提高质量。没有兴趣就谈不上爱，会情绪低落，工作消极，办事拖拉。

社会中每一个正当职业都要有人去干，缺一不可。作为社会成员，不论对从事的工作是否感兴趣，我们都要从整个社会需要的角度出发，努力培养兴趣，热爱自己的岗位。

在现实生活中，对于那些条件好、待遇高、专业性强、工作轻松的岗位，我们做到爱岗相对容易。对于那些环境艰苦、繁重劳累、工作地点偏僻、工作单调、技术性低甚至有危险的岗位，要做到爱岗就不容易了。在这种情况下，能热爱岗位并认真工作的人就是有高尚职业道德的人。

爱岗敬业要求我们在工作中做到乐业、勤业、精业。乐业，是我们内心热爱并热心于所从事的职业，把干好工作当作快乐的事。勤业，指忠于职守，认真负责，刻苦勤奋，不懈努力，在岗一分钟负责六十秒。精业，指对本职工作业务纯熟，精益求精，使工作成果尽善尽美，不断有所进步、有所创新。

★ 前后桌四个同学为一组，小组同学结合所学专业共同探讨本专业的乐业、勤业、精业的具体表现，然后全班交流。

组别	乐业的具体表现	勤业的具体表现	精业的具体表现

做到乐业、勤业、精业，我们就能克服工作中的困难，取得更大的成绩，享受工作的乐趣，就会因履行自己的责任而得到社会的肯定和赞扬。



职业训练

链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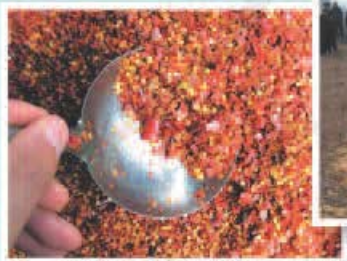
李娟从西藏邮电学校毕业后到拉萨市邮政局储蓄科工作。工作中，她虚心学习，刻苦钻研，从储蓄营业员的基本功——点钞、打字开始，每天坚持用两三个小时练点钞，苦练指法，常常被练功券、捆扎带割破手指。在办理业务的速度和准确性上，她居全局同行前列。李娟把临柜服务作为一门学问来做，潜心研究客户心理和需求，逐步摸索出一套针对不同客户心理的个性化服务方法。她的优质服务，让客户感受到温暖和安全，吸引了一批批固定的客户，为企业创造出良好的经济效益。

李娟把岗位当成实现自我价值的舞台，把为用户提供优质服务当作自己的天职，逐渐由一名业务新手成长为作风扎实稳健、技术过硬、锐意进取的技术标兵。后来，她被评为第十届全国职工职业道德建设“十佳标兵”之一。

我诚信，我公道

诚实守信

一些不法从业者为了牟取暴利，不惜以消费者的健康甚至生命为代价，制造劣质食品。例如，不含蛋白质的劣质奶粉、含有苏丹红的辣椒酱、残留孔雀石绿的水产品，以及用吊白块生产的米线和豆腐皮等；还有毒大米、问题食油、毒奶粉等。类似事件一次又一次拉响食品安全的警报。



被查获的劣质食品

★ 这一次次食品安全警报说明了什么？

常言道，诚实乃为人之本，守信是立事之先。职业道德中的诚信，强调诚实劳动、合法经营、信守承诺、讲求信誉。在诚信缺失的今天，遵守职业道德的重点是恪守诚实守信的准则。

不讲诚信，会让人的良心变坏，人与人之间失去信任，破坏人与人之间的合作，假冒伪劣盛行，破坏市场经济秩序，危害人民的生命安全，严重败坏社会风气。

做诚信的人，我们会得到他人的信任，建立良好的合作关系，成为有益于社会的人。



诚信的折扣

小崔从职校毕业后应聘到一家民营企业从事销售工作。经过一年的努力，他销售业绩突出，企业因此获利，但小崔的工资没有增加。这时，小崔的同学劝他到另一家大企业就职，并说工资可以提高三倍。小崔认为自己和企业签订的劳动协议还没有到期，就没有去。

★ 小崔所作的决定会有什么结果？请给故事续尾。

★ 诚实守信的职业道德有哪些基本要求？

我们在职业活动中恪守诚实守信的准则，表现在许多方面。

第一，要诚实。要忠诚老实，真实无欺，不隐瞒自己的真实思想，不说谎、不作假、不欺瞒别人。

第二，要有信用，讲信誉。要兑现诺言，信守合同，忠实履行自己承担的责任和义务。

第三，要忠诚所属企业。要心中始终装着企业，诚实劳动，关心企业发展，愿意为企业的兴旺发达贡献自己的一份力量。

第四，要维护企业信誉。要为企业着想，为消费者和客户提供优质服务，使之信赖企业。

第五，要保守企业秘密。要懂得企业的商业信息至关重要，自觉保守企业秘密。

树立“我诚信”的理念，需要踢开一些“绊脚石”。



观点一

我诚信的前提是看对方是不是诚实守信。



观点二

不做对不起朋友的事是我诚信的根本体现。



观点三

诚信应以我企业的利益最大化为准则。

★ 上述观点完全没有道理吗？问题出在何处？

★ 你如何理解诚实守信？

诚信是我们做人、做事的基本准则。在与人交往时，我们先要对他人坦诚相待，真诚处事，而不是以对方的做法是否诚信为前提。

诚信要求我们遵守国家法律、符合社会道德要求。它要求我们热心帮助朋友排忧解难，但不是不计后果地讲“哥们儿义气”。

诚信是要把企业利益放在重要的位置上，但是，企业利益不能高于国家和社会的利益。我们对企业忠诚、维护企业信誉，要以企业不损害国家、社会和消费者利益为前提。

诚信是各行各业的生存之道，是各行各业树立良好信誉的根本。企业信誉体现了企业的社会价值，影响企业的未来发展。

名言

一个人的信用就是生命，当一个人坚守信用时，他就会获得荣誉；而他背弃信用时，就会声名狼藉。

——大仲马



树立诚信意识

链接

某公司是一家具有三百多年历史的老字号药店。其创业者尊崇“可以养生、可以济世者，唯医药为最”，把行医卖药作为一种效力于社会的高尚事业来做。历代继业者始终恪守诚实守信的品德，对八方来客一律以诚相待，始终童叟无欺。这家公司研制、生产的“十大名药”，赢得海内外的广泛赞誉。2007年12月，中华全国总工会授予这家公司全国职工职业道德建设十佳单位称号。

办事公道

观点一

在工作中关照亲友乃人之常情，与办事公道的要求不矛盾。

观点二

办事公道是对有权人而言的，我们基层从业者不存在这一问题。

★ 你如何看待上面两种观点？

办事公道是职业道德的又一准则。公道就是处理事情坚持原则，不偏袒任何一方。办事公道强调职业活动应遵从公平与公正原则，它是提高为人民服务质量的起码保障。

对于手中掌握一定权力的人来说，办事公道至关重要，因为这关系公共权力的行使，关系社会公正。对于普通职业人来说，也存在办事公道问题。因为任何职业都会承担一定的社会职责，都涉及公正问题；一个人不管在什么岗位上，都要与人打交道，都要处理各种关系，都无法回避“公道”问题。

办事公道的具体要求包括三方面。一是公平公正。要求我们按照原则办事，不以个人的偏见、好恶、私心等去对待事情和处理问题。二是不计个人得失，不屈从各种权势。三是要有一定的是非判断能力。要求我们加强学习，崇尚公正，明确是非标准，分辨善恶美丑，并有敏锐的洞察力。



被遗忘的角落

链接

刘姝威因为坚持讲真话而一举成名。

2001年9月,她着手写一本名为《上市公司虚假会计报表识别技术》的书。她采用国际通用的方法分析蓝田股份公司公布的财务报告,结果发现蓝田的会计报表竟然是虚假的,蓝田上市公司已经是一个空壳。出于一个学者的良知和责任,刘姝威以《应立即停止对蓝田股份发放贷款》为标题,在《金融内参》上发表了一篇质疑蓝田神话的文章,引发了轰动全国的“蓝田事件”。此后,刘姝威遭遇她平生的三个第一次:第一次遭到立案诉讼,第一次遭到死亡威胁,第一次向“110”报警。

2002年1月,她向全国100多家媒体发出她写的分析报告《蓝田之谜》,这份报告实际上是她向公众发出的一个求助信号。文章发表后,媒体和公众对刘姝威进行了声援。刘姝威面对一张深不可测的网,依然坚持真理,以种种方式进行顽强抗争,为中国股市吹响预警的号角,并最终取得胜利。刘姝威因此获得中央电视台2002年“感动中国”人物称号。

刘姝威不畏权势和恶势力的威胁,坚持正义,体现了一位分析师和研究者的独立性和公平公正的职业良心。

办事公道是我们应该具有的品质,对企业有重要意义。办事公道,有利于增强企业内部的凝聚力,增强团队协作的合力,提高工作效率,促进企业的发展。个人具有办事公道的良好职业道德,能提高自己的产品质量和服务水平,最终为企业赢得较好的信誉,使企业发展壮大。

我们要从现在起涵养公道的品格,走上职业岗位后要办事公道,做公道的人。

我奉献,我快乐

服务群众

随着人民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各种服务性行业应运而生,“保洁公司”“净菜公司”“快餐公司”“快递公司”“家政公司”“职业介绍公司”等层出不穷。这些公司以“为您服务、为您排忧解难”为宗旨,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占据一席之地。



各种服务性行业

- ★ 你接受过上述公司的服务吗？你对他们的服务满意吗？为什么？
- ★ 服务群众的职业道德要求应该有哪些？

任何职业都有其服务对象。服务群众，指在职业活动中一切从服务对象的利益出发，满足服务对象要求，尊重服务对象利益，为服务对象提供高质量的服务。为人民服务是我国社会主义道德的核心，也是职业道德的核心内容和更高要求。

服务群众的道德要求有：为服务对象着想，我们做事情，都要想到服务对象的利益，为群众谋利益；提供热情、周到、耐心的服务，使服务对象有“宾至如归”的感受；熟练掌握服务技能，提供高质量的服务。我们只有不断提高自身的文化素质和业务技术水平，才能胜任自己的工作，更好地服务群众。

公交司机黄师傅，在开车途中突发心脏病。在生命的最后一分钟，他缓缓地把车停到路边，打开车门，让乘客安全下车，然后将车熄火。做完这些之后，他静静地趴在方向盘上……



某顾客在商场购物时，选了很长时间仍犹豫不决。售货员小郭不耐烦地说：“你挑完了没有？那边还有很多顾客等着呢！”



宾馆服务员小吕在整理客房时，无意中将一位客人的手表碰到地板上。小吕立即捡起来，连声向客人道歉，客人却粗暴地责骂小吕。小吕忍无可忍，与客人争吵起来。

镜头三

★ 你如何评价黄师傅、小郭和小吕的做法？

★ 要为服务对象提供高质量的服务，我们应该怎样努力？

为群众提供高质量的服务，要求我们增强专业知识，提高职业技能，让服务对象感到满意。

人人需要服务，人人要有服务精神。“我为人人，人人为我”，倡导人与人之间相互服务，共同营造社会文明的氛围。送人玫瑰，手有余香。践行服务群众的职业道德，带给我们成就感和快乐，使我们在服务的本职岗位上实现自己的人生价值。



服务群众 践行道德

奉献社会

学生一

奉献社会要求太高。这是对共产党员、先进分子的要求，我们中职生不容易做到。

学生二

只要干活轻松、挣钱多就是最好的工作，而奉献社会是大道理，与我无关。

★ 对上面两位学生的观点，你怎么看？

★ 结合徐虎的事迹，你如何理解他这句话的含义？

徐虎

你不奉献，我不奉献，谁来奉献？你也索取，我也索取，向谁索取？

奉献社会是职业道德中最高层次的要求。奉献社会，要求从业人员在工

作岗位上发扬奉献精神，努力工作，全心全意为社会和他人作贡献，在奉献中体会真正的快乐。奉献社会是为人民服务精神的最高体现，同时是做人的最高境界。

名言

人只有献身于社会，才能找出那实际上是短暂而又有风险的生命的意义。

——爱因斯坦

点评

虽然“我奉献”是我们做人的最高境界，但并非高不可攀。只要我们认真做好自己的本职工作，不贪图安逸，尽力服务群众，就能做到奉献社会。

某造纸厂排放的污水给周围的村庄造成污染，有关部门要求该厂停产。如果工厂停产，150多名工人就会失去工作。工人因此反对停产，并围攻执法人员。

镜头一

某职业学校组织学生到敬老院义务服务。小慧嫌老人身上的气味难闻，不愿意参与。

镜头三

★ 你如何看待上述工人和小慧的做法？这些做法与奉献社会的道德要求相容吗？

奉献社会的基本要求是：正确处理国家、集体、个人三者的利益关系，当三者关系发生矛盾时，个人利益要服从国家利益和集体利益；积极参加各类公益活动，助人为乐、扶贫济困；自觉增强社会责任感，在遵守公共秩序、维护公共卫生、爱护公共财物等方面为社会作贡献；兢兢业业做好本职工作，在岗位上服务人民、奉献社会。

链接

2008年5月12日下午，四川德阳东汽中学的谭千秋老师正在给高二（1）班上课，教室突然摇晃起来，几秒钟内，玻璃全震碎了。谭老师大喊：“地震了，快往楼下跑！”在他的指挥下，绝大多数学生跑下楼，但仍有四个学生吓得在

原地手足无措。就在他转身去拉四个学生的时候，教学楼开始坍塌，已经没有逃出去的机会了。谭老师赶紧让四个学生躲在课桌下，自己张开双臂飞身扑了上去。5月13日夜里，当人们在废墟中吊起一块楼板的时候，发现了谭老师。此刻，他已不幸遇难，但他依然弓着身子，张开双臂，趴在课桌上，身下护着的四名同学都还活着。

他那张开的双臂，是一双恪尽职守、充满无私大爱、一心奉献社会的双臂。

奉献社会，能充分实现我们的自我价值。人生的最大价值在于奉献，在于通过职业劳动创造物质财富和精神财富，以满足他人和社会的需要。

奉献社会，有助于营造互助友爱、安定和谐的社会风气。奉献社会表现为见义勇为，积极参与志愿者活动，支持希望工程以及先富帮后富的扶贫工程，为社会奉献爱心，在社会上扶危济困，营造互助友爱的社会风气，从而增强社会凝聚力，保证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健康有序发展。



充满爱心 奉献社会

践行职业道德，反对职业腐败

★ 你看到或听到哪些职业腐败现象？其危害是什么？

看到或听到的职业腐败现象	危害

改革开放以来，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大发展、道德新风貌大展现的同时，职业活动中也出现了这样那样的问题。例如，拜金主义盛行，见利忘义、唯利是图、损公肥私四处蔓延，吃、拿、卡、要等行业不正之风屡禁不止；一些行业和部门，乱摊派、乱罚款、乱收费，中饱私囊，把职业道德置于脑后；极少数腐败分子以权谋私，大搞权钱交易，严重败坏社会风气；道德评判出现偏差，一些人对钻政策空子的人佩服得五体投地。

职业腐败具有严重的社会危害性。它使从业者职业道德滑坡，企业社会责任感缺失，损害公共利益，败坏社会风气，损害国家形象。同时阻碍改革开放的顺利进行和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持续健康发展。

有人认为，腐败就是以权谋私、权钱交易，有权力的人才搞腐败。

★ 你怎样看待这一观点？

甲厂业务员小金从乙厂购进一批原材料，乙厂为表示感谢，送给小金一些酬金，希望以后能与小金继续合作。小金为了维持双方的友好业务关系，理直气壮地收下酬金。

★ 你如何看待小金的做法？为什么？

反对职业腐败，就要反对各种以权谋私、权钱交易的行为。国家正通过打击受贿、商业贿赂等惩治腐败。在职业工作中，无论是否拥有权力，只要个人主义恶性膨胀，就容易产生腐败。

反腐倡廉有助于我们自觉遵守职业道德，有助于企业树立良好的形象和信誉，有助于建立公平公正、和谐安定的社会秩序，有助于提升政府的公信力、树立国家的廉洁形象。让我们在职业活动中严守职业道德，弘扬公道正道、清正廉洁的价值观，共同营造风清气正的社会氛围。

守行规，增光彩

感受礼仪之美、道德之美，理解职业道德的作用，掌握职业道德基本规范，激励着我们决心在职业活动中自觉遵守道德的要求，为行业添光彩。我们所学的专业属于哪一行？在我们这一行有哪些区别于其他行业的特殊道德规范？遵守本行业的道德规范有什么意义？通过本框的学习，我们将更加具

体地了解本行业特有的道德要求，懂得行业道德规范的作用，决心就业后更好地践行行业规范，为行业的发展作出贡献。

(本框的具体教学内容，根据相关行业的特点由学校自行确定。)



人教版®

第五课

提升道德境界

了解职业道德规范、感受道德的力量、体验道德之美，会激励我们追求更高的道德境界。如何把外在的职业道德规范转化为我们的自觉行为？为什么要养成良好的职业道德习惯？在养成这些习惯时，如何做到慎独与省察克治？如何在职业生活中锤炼自己？学习本课，有利于我们掌握道德修养的基本方法，更加自觉地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进一步提高道德品格，成为心灵更纯洁、精神更高尚、行为更端正、人敬人爱的人。

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同心共筑中国梦

材料一

2012年11月29日，习近平在参观《复兴之路》展览时说：“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就是中华民族近代以来最伟大的梦想。这个梦想，凝聚了几代中国人的夙愿，体现了中华民族和中国人民的整体利益，是每一个中华儿女的共同期盼。”

材料二

2017年10月31日，习近平在参观南湖革命纪念馆时说：“共产党人的初心永远不能改变。唯有不忘初心，方可告慰历史、告慰先辈，方可赢得民心、赢得时代，方可善作善成、一往无前。”



与同学一起探究个人的职业理想与中国梦的关系。



结合材料和所学历史知识，谈谈你对中国共产党人“初心”的理解。

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是近代以来中华民族最伟大的梦想。中国梦是历史的、现实的，也是未来的；是国家的、民族的，更是我们每一

个中国人的。

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绝不是轻轻松松、敲锣打鼓就能实现的，需要汇聚十三亿多中国人的智慧和力量，付出更为艰巨、更为艰苦的努力。为此，我们要自觉地坚持马克思主义，牢固树立共产主义远大理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凝聚起同心共筑中国梦的磅礴力量。

点评

核心价值观，其实就是一种德，既是个人的德，也是一种大德，就是国家的德、社会的德。如果一个民族、一个国家没有共同的核心价值观，莫衷一是，行无依归，那这个民族、这个国家就无法前进。

做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忠实实践者

在生活中，我们常常听到这样一些充满哲理的格言或谚语。

出入相友，守望相助。

人而无信，不知其可也。

天行健，君子以自强不息。

德不孤，必有邻。

天下兴亡，匹夫有责。

大道之行也，天下为公。

★ 这些话对我们为人做事有什么影响？

对一个民族、一个国家来说，最持久、最深层的力量是全社会共同认可的核心价值观。核心价值观承载着一个民族、一个国家的精神追求，体现着一个社会评判是非曲直的价值标准。

国家倡导富强、民主、文明、和谐，倡导自由、平等、公正、法治，倡导爱国、敬业、诚信、友善。这24个字是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基本内容，为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提供了基本遵循。

链接

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既体现了社会主义的本质要求，继承了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又吸收了世界文明有益成果，体现了时代精神。富强、民主、文明、和谐是国家层面的价值目标，自由、平等、公正、法治是社会层面的价值取向，爱国、敬业、诚信、友善是公民个人层面的价值准则。这个概括，回答了我们要建设什么样的国家、建设什么样的社会、培育什么样的公民的重大问题。

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对于巩固全国人民团结奋斗的共同思想基础，对于促进人的全面发展、引领社会全面进步，对于集聚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的强大正能量，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道不可坐论，德不能空谈。作为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我们要在日常生活中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内化为精神追求，外化为自觉行动，从现在做起、从自己做起、从点点滴滴做起，共同培育知荣辱、讲正气、作奉献、促和谐的良好风尚，在实现中国梦的生动实践中放飞青春梦想。

名言

人无德不立，国无德不兴。

——谚语

让职业道德永驻我心

职业道德需要养成

刚从中职学校毕业后从事服务工作时，刘德认为工作很容易，随便便便就可以应付过去。没想到顾客在意见簿上给他提了不少意见，同事对他也有抱怨。为了提升自己的职业形象，刘德主动向有经验的同事请教。同事告诉他，应该按职业道德规范去做。于是，刘德主动学习职业道德知识，了解职业道德规范，并在工作中严格要求自己，培养良好的职业习惯，逐步成为一个受顾客欢迎、同事喜欢的职工。这段经历使他深深体会到：在工作中一定要按职业道德规范去做，好的职业习惯有助于提升自己的境界。

★ 结合刘德的故事，回答问题：假如你现在是一名职业工作者，你会怎样做？怎样才能在职生活中自觉遵守职业道德规范？

一个人不可能天生就是高尚的人,品行是后天形成的,是环境与自我选择的结果。同样,良好的职业道德也不是与生俱来的,而是在职业生活中逐渐养成的。每个从业者只要在职生活中认真修炼,就会具备优秀的职业道德,成为受人尊敬的职业工作者。

职业道德养成,指从业者为了提高自己的职业道德素质,在职生活中,按照职业道德规范的要求,训练、培养良好的职业道德意识与职业道德行为习惯。

职业道德养成必须通过行动,而不可能通过空想来完成;职业道德养成需要假以时日,而不是靠突击;职业道德养成离不开道德意识的增强与行为习惯的改变。



丢了也白丢

链接

军事研究人员发现,一个普通人必须经过几千个小时的严格训练才能成为一名合格的军人,才会具有军人意识、以军人的精神要求自己。同理,职业道德养成也需要长时间的坚持。生活中,有些同学或者受到榜样的激励,或者受到他人的感染,希望自己养成好的习惯,但在行动中不是三天打鱼两天晒网,就是三分钟热度,坚持两天便偃旗息鼓了。显然,缺乏坚持不懈的精神不可能养成良好的职业道德。

注重职业道德养成,有助于我们形成良好的职业行为习惯,提高自己的职业道德素质。习惯不是刻意、偶然的行为,而是自然而然、相对稳定的行为。一个人有了良好的职业道德行为习惯,在工作中就会自然而然地按照职业道德要求去做,否则就会觉得不舒服。

注重职业道德养成,有助于我们实现自己的人生价值,提升自己的人生境界。个人事业的发展、人生价值的实现与人的职业活动、职业道德行为密切相关。人生的价值在于服务群众、奉献社会。良好的职业道德行为就是爱岗敬业、诚实守信、办事公道、服务群众、奉献社会的行为,它能够促进工作上新台阶、事业得发展。

名言

习惯是一种顽强的巨大的力量,它可以主宰人生。

——培根

人品成就产品，产品体现人品。在工作中获得成功的人士都有着良好的职业道德与人品。所以，我们一定要把做人与做事统一起来。

入暗室而不欺——慎独

小耿是一名保险推销员。保险推销员对保险公司负有诚实守信的义务，并有责任汇报与推销保单有关的重要事实与信息。一天，他来到王峰家，准备与其签订保险单。一进门他注意到客厅的墙上挂着一张王峰的照片，照片上有“××爬山协会、爬山留念”字样。在填写保险申请表过程中，他询问王峰：“投保人是否参加或准备参加乘风滑翔、深海潜水、空中跳伞或其他有危险的活动？”王峰回答：“没有。”这时小耿面临两种选择。一是向保险公司如实报告王峰的情况。这样做可能有两种结果：保险公司认定王峰的爬山活动不属于“其他有危险的活动”，他因销售这份保险获得相应的奖金；保险公司认定王峰的爬山活动属于“其他有危险的活动”，他失去获得奖金的机会。二是不向保险公司报告王峰参加爬山活动的事，可以顺利得到保险公司的奖金。

★ 假如你是小耿，你会怎么做？

🌟 我们如何在没人监督的时候，也能坚守职业道德？

一个人在公开场合或有人监督的情况下，容易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而在独处、无人监督时，往往难以遵守职业道德规范。

作为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中道德修养的一种方式、一种境界，慎独是指一个人在没有外界监督的情况下，能严守道德准则。慎独集中体现了个体在道德上的自主性与主动性。



慎独

链接

据《后汉书·杨震列传》记载：杨震四迁荆州刺史、东莱太守。当之郡，道经昌邑，故所举荆州茂才王密为昌邑令，谒见，至夜怀金十斤以遗震。震曰：

“故人知君，君不知故人，何也？”密曰：“暮夜无知者。”震曰：“天知，神知，我知，子知。何谓无知！”密愧而出。

慎独是提升职业道德境界的重要途径。慎独归根到底是一种道德自觉。有人时一套，无人时又一套，这种表里不一的道德不是真正的道德，而是做给人看的、虚假的道德。独处时，能守得住自己的道德信念，严格按照道德要求行动，道德修养就会上一个台阶。守不住，便是自欺。做不到慎独最终必然害人害己。

作为职业道德养成的方法，慎独要求我们有坚定的职业道德信念。没有信念就没有追求，没有追求就没有行动。大凡能做到慎独的人，都是有追求、有信念的人。这种追求、信念是对道德价值的真诚追求与拳拳服膺。因此，在职业道德上要做到慎独，就要真心追求做一个优秀的职业工作者，更要真心追求做一个对得起自己的好人。

作为职业道德养成的方法，慎独要求我们在“隐”和“微”上下功夫。职业生活中的“隐”“微”之处时时存在。身在“隐”“微”之处，从业者更应该坚守职业道德规范。

链接

职业生活中总存在着“隐”“微”。无人在场、无人监督、无人知晓可造成“隐”“微”。交易双方的信息不对称也可造成“隐”“微”。在商品经营活动中，买者对商品信息的了解总不如卖者，所谓“隔行如隔山”“买者总没有卖者精”。卖方往往可以凭借信息优势获得商品价值以外的好处。在这种情况下，从业人员是公平交易，还是蒙骗牟利？职业活动的专业性、技术性也可造成“隐”“微”。掌握专业知识与技术的从业人员以何种“心”来为顾客服务，有时只有从业人员自己知道。

日日知非，日日改过——省察克治

美国的富兰克林有个习惯，即每天晚上都把一天的情形重新回想一遍。他发现自己的13个方面存在缺点，有待改进。于是，他一周选出一个缺点加以改正，并把每一天的改过记录下来。到下周，他再战胜另外一个坏习惯。这样坚持了两年多。他后来成为美国著名实业家、科学家、社会活动家和思想家。

★ 富兰克林的做法，对我们加强职业道德修养有什么启发？



“人非圣贤，孰能无过。”在现实生活中，我们总会在这方面或那方面存在不足，总会犯这样或那样的错误。这些不足与过错并不妨碍我们追求完美。为了做最好的自己，我们应该不断发现自身的不足，并及时改正。在职业道德养成中，这种生活智慧就是省察克治。

职业道德养成中的“省察”，就是对照职业道德规范不断地反省检查自身，找出自己思想和行为中的不足。“克治”是主动发现自己的不足并加以克服与修正，以形成良好的职业道德品质与职业习惯。

省察克治能够帮助我们提高道德境界。首先，它能够帮助我们发现自己的不足，避免犯同样的错误，使我们成为更聪明的人。其次，它能促进我们不断提高道德修养，使我们成为更完善的人。只有发现不足并努力改正，我们才会在道德上有所进步。

要做到省察克治，先要学会省察。一是要积极了解相关职业道德规范和职业要求，具有明辨是非的知识与能力。二是要严格按照职业道德规范和职业要求反省自身，发现自身的优势与不足。

链接



我们在职业道德中需要省察的内容很多，例如：

自己是不是真正喜欢所从事的职业；

自己的职业技术是不是达到了较高的水平，还能不能提高；

自己在行动中能不能真正遵循职业道德要求，是不是做到了尽心尽力、问心无愧；

在工作中能不能与同事很好地合作，能不能处理好竞争与合作的关系；

自己在职业活动中还存在哪些缺陷，在今后的职业生活中应该怎么做；

……

要做到省察克治，要勇于改过与善于改过。生活中，犯错误不可怕，可怕的是犯了错误却不知道改正，或拒绝改正，或同样的错误一次又一次地重犯。在这个意义上，过而不改才

名言

不贵于无过，而贵于能改过。

——王阳明

是真正的错误。所以，我们要有“闻过则喜，知过不讳，改过不悛”的勇气与精神。通过日积月累的省察克治，我们就会变得越来越好，成为优秀的职业工作者。

在职业实践中锤炼

见贤思齐，向职业道德榜样学习

秦冬琦是一家酒店的服务员。工作中，她积极向道德模范学习，学习他们的敬业精神、吃苦精神……用他们的精神鼓励自己。她还积极向身边的人学习。看到别人端盘子比自己端得稳，就向他人请教；看到他人服务顾客比自己细致周到，就像他那样做……经过不断努力，她很快成为一名优秀服务员。

★ 你向道德榜样学习过吗？你是如何认识道德榜样的？

★ 谈谈秦冬琦的故事给你的启示。

职业生活中，我们会遇到许多职业道德榜样。职业道德榜样敬业奉献、虔诚勤勉，是自觉践行职业道德准则的典范。他们的职业实践集中体现着职业道德的要求。

一个职业道德榜样，就是职业道德生活中的一个标杆、一面旗帜，给我们提供了明确的奋斗目标与前进方向。

职业道德榜样以具体、生动的事迹彰显了职业道德规范与职业道德的价值要求，给我们以情感感染与精神鼓舞，有助于我们更好地理解 and 认同职业道德精神，激励我们不断前进。

名言

三人行，必有我师焉，择其善者而从之，其不善者而改之。

——《论语》

链接

近年来，我国涌现出一批又一批全国道德模范。其中有助人为乐模范，如方敬、韩凯；见义勇为模范，如杨科璋、周炳耀、麦麦提敏·阿卜杜喀迪尔；诚实守信模范，如黄大发、魏德友、艾买尔·依提、王新华；敬业奉献模范，如袁隆平、黄大年、黄旭华、廖俊波、薛莹；孝老爱亲模范，如王必盛、白琴、白永

皓、刘学举、周艳梅……道德模范用自己的行动诠释着道德的内涵，彰显着道德的力量，推动全社会形成崇德向善、见贤思齐、德行天下的良好风尚。

学习职业道德榜样，需要我们正确认识职业道德榜样。职业道德榜样并不是没有缺点，也不是完人。只要他们身上有值得学习的地方，他们就是我们的道德榜样。职业道德榜样并非高不可攀，他们的先进模范行为，都是在平凡的工作岗位上长期践行道德要求的结果。只要努力与坚持，我们每个人都做得得到。

学习职业道德榜样不能只停留在口头上，也不能只停留在感动流泪上，而应该落实到自己的职业活动中。只是搞形式、走过场，喊口号、掉眼泪，对职业道德养成没有什么益处。只有于实处用力、从知行合一上下功夫，才能提升自己的职业道德水平。

点评

虽然职业道德榜样的事迹不同，但他们都以自己坚定的理想信念、高度的责任感、崇高的精神境界和高尚的道德情操，诠释了社会的主流价值，诠释了职业道德规范的价值理念与职业精神。

从小处着手，做好每件职业事

合抱之木，生于毫末；九层之台，起于累土；千里之行，始于足下。

冰冻三尺非一日之寒，滴水石穿非一日之功。

人要成就一件大事，就得从小事做起。

……

★ 这些箴言揭示的是什么道理？加强道德修养应该怎么做？

积沙成塔，集腋成裘。大事业都是由许多小事业构成的，成就大事业需要从小事做起。在职业道德生活中，我们要注意从小处着手，努力养成良好的道德习惯。

从小处着手，首先要克服志大才疏、眼高手低、好高骛远的错误做法，从

身边的每一件小事做起。职业生活中的一声“欢迎光临”、一个微笑、一次及时的服务、一次小障碍的排除，都是从小处着手的表现。今天，我们要上好每一节课，做好每一项作业，学好每一门技术，遵守学校的每一项规定……

链接

《后汉书·陈王列传》中记载，陈蕃字仲举，汝南平舆人也。蕃年十五，尝闲处一室，而庭宇芜秽。父友同郡薛勤来候之，谓蕃曰：“孺子何不洒扫以待宾客？”蕃曰：“大丈夫处世，当扫除天下，安事一室乎！”

虽然陈蕃有“扫天下”之志，但他没有意识到“扫天下”是从“扫一屋”开始的，“扫天下”包含“扫一屋”，而不“扫一屋”则无法实现“扫天下”的理想。职业道德的养成也是如此。

从小处着手，还应该恪守基本的道德规范，抱着负责的态度，做好每一件小事。细节决定成败，小处不可随便。失之小节，也许是酿成大错的开始。在职业生活中，从小处着手，就应该对自己的职业道德行为的任何微小细节都不放过，处处用心，努力做得更好。



细节体现文明

身体力行，在职业实践中养成

珍妮想当电视节目主持人，她常说：“只要有人愿给我一次上电视的机会，我相信自己一定能成功。”但是，她没有为实现自己的理想而作任何努力，只是坐等奇迹的出现，结果什么奇迹也没有发生。

另一个名叫露丝的女孩却实现了自己的理想，成为著名的电视节目主持人。露丝能成功，是因为她知道“天下没有免费的午餐”，一切成功都要靠自己的努力与行动来实现。她不像珍妮那样白白地坐等机会，而是白天做工，晚上到大学的舞台艺术系学习。毕业之后，她在一家不起眼的电视台勤勤恳恳地干了两年，后来，又在一家较有名气的电视台找到一份工作。又过了五年，她终于得到提升，成为梦寐以求的节目主持人。

★ 从职业道德养成的角度看，珍妮与露丝的事例给我们什么启示？

★ 为了培养自己的职业道德，你会怎么做？

职业道德认识、道德情感、道德信念、道德意志的养成，归根到底体现在道德行为上。正如古希腊哲学家亚里士多德所说，一个人由于实行公正，而变成公正的人；由于实行节制和勇敢，而变为节制、勇敢的人。一个人如果没有道德行为而只有道德认识、道德愿望，那么，他的道德品质、道德人格就还没有真正形成。

为了提高职业道德修养，我们必须在职业实践中身体力行职业规范。职业道德产生于职业实践。我们只有在职业实践中认识到自己的职责、使命和任务，明确职业价值目标，自觉履行法定义务，才能养成良好的职业道德。

名言

纸上得来终觉浅，绝知此事要躬行。

——陆游

在实践中身体力行职业规范，就要在事上磨炼。所谓事上磨炼，就是碰到事时要用功，要积极思考，在处理事情中体悟、领会职业道德的要求，严格按照职业道德的要求做，逐步提高自己的道德水平。事上磨炼就要在职业道德各个方面达到熟的程度——熟知职业道德要求，熟练职业道德行为，从而达到精益求精、更上一层楼的目的。



单元实践活动建议

学有标杆，行有示范

为巩固本单元所学的职业道德知识，感受榜样的力量，强化“恪守职业道德”意识，建议开展以“学有标杆，行有示范”为主题的群英故事会、情景剧表演活动。通过参与活动，我们进一步养成“我爱岗、我敬业、我诚信、我公道、我服务、我奉献”的品质。



第三单元

弘扬法治精神， 当好国家公民

道德，是人们心中的法律；法律，是外在的强制性道德。我们做最好的自己，不仅要提高道德素质，而且要学法、提高法律素质。

我们为人做事，必须严守规则；依法治国，是党领导人民治理国家的基本方略；维护宪法权威，作为公民人人有责；崇尚程序正义，有助于推进国家的法治建设。

通过本单元的学习，我们将更加理解规则的必要，从而增强遵纪守法意识；深入理解依法治国方略，树立社会主义法治理念；自觉维护宪法权威，增强公民意识；崇尚程序正义，学会依法定程序做事、按法定程序维权。

第六课

弘扬法治精神，建设法治国家

有规矩才能成方圆，懂规矩才知怎么做，守规矩才能得幸福。我们要以遵纪守法为荣，以违法乱纪为耻，增强规则意识。我国实行依法治国。我们要崇尚社会主义法治理念，维护法治的权威，为国家的法治建设贡献力量。

增强规则意识

规则与秩序

一名优秀的骑手骑一匹千里马，骑手没有缰绳，快马肆意奔跑，虽然跑出了速度，却到不了目的地，还把骑手摔了下来。



镜头一



课堂上，老师正讲发动机故障的排除，一个同学抛出纸飞机在教室盘旋，有的同学喝彩，有的借机喧哗，老师的声音被淹没了。

镜头二

★ 缰绳在驭马中起什么作用？

★ 课堂纪律在保证教学效果上有什么作用？

大千世界，虽然纷繁复杂，却有相应的秩序。寒来暑往，春华秋实；绿灯行驶，红灯停车。人是有思想的动物，有自由说话和行动的能力。如果任由自

由意志支配，就好像没有缰绳的野马，看起来自由自在，其实什么也做不成，甚至危及生存。人要受两方面的制约。其一，受自然规律的制约；其二，受社会规则的制约。人类正是在漫长的社会实践中，逐步认识到：人们的权利，需要规则来保护；人们要做成事，需要规则作保证。由此形成各种规则。

国有国法，家有家规，团体有章程，宗教有戒律，单位有纪律，社会有道德。这些都是规范人们行为的准则。

名言

离娄之明，公输子之巧，不以规矩，不能成方圆。

——孟子

不要过分地醉心放任自由，一点儿也不加以限制的自由，它的害处与危险实在不少。

——克雷洛夫

纪律与法律

一天上午，某港务装运处吊车司机王某没按时上班，耽误了货物装卸，受到队长的严厉批评。王某认为队长借题发挥，与其争执。队长向经理汇报，经理在电话中批评王某。王某余气未消，找经理解释，而且动手打了经理。两天后，港务处负责人会议决定让王某停职检查，写出书面检查后再作处理。王某交出书面检查后，港务处仍以检查不深刻为由不同意其上班。王某不服，向法院起诉港务处。法院经审理认为：原被告双方有劳动合同关系，原告违反劳动纪律，被告可以对其处理；按照相关法规，没有停止工作这种处分形式，停止原告工作违反了劳动合同法，侵犯了原告的劳动权利。法院判决被告恢复原告的工作。



★ 本案中，港务处依据什么对王某作出停职检查的处理？

★ 法院依据什么裁决这一劳动纠纷？

★ 纪律与法律有什么异同？

所谓纪律，是指社会一定组织为维护集体利益并保证活动正常进行而制定的、要求每个成员遵守的行为准则。

链接

纪律的严明当属军纪，我国古代军纪曾有这样的规定：

呼名不应，引之不到，往复愆期，动乖师律，此谓慢军，如是者斩之；

出越行伍，争先乱后，言语喧哗，不驯禁令，此谓乱军，如是者斩之；

闻鼓不进，闻金不止，旗举不起，旗降不伏，此谓悖军，如是者斩之。

我们理解纪律，应看到它的有用性，它通过施加外来约束规范人们的行为、纠正人们的违纪行为，达到群体活动的目的，保障人们的正当权益；应看到它的惩罚性，违反纪律要受到批评、教育甚至处罚；应将它变为我们的内在约束力，纪律本是一种他律，当我们认识其作用而自觉遵守时，就变成了我们的自律。

法律也是人们的行为准则。同纪律相比，法律是一种概括、严谨、普遍的行为规范，是国家制定和认可的行为规范，是以国家强制力保障实施的行为规范。

链接

法律的规范作用，具体表现于：

指引作用——指引人们依法可以这样做，必须这样做，或者不得这样做；

评价作用——判断、衡量某种行为是否合法或违法，以及违法的性质和程度；

预测作用——根据法律预先估计人们将如何行为，以及行为在法律上的后果；

教育作用——通过法律的实施对人今后的行为产生影响，起到教育和警戒作用；

强制作用——对违法行为具有制裁和惩罚的作用。

纪律与法律，都是规范人们行为的准则，违反纪律和法律都会造成一定后果，都要受到相应的惩处，这是它们的共性。二者又存在差别：制定者不同，规范对象不同，适用范围不同，内容的多寡详略不同，处罚的裁定者不同，处罚的方式和强度不同。国法的效力高于纪律，纪律不得与国法相抵触。纪律要比法律管得更细微、更具体。违纪与违法虽有程度上的差别，但

都是违规行为，而且违纪发展下去容易导致危害更大的违法。

做遵纪守法的人



某厂青年操作工王某，上班时间劳保穿戴不规范，未扣钮扣，在对盘式过滤机辅料情况检查时违反操作规程，未到操作平台上观察，而图省事到导轨的危险区域观察，致使自己被翻盘滚轮辗压身亡。

某中药厂电工徐某违反工厂《维修安全操作规程》，在操作工小刘按正常程序对生产罐进行检修时，擅自按下罐内搅拌机启动按钮，将正在消毒的小刘搅成重伤，小刘经抢救无效死亡。法院依据刑法的规定，以重大责任事故罪判处徐某有期徒刑两年。



★ 这些血淋淋的事实是如何造成的？怎样才能避免？

★ 体会违反规则的危害和遵守规则的必要性。

在职业活动中，不遵守劳动纪律、相关法规，轻则影响生产进度和效率，造成残次品；重则伤害生命，导致重大损失。违规者也会受到相应的惩处甚至法律的严厉制裁。人们可能图一时的利益、一时的方便而置规则于脑后，但造成的危害令人后悔莫及。人生是单程线，事故发生再后悔已无济于事。正因为世上没有后悔药，所以我们在行事之前一定要有按规则办事的意识，一定要增强规则意识，做遵纪守法的人。

名言

加强纪律性，革命无不胜。
——毛泽东



小波为图省事，不绕行立交桥而翻越马路栅栏，被正常行驶的汽车撞伤。

小刚羡慕同学有副好滑板，为买滑板勒索低年级同学而被拘留。





小蛮摔跤比赛输了不服气，捡起石头将对手砸成重伤而被判刑。

- ★ 上述行为违反了什么规则？
- ★ 要避免上述恶果各应克服什么心理？



人的行为是受思想支配的，违纪违法的人常常受不良心理的驱动。避免违规，就要注意克服侥幸、贪婪、忌妒、叛逆等诸多不良心理。

链接

导致青少年违规的心理多种多样。

侥幸心理——妄图通过偶然的因素得到好处而冒险投机。

享受心理——贪图享乐、好逸恶劳、见钱眼开而漠视规则。

模仿心理——模仿他人做坏事，如模仿行凶、偷窃等。

好奇心理——对毒品、赌博等规则禁止的事好奇，进而尝试。

玩笑心理——视规则如儿戏，拿违规当作开玩笑。

叛逆心理——与师长、领导对着干，越不让做的事越去做。

忌妒心理——因忌妒别人而对其实施违规报复。

斗狠心理——不服输、不言败，冲动行事而不考虑后果。

聚群心理——与不良青年称兄道弟拜把子，相互怂恿违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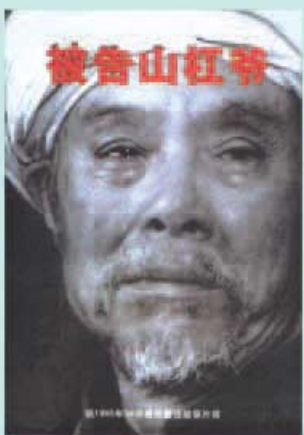
自卑心理——因自卑而多疑、敏感，遇到冲突时采取极端的方式。

良好行为受高尚道德支配，做遵纪守法的人，就要涵养自己的道德，理性对待规则，让规则常驻心中。

建设法治国家

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

有部电影，名叫《被告山杠爷》。山杠爷是一个偏远山村的当家人，深得村民的拥戴。他有一套治村的村规，用孝敬老人、善待他人等道德规范约束



《被告山杠爷》电影海报

村里人，使落后山村成为有名的模范村。当村民不遵守村规时，山杠爷采取了特别的措施。比如：为催在外打工的明喜回家种责任田，山杠爷命令私拆明喜写给妻子的信，以证实他的地址；王禄不按时交公粮，又拒绝受罚，被山杠爷派民兵关押；腊正带头反对摊款摊劳力修水库，被山杠爷当众打了耳光，还被停止党员登记……更严重的甚至闹出了人命案。山杠爷的行为，情有可原，法无可恕！

- ★ 山杠爷采取这些措施的目的是什么？出发点好，事情就一定办得好吗？
- ★ 治理村庄应该依据什么？山杠爷的教训给我们什么启示？

历史和现实告诉我们，法治是迄今为止人类社会探索出来的治理国家的最合理模式。1999年3月，“中华人民共和国实行依法治国，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载入宪法。依法治国，就是广大人民群众在党的领导下，依照宪法和法律规定，通过各种途径和形式管理国家事务，管理经济文化事业，管理社会事务，保证国家各项工作都依法进行，逐步实现社会主义民主的制度化、法律化。

党的十八大以来，党中央把全面依法治国纳入“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强调依法治国是党领导人民治理国家的基本方略，把依法执政作为党治国理政的基本方式，强调维护国家法制统一、尊严、权威。

链接

“四个全面”战略布局是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治国理政的总体框架和实践指南。“四个全面”，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全面深化改革、全面依法治国、全面从严治党。

依法治国，是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本质要求和重要保障，事关人民幸福安康，事关国家长治久安。

在这个世界上，树木多多，没有两片完全相同的树叶；国家各异，没有完全相同的法治模式。

 结合已有知识和经验，分析各国法治的共性和我国法治之路的特色。

建设法治国家，要尊崇和维护宪法法律在国家治理中的权威，要与国家政治制度相适应。我国的法治道路具有鲜明的特色。

全面推进依法治国的总目标，是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这一目标揭示了我国法治与社会主义制度结合在一起。

链接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包括：完备的法律规范体系、高效的法治实施体系、严密的法治监督体系、有力的法治保障体系，以及完善的党内法规体系。

坚持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党的领导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最本质的特征，是社会主义法治最根本的保证。把党的领导贯彻到依法治国全过程和各方面，是我国社会主义法治建设的一条基本经验。

点评

坚持党的领导，是社会主义法治的根本要求，是党和国家的根本所在、命脉所在，是全国各族人民的利益所系、幸福所系，是全面推进依法治国的题中应有之义。

坚持人民主体地位。人民是依法治国的主体和力量源泉，坚持法治建设为了人民、依靠人民、造福人民、保护人民。

坚持法律面前人人平等。平等是社会主义法律的基本属性。任何组织和个人都必须尊重宪法法律权威，都必须在宪法法律范围内活动，都不得有超越宪法法律的特权。

有人说：“礼法结合、德法共治，是中华制度文明的精髓。更高水平的制度文明，应该是法安天下、德润人心。”

★ 你认同这种观点吗？

★ 请结合道德和法律的特点、功能，找出法治与德治的联系。

坚持依法治国和以德治国相结合。既重视发挥法律的规范作用，又重视发挥道德的教化作用。以法治体现道德理念、强化法律对道德建设的促进作用，以道德滋养法治精神、强化道德对法治文化的支撑作用。

坚持从中国实际出发。从我国基本国情出发，推进法治理论创新，发展符合中国实际、具有中国特色、体现社会发展规律的社会主义法治理论，为依法治国提供理论指导和学理支撑，坚定地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

深化依法治国实践

党的十八大以来，我国坚持依法治国、依法执政、依法行政共同推进，坚持法治国家、法治政府、法治社会一体建设，法治建设迈出重大步伐。党的十九大强调：全面依法治国是国家治理的一场深刻革命，必须坚持厉行法治，推进科学立法、严格执法、公正司法、全民守法。

某房地产开发商，数年不为业主提供办理房屋产权证书的文件，业主因拿不到房产证而将开发商告上法庭。人民法院经审理作出判决：判令房地产开发商在3个月内为业主提供“办证”的资料，赔偿及支付业主诉讼费共一万余元。该房地产开发商拒不履行生效的判决，业主申请法院强制执行。这一执行又拖了两年有余。业主给房地产开发商、区长、区人大常委会主任、区法院执行局领导写过信，给市法院分管执行的副院长、市法院执行局局长写过信，并向市法院两次呈交“执行督办申请书”，但该案仍未执行。



★ 上述案例涉及依法治国的哪些要求？

★ 开发商拒不执行已经生效的法院判决，应该怎么办？说明什么问题？

科学立法。法律是治国之重器，良法是善治之前提。推进依法治国，必须坚持立法先行，不断完善法律体系，发挥立法的引领和推动作用。要推进科学立法、民主立法、依法立法，提高立法质量，以良法促进发展、保障善治。

链接

我国坚持科学立法原则，尊重立法规律，克服立法中的随意性和盲目性；坚持民主立法原则，保证立法主体的广泛性、立法内容的人民性、立法程序的民主性；坚持依法立法原则，保证立法主体合法、立法权限合法、立法内容和程序合法。

2011年3月10日，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长宣布，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已经形成，这是我国法治进程中的重大历史成果。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是以宪法为统帅，以法律为主干，以行政法规、地方性法规为重要组成部分，由宪法及宪法相关法、民法商法、行政法、经济法、社会法、刑法、诉讼与非诉讼程序法等多个法律部门组成的有机统一整体。

严格执法。法律的生命力在于实施，法律的权威也在于实施。各级政府作为执法主体必须在法治轨道上开展工作，建设法治政府，推进依法行政，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

点评

行政机关要坚持法定职责必须为、法无授权不可为。坚决纠正不作为、乱作为，坚决克服懒政、怠政，坚决惩处失职、渎职。执法机关和工作人员用权要受监督，违法要受追究，侵权则要赔偿。

1994年1月，余某的妻子张某失踪。4月，附近水塘发现一具女尸，张的亲属辨认是张某。公安机关立案侦查，余某被拘捕并受到刑讯。同年10月，法院一审判处余某死刑，后因证据不足被发回重审。1998年6月，法院以故意杀人罪判处余某有期徒刑15年。2005年3月，张某突然“复活”还乡，一桩冤案大白于天下。4月13日，余某被无罪释放。10月27日，余某及家人获国家赔偿45万元。

★ 本案中对余某的错判失误在什么地方？

★ 余某被迫承认莫须有的罪行，服刑11年，给我们什么启示？

公正司法。公正是法治的生命线。司法公正对社会公正具有重要引领作用，司法不公对社会公正具有致命破坏作用。要完善确保依法独立公正行使审判权和检察权的制度。坚持以事实为根据、以法律为准绳，健全事实认定符合客观真相、办案结果符合实体公正、办案过程符合程序公正的法律制度。要加强对司法活动的监督，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

链接

确保司法公正，要求落实司法责任制，让审理者裁判、让裁判者负责，做到有权必有责、有权受监督、失职要问责、违法要追究。

全民守法。法律的权威源自人民的内心拥护和真诚信仰。要加大普法力度，弘扬社会主义法治精神，建设社会主义法治文化，在全社会形成守法光荣、违法可耻的社会氛围，使全体人民自觉守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靠法，成为社会主义法治的忠实崇尚者、自觉遵守者、坚定捍卫者。

法治建设，我们有责。自觉投身法治国家建设，促使我们尊法学法守法用法，认同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做明辨是非、讲究规矩、崇尚公正、理性平和、刚正善良的人。

人教版®

第七课

维护宪法权威，当好国家公民

依法治国，首先是依宪治国。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需要我们每个人增强公民意识。我们如何理解宪法的权威？如何以实际行动维护宪法尊严？应当如何理解我国宪法的人民主权原则和保障人权原则？通过本课的学习，我们将深刻理解宪法的有关精神，增强我们的国家主人翁责任感，争当合格的公民。

维护宪法权威

根本法，效力高

我们都懂得这样的常识：一个乐队要演奏出美妙动听的音乐必须有乐谱，一个公司要搞好经营必须有章程。

★ 如果这些小团队尚且需要一个应当遵循的基本规范，那么一个拥有众多人口、广袤土地的国家应当遵循什么样的章程？

宪法是治国安邦的总章程。我国宪法以国家根本法的形式，确立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理论体系、制度的发展成果，反映了各族人民的共同意志和根本利益，成为党和国家的中心工作、基本原则、重大方针、重要政策在国家法制上的最高体现。

链接

2018年3月，根据新形势新任务，我国宪法作了修改，把党的十九大确定的重大理论观点和重大方针政策特别是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载入国家根本法，为新时代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提供有力宪法保障。

宪法的制定，遵循特定的制宪程序。修改宪法，要经过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或者五分之一以上的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提议，并由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以全体代表的三分之二以上的多数通过才能生效。其他法律的制定、修改只需依一般程序，由立法机关过半数通过即可。

✧ 宪法的制定和修改程序为什么比普通法律更为严格？

宪法具有最高的法律地位、法律权威、法律效力，具有根本性、全局性、稳定性、长期性。其他法律规范要以宪法为基础，并不得与宪法相抵触。全国各族人民、一切国家机关和武装力量、各政党和各社会团体、各企业事业组织，都必须以宪法为根本的活动准则，并且负有维护宪法尊严、保证宪法实施的职责。

链接

2003年3月17日晚，孙志刚因未携带任何证件被民警带回派出所进行甄别，后被作为拟收容人员送往公安分局待遣所。3月20日，孙志刚遭连续殴打致重伤医治无效死亡。此案发生后，三位法学博士根据立法法的规定，向全国人大常委会递交了一封公民建议书，认为《城市流浪乞讨人员收容遣送办法》与我国宪法和相关法律相抵触，建议全国人大常委会进行审查。2003年6月20日，国务院公布了《城市生活无着的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办法》，同时废止了《城市流浪乞讨人员收容遣送办法》。

我国社会主义法治建设存在一些需要研究的问题，其中之一是如何完善宪法实施的具体法律制度。社会上还存在对宪法作为根本法的权威作用尊重不够的消极现象，宪法的作用还没有充分发挥出来，人们的宪法意识还有待提高。

✧ 有人认为宪法可有可无，可遵守可不遵守。试分析此说法的危害性。

宪法的特点决定了它在国家和社会生活中具有极其重要的地位和作用。发挥宪法的作用，必须全面贯彻实施宪法，切实维护宪法的权威。

点评

维护宪法权威，就是维护党和人民共同意志的权威。捍卫宪法尊严，就是捍卫党和人民共同意志的尊严。保证宪法实施，就是保证人民根本利益的实现。

实施宪法，人人有责

2016年12月4日，位于杭州的五四宪法历史资料陈列馆举行开馆仪式。这是我国第一家以宪法为主题的陈列馆。陈列馆承载了普及宪法知识、增强宪法意识、弘扬宪法精神等多项职能。

★ 设立宪法陈列馆与实施宪法之间有什么关系？



五四宪法历史资料陈列馆

我国宪法是人民当家作主和实现幸福美好生活的最高法律保障。宪法的生命在于实施，宪法的权威也在于实施。

实施宪法，就要根据宪法规定的原则和精神，根据经济社会发展和人民生活的实际需要，完善以宪法为核心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通过完备的法律推动宪法实施，保证宪法确立的制度和原则得到落实。

链接

我国在立法进程中取得了一系列成果。截至2014年9月，我国已经制定现行有效法律242件、行政法规737件、地方性法规8 500多件、自治条例和单行条例800多件，国家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以及生态文明建设各方面已经实现有法可依。

实施宪法，就要让宪法起到保障公民权利和自由的作用。只有宪法得到普遍的尊重，人民才能捍卫自己当家作主的地位，才能过上幸福美好的生活。

链接



一天清晨，大型推土机和铲车的轰鸣声打破了小区居民平静的生活。房地产开发商在没有与被拆迁住户达成拆迁补偿协议的情况下对小区居民楼强制拆除。许多居民闻声而逃，但有一位居民没有走，他手持宪法抵挡拆楼大军。宪法有一页被折了角，在这页上用蓝笔标出了一句话：“公民的合法的私有财产不受侵犯。”

实施宪法，就要健全中国特色合宪性审查机制，推进合宪性审查工作，确保违宪行为及时得到纠正和追究。

链接



合宪性审查是保证宪法有效实施的关键制度。它要求把所有法律法规等规范性文件纳入备案审查范围，坚决纠正和撤销违宪违法的规范性文件。

实施宪法，就要实施国家宪法日和宪法宣誓制度，增强公民特别是国家公职人员的宪法意识，让宪法成为每个公民的根本行为准则。

链接



2014年11月1日，十二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一次会议决定，将12月4日设立为国家宪法日。



2018年3月11日，十三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通过宪法修正案，在宪法第二十七条增加一款：“国家工作人员就职时应当依照法律规定公开进行宪法宣誓。”

李某平时学习成绩不太好。他所在的中学怕高考升学率受影响，故意增加考试难度，使李某考试不及格而未能升入本校高三参加高考，只能留级或进入分流班。李某被迫转入他校，后考上大学并起诉原中学。该中学的代理律师在法庭上辩称该案“属教育改革中出现的问题，不应由人民法院主管，而应由有关部门处理解决”。李某的代理律师则认为，我国宪法规定公民有受教育的权利，学校限制成绩不好的学生参加高考，实质性地剥夺了其继续接受高等教育的权利，而且限制其参加高考是为了保证学校的升学率，其目的是不正当的；以试图实现不正当的目的为理由实质性地限制学生的受教育权，显然侵犯了原告根据宪法所享有的基本权利；对此，法院应当提供相应的救济。

★ 如果你是该案的主审法官，会作出怎样的判决？作出判决的法律依据和理由是什么？

实施宪法，人人有责。宪法只有充分地发挥功能，才能在每个公民心中确立起崇高的地位；公民在自己权利受到侵犯的时候，才能引用宪法来震慑不法侵害者；在需要得到救济的时候，宪法才能成为保障公民基本权利的强大理由。因此，宪法只有首先在我们每个公民的心中崇尚，才能在现实生活中被尊重。

我们要自觉恪守宪法原则、弘扬宪法精神、履行宪法使命。维护宪法权威、保障宪法实施，要求我们正确行使权利，认真履行义务，努力成为合格的公民。十三亿多人养成遵守宪法、维护宪法的习惯，同违反和破坏宪法的行为进行斗争，这是一个伟大的力量。

当好国家公民

权力属民，国家主人



材料一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国家政权属于人民。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共同纲领》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一切权力属于人民。

——《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



材料二

根据宪法的规定，我国的根本政治制度是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各级人民代表大会是人民行使国家权力的机关，由人民选举产生。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是最高国家权力机关，国家主席、国家监察委员会主任、最高人民法院院长、最高人民检察院检察长由它选举产生，国务院组成人员由它来决定；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是地方国家权力机关，有权选举或罢免地方政府、地方监察委员会、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的领导人；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的决议或决定具有法律效力，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对本行政区域内的重大事项拥有决定权；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对本级人民政府、监察委员会、人民法院和人民检察院拥有监督权。



从材料一的两项规定中，你能发现什么共同之处？



阅读材料二，思考人民代表大会的崇高法律地位与我国宪法第二条之间有什么联系。



宪法第二条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的一切权力属于人民。中国共产党领导全国各族人民经过长期的艰苦奋斗，推翻了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和官僚资本主义的统治，建立了中华人民共和国。从此，中国人民掌握了国家的权力，成为国家的主人。宪法确立的人民主权原则是全国各族人民共同奋斗的成果。

点评

在我国，人民是一切国家权力最终的拥有者。人民是一个整体概念，并不单指某个个体，但又不能随意将个体剥离出去，因为那样会使人民的概念变得空洞而毫无意义。人民就是你、我、他，就是我们。人民的国家就是我们的国家。人民主权的意思是：我们全体人民，拥有这个国家。

一次，一位国家领导人曾这样回答记者的提问：“政府及其所有的机构都是属于人民的，遵守宪法和法律是政府工作的根本原则，政府的任务就是保护人民的自由、财产和安全。……只有把人民放在心上，人民才能让你坐在台上。”



从这个事例中，你能联想到宪法的哪些原则？



人民通过行使宪法和法律赋予的权利、履行宪法和法律规定的义务来行使作为国家主人的职责。人民主权原则不仅体现在国家机关由人民产生、对人民负责，国家权力来自人民的授予，还体现在人民可以依照宪法和法律的规定，通过多种途径、采取不同的形式，对公共事务发表自己的看法，用充分的事实和正当的理由来影响公共决策。

链接

公民依照宪法和有关法律的规定，通过职工代表大会或者其他形式，对企业实行民主管理。企业决定生产经营方面的重大问题、制定重要的规章制度时，应当听取工会的意见，并通过职工代表大会或者其他形式听取职工的意见和建议。

听证会是立法机关、行政机关在制定法律、公共政策时面向社会广泛听取各方面意见、了解各方利益诉求的一种有效形式。它能够使各方代表充分陈述对某一问题的意见，让不同利益在公开、公平、公正的条件下平等交流，然后在民主的基础上集中、作决定，保证法律或公共政策最大限度地满足整个社会的长远利益。



听证会

人民主权原则看似抽象，实际上它就在我们的身边，影响着我们的生活，指引我们管理身边的事，关心国家大事。

人民主权原则保证人民能真正享受作为主人所应享受的权利和自由。维护和坚持人民主权原则，就是在维护和坚持每个公民幸福生活的基础。

保障人权，国家职责

第二次世界大战期间，纳粹德国屠杀了将近六百万犹太人以及其他一些少数民族。



第二次世界大战期间的中国战场，日本军国主义制造了惨绝人寰的南京大屠杀。这一罪行至今令人发指。

镜头三

★ 观看反映侵略战争中野蛮屠杀的影视作品后，作为一个有血有肉有尊严的人，你有何感想？

人权的实质内容和目标是人的自由、平等地生存和发展。我国宪法和法律将人权细化成众多具体的权利和自由，如选举权、财产权、受教育权、言论自由、宗教信仰自由、人身自由等。

宪法第三十三条第三款规定，国家尊重和保障人权。宪法明确宣示国家对于人权有尊重和保障的义务，体现了我国社会主义制度的本质要求。2012年修改后的刑事诉讼法增加了“尊重和保障人权”的规定，这有利于司法机关在刑事诉讼程序中更好地遵守和贯彻这一宪法原则。

链接

享有充分的人权，是长期以来人类追求的理想。旧中国长期处于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官僚资本主义压迫之下，广大人民群众没有人权可言。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中国的人权状况得到了根本的改变。中国政府和中国人民十分珍惜这一来之不易的胜利成果，为维护人权和不断改善人权状况不遗余力，并取得了显著成绩。

国家对于人权有两个义务：一是尊重，二是保障。尊重人权，要求国家重视敬畏人权，严肃对待人权，使这些权利在不受不合理干预的情况下能够实现。保障人权，要求国家积极地作为，创造各方面的条件，以保障这些权利能够借助国家的力量得以实现。

链接

为使得行政执法机关依法行政，避免行政人员滥用权力侵犯公民权利，国家陆续制定了行政处罚法、行政许可法等相关法律，并制定了行政诉讼法、行政复议法，让公民在其权利受到侵犯时能够通过向行政机关申请行政复议或向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来得到救济。

2009年3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发布《关于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意见》。国家通过积极的行动，创造物质和制度条件，为公民提供医疗卫生服务，解决人民群众“看病难、看病贵”的实际困难，保障公民健康权利的实现。

人权的保障与国家的富强具有密切的关系。公民的权利得到有效保障，意味着他能够充分地发挥自身的潜力，创造出的价值得以最大化；每个个体的权利都得到保障，意味着整个国家能够充分发挥其蕴藏的潜力，创造出最大化的价值，释放出最大的能量。因此，个体权利的实现是国家富强的秘诀。

我们要维护祖国的安全、荣誉和利益，这是我们的责任和义务。同时，我们要增强权利观念。公民的权利，是国家强盛的前提；对人权的保障，是国家的职责。这便是我国宪法确立保障人权原则的真意所在。

权利界限，依宪合法

我国公民依照宪法规定享有广泛的权利和自由。公民在行使权利、享受自由的时候，应当意识到权利并不是绝对的、毫无限制的。公民应当严守权利的边界。

链接



我国宪法规定，公民在行使自由和权利的时候，不得损害国家的、社会的、集体的利益和其他公民的合法的自由和权利。



我国宪法规定，公民必须遵守宪法和法律，保守国家秘密，爱护公共财产，遵守劳动纪律，遵守公共秩序，尊重社会公德。

中央电视台“实话实说”栏目曾经制作过一期名为《麻将声声》的节目。在一些居民的呼吁下，某居委会恢复了文化活动站夜间打麻将的活动，但活动站的后窗正好与余某家的客厅和卧室相对。从早到晚，麻将声严重扰乱了余某的正常休息。她被麻将的嘈杂声折磨，得了神经衰弱症，孩子的学习也受到严重影响。她要求活动室在夜间停止打麻将，喜欢打麻将的居民却不同意。

✧ 小区居民有没有打麻将的权利？余某有没有正常休息的权利？当两者冲突的时候应当如何处理？



要求公民严守权利的边界并不是对公民权利和自由的束缚，恰恰相反，这是为了更好地实现公民的权利和自由。

链接



权利是一个交互式的概念，它通常产生于人与人交往的过程之中。在权利相遇、摩擦、碰撞的时候要遵循避让规则，这如同两辆在公路上相会的汽车各自都需要遵循行车避让规则。我们有时候必须做一些事或不做一些事，以保证别人的权利能够实现，别人在相同的情况下也同我们一样做一些事或不做一些事，以保证我们的权利同样能够实现。经过这样一番转化，我们每个人的权利从长远来看都能得到满足和实现。

权利有其边界。在此边界之内，它能造福于人；超过此边界，只会为祸于人。这个边界的具体位置，是以不侵害他人的正当权利和自由作为尺度来确定的。公共生活需要严守权利的边界。我们只有在脑海中牢固树立权利意识和边界意识，才能更好地实现我们的各项权利和自由。

第八课

崇尚程序正义，依法维护权益

社会既然可以生发冲突，也能造就出解决冲突的方法。既然存在正义，也必然存在实现正义的手段，这就是诉讼。本课将告诉我们：法律程序是做什么用的？打官司都要经历什么程序？在打官司的过程中，证据究竟起到什么作用？由此，我们将树立程序正义的理念，学会用程序依法维护自己的合法权益。

崇尚程序正义

认识程序正义

戏剧《铡包勉》，讲的是包公秉公执法的故事。包公自小父母双亡，由嫂子抚养成人。包公的侄子包勉与他年龄相仿，二人曾一起读书，一起参加科举。后包公任开封府尹，奉旨前往陈州放粮时，得知包勉在县令任上受贿，痛心疾首。在情与法之间，包公不徇私情，大义灭亲，将侄子包勉铡死。

假如这个故事发生在今天，本案应当由包公亲自审理吗？

你认为本案的审理合乎正义吗？为什么？

在人类通往正义的道路上，法律扮演着不可或缺的角色。从一定意义上讲，法律实现正义主要有两种方式：一是实体正义，二是程序正义。

实体正义，是一种结果的正义。程序正义，是过程的正义。要想实现真正的正义，仅仅按照实体法的规定作出正确、公正的判决是不够的，还必须确保整个判决过程正确、公平、合法，这样人们对判决的结果才心服口服。所谓看得见的正义，就是指这个裁判过程的正义。

程序正义和实体正义如同鸟之双翼，缺一不可。我们在参与、从事或评价一个法律活动时，既要看它的结果是否正义，也要看它的过程是否正义。程序的不正义往往会导致实体的不正义，动摇人们对法律的信心，甚至导致整个司法制度受到损害，司法权威受到蔑视，从而从根本上阻碍依法治国的实现。

名言

一次不公正的审判，其恶果甚至超过十次犯罪。因为犯罪虽是无视法律——好比污染了水流，而不公正的审判则毁坏法律——好比污染了水源。

——培根

程序正义的力量

“你有权保持沉默；你所说的，有可能成为法庭上不利于你的证据；你有权请律师，如果你请不起律师，法庭将为你指定一位。”这是我们在美国警匪片中经常听到的一段话，这就是著名的米兰达规则。说到它的来历，还有个故事。1963年，一个叫米兰达的男子因涉嫌强奸和绑架妇女被捕，警察随即对他进行审讯。在审讯前，警察没有告诉米兰达有权保持沉默。经过连续两小时的审问，米兰达悉数招供，并在供词上签了字。法庭上，米兰达的律师声称，根据宪法，米兰达的证词是无效的，但米兰达仍然被宣告有罪，并面临20—30年的监禁。米兰达不服，一路上诉至美国最高法院。最终，美国最高法院以五比四裁决地方法院的判决无效，理由是警察在讯问前没有预先告知米兰达应享有的宪法权利，因此米兰达的证词不能作为证据。根据这个判例，米兰达警告作为一项刑事诉讼规则得以确立。自此，美国的警察在拘捕或审讯嫌疑人时多了一项“任务”，就是宣读米兰达规则。

★ 米兰达规则为什么会成为一项刑事诉讼规则？它到底有什么作用？

★ 你认为这项规则利大还是弊大？

我们可能会觉得不可思议：一个坏人明明犯了罪，只是因为警察在抓捕他时没有告诉他有权保持沉默，这个坏人就能逃脱法律的制裁，这算什么法律？在追求程序正义的过程中，确实难免会出现司法人员束手束脚、犯罪人逍遥法外的个别现象，致使实体正义难以实现。但是从整体上看，程序正义能确保司法制度的公正，是法治国家的标志，是人治向法治转变的助推器。在现代社会，程序法能否得到严格的遵守，是衡量一个国家司法公正、诉讼民主、人权保障程度的重要标志。

程序正义可以最大限度地保障实体正义的实现。实体正义是结果的正义，任何结果的得出都离不开一定的过程。正确的过程有助于得出正确的结果，错误的过程则会导致错误的结果。程序正义正是为了保证司法机关准确

查明案情，全面收集证据，正确适用法律，最终实现实体正义。

程序正义可以有效地防止权力滥用和司法腐败。权力需要制约，没有制约的权力会成为滋生腐败的温床。只有将司法活动纳入程序公正的轨道，司法活动才能摆脱任意性的支配，实现真正的实体正义。

程序正义可以有力地保障人权。法律程序的每个步骤、每个环节的设计都体现了对诉讼当事人的尊重，特别是可能受到案件结局不利影响的人，法律程序保证他们与其他诉讼主体拥有平等的诉讼地位。

1994年6月13日，美国体育明星辛普森的前妻及其男友的尸体在公寓外被发现，辛普森成了杀人嫌疑犯，很多证据都表明他杀了人。但他请了美国最好的律师组成号称“梦之队”的律师团，还请了最好的专家证人。这些人发现证据中存在一些漏洞。经陪审团裁决，辛普森被无罪释放。此案结束后，对美国公众的民意调查结果显示，80%的人认为辛普森杀人了，但同时有70%以上的人认为这场审判是公正的。

★ 为什么会出现这样的民意调查结果？

★ 你能接受这个结果吗？谈谈你对此案的看法。

程序正义可以促使实体结果为人们所接受，消除人们的不满情绪。通过公正的程序，当事人被赋予了充分的权利和机会保护自己。无论胜诉还是败诉，当事人都更易于接受，因为他已经行使了一切可能的救济手段，接受了法官公正无私的审判。通过公正的程序，司法机关的权威也得以树立，社会公众对裁判过程更加信任，对裁判结果更加尊重。

程序正义的实现

旭澄和一峥在学校食堂买饭时，因人多拥挤发生口角，大打出手，二人都挂了彩。几天后，旭澄接到学校的记过处分通知，一峥却未受处分。



- ★ 你认为学校处分旭澄在程序上正确吗？
★ 什么样的程序才能保证公平处理此事？



程序正义有着相当确定的标准。程序正义能否实现，要看它是否符合这些标准。

实现程序正义，要求裁判者保持中立。如果裁判者偏袒一方，胜者会愈加相信关系和金钱的力量，败者则认为裁判中存在“暗箱操作”，进而从根本上动摇对法律的信念。世界各国诉讼法规定的回避制度，正是对裁判者中立性的法律保障。

链接

我国三大诉讼法都有关于回避制度的规定。例如，《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规定：审判人员、检察人员、侦查人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自行回避，当事人及其法定代理人也有权要求他们回避：

- (一) 是本案的当事人或者是当事人的近亲属的；
- (二) 本人或者他的近亲属和本案有利害关系的；
- (三) 担任过本案的证人、鉴定人、辩护人、诉讼代理人的；
- (四) 与本案当事人有其他关系，可能影响公正处理案件的。

实现程序正义，要求当事人充分参与。在裁判中，当事人的利益总会受到裁判结果的影响，甚至损害。程序正义的核心就是约束裁判者的权力，保障当事人的权利，使每个当事人都能够参与影响自己利益的裁判过程，提出自己的主张和证据，为自己辩护，对裁判起到积极的影响。

实现程序正义，要求裁判过程尽量公开。公开不仅是对公众的公开，也是对当事人的公开。诉讼公开是消除司法腐败的有力武器，更是树立法律权威的坚实基础。

实现程序正义，要求当事人对等。在裁判过程中，当事人拥有平等的诉讼地位、诉讼权利和诉讼义务；裁判者应当平等地对待当事人，保障诉讼各方平等、充分地行使诉讼权利，对各方当事人的利益给予平等的关怀。

依照程序维权

不打官司也维权

陶杰使用某厂生产的热水袋取暖时，热水袋爆裂，他被严重烫伤，住院治疗10多天，共花去医药费近3500元。陶杰的父亲找到出售热水袋的个体商贩，对方虽态度积极，但无力承担高额赔偿费用。陶杰的父亲只好向当地消协投诉。在消协的帮助下，陶杰终于获得厂家的赔偿。

镜头一

钟彩患牛皮癣，一直不能根治。钟彩妈妈看到某医院的广告后，带钟彩到该院治疗。服用一个月该院自制的药品后，钟彩的嘴唇出现大面积溃疡。钟彩妈妈多次找院方协商未果，于是到仲裁庭仲裁。仲裁庭裁决：医院赔偿钟彩一万元。

镜头二

俞某在高速路上驾车，超速70%，受到交警大队罚款1400元、计6分的处罚，俞某当日缴清了罚款。之后，该大队的上级即交警支队，针对俞某的同一违法行为，作出吊销其驾驶证的处罚决定。俞某对交警支队的重复处罚不服，向该支队所在的市政府申请行政复议。市政府复议后，依法撤销了该支队作出的吊销俞某驾驶证的行政处罚决定。

镜头三

- ★ 上述镜头涉及几种纠纷解决方式？
- ★ 这些解决方式与打官司相比有什么利弊？

不打官司解决纠纷的方式有：调解、仲裁和行政复议等。

调解，是发生纠纷的双方或多方当事人在第三方的排解疏导、说服教育下，依法自愿进行协商，从而达成协议、解决纠纷的活动。

仲裁，指民事、经济纠纷的当事人根据其在事先或事后达成的协议，自愿将该争议提交中立的第三者进行裁判，仲裁机构以第三者的身份对争议事件作出裁决的解决争议的方法。仲裁裁决具有法律效力，当事人必须履行。

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认为行政机关作出的具体行政行为侵犯其合法权益的，可以依法向特定行政机关提出申请，由该行政机关对有争议的具体行政行为依法进行审查并作出行政复议决定。这样的活动，就是行政复议。

明明白白打官司

电影《秋菊打官司》，以艺术手法表现多年前老百姓从发生纠纷到最终走向法庭的过程。秋菊因为丈夫被村长踢伤，要求村长认错，村长不同意。秋菊要求乡治安员解决。经过调解，村长同意赔偿医疗费损失，但在给钱时故意把钱撒在地上。秋菊不满，告到县公安局，县公安局对村长处以罚款。秋菊认为还是没有给一个说法，又向市公安局提出行政复议。市公安局维持了县公安局的决定。于是，秋菊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影片最后颇具意味：当秋菊难产，情况危急时，恰恰是村长组织村民将秋菊抬到医院抢救。秋菊已经原谅了村长，但法院根据法医检验，认为村长踢人致伤已经涉嫌故意伤害，把村长拘留了。

 秋菊已经原谅了村长，不再打官司了，村长为什么还被拘留？

 如果你遇到纠纷，是愿意“私了”还是“公了”？说说你的理由。

要想解决争议，实现我们的权利，有时需要通过诉讼活动。诉讼俗称“打官司”，是由专门的国家机关在诉讼当事人的参与下，依照法定程序解决具体争议的活动。它是解决各种冲突和纠纷的最后途径。

根据诉讼要解决的案件性质、诉讼的内容程序等因素的不同，诉讼可以分为刑事诉讼、民事诉讼和行政诉讼三种。规定诉讼程序的法律规范是诉讼法。根据诉讼种类的不同，我国的诉讼法包括刑事诉讼法、民事诉讼法和行政诉讼法。

链接

三大诉讼各有侧重：刑事诉讼旨在准确、及时地查明犯罪事实，惩罚犯罪分子，保障无罪的人不受刑事追究；民事诉讼旨在审理民事案件，确认民事权利义务关系，制裁民事违法行为，保护当事人的合法权益；行政诉讼旨在监督行政机关依法行使行政职权。

小王出国考察，回国时，在海关的例行检查中被查获色情淫秽光盘若干，海关依法对其罚款200元，并没收光盘。后来，单位针对此事给予小王记过处分。小王对海关的处罚和单位的处分都不服，于是提起行政诉讼。但是法院只受理了小王对海关的起诉，对小王状告本单位的起诉不予受理。

 镜头一

小关向法院起诉小霞欠款不还。可是小关住在西城区，小霞住在东城区，小关到底应该向哪个法院起诉呢？



同样是民告官，为什么法院有的受理，有的不受理？

小关应该向哪个法院起诉？



现实生活中的纠纷既不可能也没必要都由法院通过诉讼程序解决。当事人在上法院之前，首先需要了解有关纠纷是不是应该由法院处理。

链接

民事诉讼法规定，人民法院受理公民之间、法人之间、其他组织之间以及他们相互之间因财产关系和人身关系提起的民事诉讼。这就是民事诉讼的受案范围。因物权、债权、知识产权、人身权、离婚、继承以及侵权等纠纷提起的诉讼都属于这一范围。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对具有国家行政职权的机关和组织及其工作人员的行政行为不服，依法提起诉讼的，属于人民法院行政诉讼的受案范围。

如果纠纷确实归法院管，我国有许多法院，这个纠纷具体归哪个法院管呢？这就涉及法院的管辖问题。

我国的法院分为基层人民法院、中级人民法院、高级人民法院和最高人民法院四级，此外还设有专门法院。法院系统内部有明确的管辖分工。依法确定各级或同级法院之间受理一审案件的分工和权限的活动称为管辖。

链接

管辖有级别管辖和地域管辖之分。级别管辖主要是在法院的上下级之间确定管辖权。绝大多数的普通案件都由基层人民法院管辖，中级人民法院、高级人民法院和最高人民法院分别管辖具有全市、全省或者全国影响的案件。地域管辖确定某个一审案件应该由哪个地区的法院来管辖。地域管辖相对复杂。民事诉讼多采取“原告就被告”即由被告所在地法院管辖的原则，行政诉讼多以最初作出具体行政行为的行政机关所在地确定管辖，而刑事诉讼则多由犯罪地

的法院管辖。刑事诉讼另有立案管辖，它主要解决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和公安机关等在直接受理刑事案件方面的权限或职责划分。

在民事诉讼和行政诉讼中，确定了管辖法院，当事人可以向法院提出诉讼请求，这就是起诉，俗称“告状”。法院实行立案登记制，对应该受理的案件，有案必立、有诉必理。法院一经受理诉讼即告成立，指控的一方称为原告，被指控的一方称为被告，诉讼进入了一审程序。如果起诉不符合条件，法院不予受理。刑事诉讼不同于民事诉讼和行政诉讼，它是以立案为起点的。

民事起诉状	
原告	
被告	
诉讼请求	
事实与理由	
证据和证据来源	
此致	
XX人民法院	
附：本诉状副本	份
起诉人	
年 月 日	

名词点击

立案——公安机关、检察院或法院等对接受的报案、控告、举报或自首以及自己发现的材料进行审查，判断有没有犯罪事实和是否应该追究刑事责任，并决定是否作为刑事案件进行侦查或审理的诉讼活动。

经过发送起诉书副本和答辩状副本，并通知双方当事人开庭日期后，诉讼进入开庭审理环节。开庭审理是人民法院在法庭上依法对案件进行审理的诉讼活动。

以下是我国民事诉讼的一审程序：

准备开庭 → 法庭调查 → 法庭辩论 → 休庭评议 → 宣判

✧ 你知道这一流程中每个环节有哪些具体内容吗？

✧ 法律为什么要如此详细地规定程序？

一审结束后，当事人不服一审判决或裁定的，有权提起上诉，启动二审程序。二审程序是法院审理上诉案件的程序，与一审程序相似。

由于我国实行两审终审制，因此二审裁判就是终审裁判，当事人不能再上诉。但是，如果当事人认为二审裁判仍确有错误，还可以申请再审。一审重在解决事实认定和法律适用，二审重在解决事实法律争议、实现二审终审，再审重在解决依法纠错、维护裁判权威。

证据——诉讼的灵魂

小玲和小菊是好朋友。这天，某唱歌大赛的海选开始报名。小菊不顾家人反对，偷偷报名参加选拔，向小玲借款2 000元购买服装。事后，小菊不还钱且一口咬定没向小玲借过钱。双方闹到法院，小玲终因证据不足而败诉。



★ 我国法律主张“以事实为根据，以法律为准绳”，小玲借钱给小菊明明是事实，法院为什么不支持她呢？

“拿证据来！”伴随着一桩桩纠纷和冲突，这句话出现的频率越来越高。现实生活中，很多人在打官司时都遇到过“有理说不清”的烦恼，其根源就在于手中没有过硬的证据。一份合同、一张收据、一盘录音带……这些平时常常被忽视的东西，在打官司时突然成为最重要的东西。难怪人们说，打官司就是打证据。

证据，就是证明的根据，用已知的事实证明未知的事实离不开证据。但是，法律意义上的证据即诉讼证据不同于生活中常常挂在嘴边的“证据”，它是指诉讼过程中用来证明案件事实的一切凭证或根据。

链接

我国刑事诉讼法、民事诉讼法和行政诉讼法都明确规定了共同的证据种类，包括物证、书证、证人证言、视听资料、鉴定意见（结论）和笔录。2012年修改后的刑事诉讼法和民事诉讼法以及2014年修改后的行政诉讼法在证据种类中增加了电子数据。

当事人向法院起诉，要求法院保护自己的某种合法权益时，有责任对自己的说法负责，依法承担提供证据的责任，来证明自己的诉讼主张。如果提供不出证据，就要承担败诉的风险。这种责任就是举证责任。

在民事诉讼中，一般实行“谁主张，谁举证”的举证原则。在行政诉讼中，则应当由作为被告的行政机关提供作出该行政行为的证据和所依据的规范性文件，这就是举证责任倒置，体现法律对弱势群体的公正。在刑事诉讼中，公诉案件中被告人有罪的举证责任由人民检察院承担，自诉案件中被告人有罪的举证责任由自诉人承担。为了体现尊重和保障人权的原则，2012年修改后的刑事诉讼法规定不得强迫任何人证实自己有罪，并排除用非法方法收集的证据。三大诉讼法中规定的举证责任有时也有例外。

在诉讼中，我们强调“以事实为根据”，而证据是确认事实的支柱。让我们记住：打官司时，证据是我们最有力的武器。



单元实践活动建议 观摩法庭审判，解析审判程序

根据本单元所学内容，建议举办“观摩法庭审判，解析审判程序”活动。通过旁听审判或者解析审判程序，帮助我们感受法律的威严，树立敬畏法律的观念，强化法治意识。



第四单元

自觉依法律己， 预防违法犯罪

2003年2月1日，载有7名宇航员的美国哥伦比亚号航天飞机在结束为期16天的太空任务之后，返回地球，但在着陆前发生意外，航天飞机解体坠毁，7名宇航员全部罹难。事后据调查，失事原因是：外挂燃料箱隔热泡沫脱落，尽管这块泡沫仅仅0.77千克，还是在哥伦比亚号左翼防热瓦上砸了个小洞，与大气层摩擦的巨大热量透过这个洞进入机体，引起爆炸。

正值青春年华的我们如同一架动力强劲的航天飞机，期待着在人生的蓝天上自由翱翔。然而有时，一个小小的故障，就足以折断我们的羽翼，令我们轰然坠落。一次不良行为，一次违法行为，一次犯罪，都可能是那0.77千克的泡沫。违法犯罪有什么危害？如何防微杜渐、杜绝不良行为？如何预防犯罪、同犯罪作斗争？

通过本单元的学习，我们将深刻领会“勿以恶小而为之”的道理；认清违法犯罪的本质和后果；自觉依法律己，并学会与违法犯罪作斗争。

第九课

预防违法

增强道德意识、法治观念就要严格依法律己。生活中法律的“雷区”随处可见。什么是违法行为？违法有哪些危害？法律特别要求我们预防哪些不良行为？通过本课的学习，我们将懂得违法要承担法律责任，进一步增强守法光荣、违法可耻的观念，严格律己，自我防范，杜绝违法行为。

认清违法危害

违法无小事

公交车到站后，青年工人小兴飞快地挤进车厢，见孕妇芝安正欲坐到老弱病残孕专座上，便抢在芝安前面入座，芝安见状指责小兴。小兴恼羞成怒，口出秽语，并挥拳打向芝安，致使芝安站立不稳摔倒在车厢内。芝安当即拨打“110”报警。警察带走了小兴，并叫来急救车将芝安送往医院，所幸胎儿没事儿。小兴被行政拘留五日。小兴的同事对此事发表了不同的看法。

观点二

小兴打人虽然不对，但没伤到胎儿，充其量是犯个错误，这也要罚呀？

观点一

小兴的行为是犯罪！

观点三

小兴的行为违反了治安管理处罚法，警察的处罚决定是正确的。

★ 你同意谁的观点？说说你的理由。

一个人如果缺乏道德、规则意识，法律观念不强，就难免做出违背道德甚至违法的行为。

违法行为是指出于过错违反法律、法规的规定，危害社会的行为。根据

违反的是哪类法律、法规，违法行为分为刑事违法行为、民事违法行为和行政违法行为。刑事违法行为就是我们常说的犯罪，是违法行为中最严重的一种。民事违法行为是违反民事法律法规，应当追究民事责任的行为，如合同违约、拾金而昧、侵犯他人肖像权等行为。行政违法行为是指违反了行政法律法规的行为，如违反交通管理法规、扰乱社会治安等行为，就属于行政违法行为。

同犯罪相比，民事违法行为和行政违法行为对社会的危害比较小，称为一般违法行为。但是，无论一般违法行为还是犯罪行为，都有一个共同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我们应该谨记：违法无小事。

警惕身边的违法行为



小王家里饲养的宠物狗经常夜里狂吠，邻居很有意见，有人甚至报警，说狗叫扰乱了他们的正常生活秩序。小王被公安机关予以警告。小王很不服气。

镜头一



大奎来自偏远农村，刚入校时是一个品学兼优的学生。后来，他迷上泡网吧，尤其对黄色网站淫秽图片感兴趣，甚至想亲手制作几幅女生如厕的写真图片。一天中午，他偷偷潜入学校女厕所，用手机连续偷拍五位女同学如厕图片，被学校保卫人员当场抓获。

镜头二

迅迅初中没读完就辍学了，整天跟几个社会闲散青年在一所小学附近追逐、拦截从学校进出的孩子，以此取乐，有时蛮不讲理地强行索要孩子的零用钱，有时无缘无故地把孩子的书包割坏，以寻求精神刺激。

镜头三



你身边有类似事情发生吗？



你知道这些行为是违法的吗？

噪声扰民、球场闹事、偷拍隐私、抢劫少量财物……这些在生活中并不鲜见的行为，都是违反治安管理处罚法的行政违法行为。违反治安管理的行为是指扰乱公共秩序，妨害公共安全，侵犯人身权利、财产权利，妨害社会

管理,具有社会危害性,尚不够刑事处罚的行为。由于这类行为的危害性不大,处罚也不重,有些人受到侵害后自认倒霉,不知道可以追究违法者的法律责任;有些人实施了违反治安管理的行为,自以为只是犯个小错,全然不知已经违法。了解治安管理处罚法,一方面有助于我们分清是非,自觉杜绝违法行为;另一方面有助于我们面对违法行为时积极维护自身权益。

链接

我国治安管理处罚法共计6章119条,涵盖了社会治安出现的各种新情况、新问题。治安管理处罚法在维护社会治安秩序,保护公民合法权益等方面发挥了巨大作用,成为维护社会和谐稳定的守护神。

违反治安管理的行为五花八门,分散在社会生活的各个角落。治安管理处罚法将它们分为四类:一是扰乱公共秩序的行为,二是妨害公共安全的行为,三是侵犯人身权利、财产权利的行为,四是妨害社会管理的行为。

链接

扰乱公共秩序的行为包括:扰乱工作秩序、交通秩序、公共场所的秩序、选举秩序的行为;扰乱文化、体育等大型群众性活动秩序的行为,如看体育比赛向场内投掷杂物,不听制止的行为;散布谣言、投放虚假危险物质扰乱公共秩序的行为;结伙斗殴等寻衅滋事行为;利用迷信活动等扰乱社会秩序的行为;非法侵入、破坏计算机信息系统等行为。

妨害公共安全的行为包括:违反危险物质管理规定的行为;非法携带枪支、弹药等管制器具的行为;盗窃、损毁公共设施的行为;妨害航空设施、铁路设施的行为;妨害公共道路安全等行为。

侵犯人身权利、财产权利的行为包括:非法限制人身自由等行为;胁迫、诱骗或者利用他人乞讨等行为;写恐吓信、侮辱诽谤、诬告陷害;多次发送淫秽、侮辱恐吓或其他信息,干扰他人正常生活;偷窥偷拍、窃听、散布他人隐私的行为;殴打或故意伤害行为;猥亵他人或在公共场所裸露身体的行为;虐待家庭成员等行为。



妨害社会管理的行为包括：妨害公务、招摇撞骗的行为；煽动、策划非法集会、游行、示威的行为；制造噪声的行为；破坏文物、名胜古迹的行为；有伤风化的行为，如利用计算机信息网络传播淫秽信息的行为；涉毒行为；饲养动物干扰他人生活等行为。

对违反治安管理行为的处罚

一天晚上9点，某县公安局“110”接警台接到一男青年用座机打来的电话，话筒里传出难听的辱骂声。民警告诫其不要乱打“110”，但打电话者反而变本加厉，继续拨打“110”报警电话十余次（占用“110”接警线路40余分钟）并辱骂民警。接警员根据来电查出骚扰电话的位置，巡警将正在拨打“110”电话的某职高学生大发抓获。大发说，此举只是为了取乐。大发的行为严重扰乱了公安工作秩序，被处以治安拘留10天。大发既吃惊又后悔：早知如此，无论如何也不会干这种蠢事。



民警依据什么条款对大发进行处罚？在治安管理处罚法中找出答案。

违法行为都要承担法律责任，违反治安管理的行为也不例外。根据治安违法行为的性质和轻重程度，治安管理处罚法相应规定了不同的处罚方式。

警告，是对轻微的违法行为人提出的口头告诫。这是最轻的一种处罚，主要适用于初犯、认错态度较好的违法者以及情节轻微的违法行为。罚款，是强令违法行为人依法向国家缴纳一定数额金钱的处罚方法。行政拘留，是对违法行为人予以短期剥夺自由的处罚方法，主要适用于违反治安管理情节严重的人。吊销公安机关发放的许可证，是对情节严重的违法者吊销公安机关发放的许可证照的处罚方法。限期出境或驱逐出境，是公安机关强迫违反治安管理的外国人在一定时间内离开中国国（边）境或者将其驱逐出中国国（边）境的处罚方法。

链接

根据违法行为的性质、情节和社会危害程度，治安管理处罚法将罚款和行政拘留又分为若干档次。罚款数额分为200元、500元和1 000元，“黄、赌、

毒”类违法行为的罚款数额为3 000—5 000元；行政拘留则分为5天以下，5—10天，10—15天，合并执行时最长不超过20天。

16岁的中学生楚某在学校表现优秀。一天，楚某的母亲与邻居赵某发生口角，楚某气愤之下，用砖头将赵某头部打伤，经法医鉴定为轻微伤。公安局对楚某处以行政拘留5日，但并未执行。

🌟 请查一查治安管理处罚法，楚某的行政拘留为什么可以不执行？

🌟 你认为这一规定有什么意义？

古人云：“勿以恶小而为之，勿以善小而不为。”在现实生活中，时常有人毫无顾忌地违反治安管理处罚法。当他们受到批评时，往往满不在乎地抛出一句“大错不犯”来为自己辩护。殊不知，小恶也是恶；任其发展，小恶会酿成大恶！违反治安管理的行为害人害己，法律这个“雷池”不可越！

名言

小时偷针，大时偷金。

小洞不补，大洞吃苦。

善不积，不足以成名；恶不积，不足以灭身。

——佚名

杜绝不良行为

识别不良行为

朴亮出生在一个普通的农家，是家里唯一的男孩，倍受家人宠爱，逐渐养成飞扬跋扈、蛮不讲理的恶习。他上学经常迟到早退，逃学旷课成了家常便饭，有时甚至夜不归宿。此外，他烟不离手，经常跟一些不三不四的社会青年逛歌舞厅。家人规劝朴亮，可他毫不在乎地说：“我一不违法，二不犯罪，不会出事的！”一天，朴亮偷拿了家里100元钱，父亲打了他一巴掌，朴亮觉得委屈而离家出走，在火车站附近开始了偷盗生涯。4年后，朴亮在盗窃时被抓获，被判处一年有期徒刑。

✧ 分析朴亮是怎样走上犯罪道路的。

✧ 朴亮失足，给我们什么警示？



我们正值人生中最美好也是最脆弱的时期。我们有旺盛的精力，却经常不知该如何利用；有敏捷的头脑，却遇事不加深思熟虑；有纯洁的心灵，却容易受到各种诱惑；有如火的热情，却缺乏理智的约束。稍一大意，我们就可能在不知不觉中沾染上不良行为。

“冰冻三尺，非一日之寒。”很多犯罪不是一朝一夕形成的，有一条从不良行为到违法行为、再到犯罪的轨迹。如果沾染上不良行为，得不到及时的纠正，就可能逐步发展为违法甚至犯罪。

链接

有关部门调查未成年罪犯的发展轨迹，发现他们一般在10—12岁就染上某些不良行为，13—14岁走上违法道路，14—17岁出现犯罪的高峰。

不良行为指容易引发未成年人犯罪，严重违背社会公德，尚不够刑事处罚的行为。轻微不良行为既不构成违法，更不构成犯罪，它的危险性比违反治安管理的行为更容易被忽视，令人不知不觉地走上违法之路。预防未成年人犯罪，必须从不良行为这个源头抓起，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就是堵住这一源头的牢固堤坝。

链接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于1999年6月28日由九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次会议通过，自1999年11月1日起施行。它对预防未成年人不良行为和矫治未成年人严重不良行为作出了具体规定。自实施以来，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在保护未成年人身心健康、优化未成年人成长环境方面发挥了重大作用。

根据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不良行为包括：旷课、夜不归宿；携带管制刀具；打架斗殴，辱骂他人；强行向他人索要财物；偷窃、故意毁坏财物；

参与赌博或者变相赌博；观看、收听色情、淫秽的音像制品、读物等；进入法律、法规规定未成年人不适宜进入的营业性歌舞厅等场所；其他严重违背社会公德的不良行为。

链接

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第十五条规定：“未成年人的父母或者其他监护人和学校应当教育未成年人不得吸烟、酗酒。任何经营场所不得向未成年人出售烟酒。”

第十六条规定：“中小学生旷课的，学校应当及时与其父母或者其他监护人取得联系。未成年人擅自外出夜不归宿的，其父母或者其他监护人、其所在的寄宿制学校应当及时查找，或者向公安机关请求帮助。收留夜不归宿的未成年人的，应当征得其父母或者其他监护人的同意，或者在二十四小时内及时通知其父母或者其他监护人、所在学校或者及时向公安机关报告。”

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规定了严重不良行为，即严重危害社会，但尚不够刑事处罚的违法行为：纠集他人结伙滋事，扰乱治安；携带管制刀具，屡教不改；多次拦截殴打他人或者强行索要他人财物；传播淫秽的读物或者音像制品等；进行淫乱或者色情、卖淫活动；多次偷窃；参与赌博，屡教不改；吸食、注射毒品；其他严重危害社会的行为。

远离这些魔鬼

职高学生船波偶然将一本色情口袋书拿到学校看，同学央求借阅。还书时同学送给船波一件小礼物。船波见有利可图，遂经常带色情口袋书到班上借给同学。后被学校发现，给予船波记过处分一次。船波不思悔改，毕业后即为附近的住校生播放黄色光碟，每人每次收费2元。一些同学看黄碟后，想入非非，不思学习。船波先后为100多名学生播放淫秽光碟20余场次，案发后被法院以传播淫秽物品牟利罪判处有期徒刑两年零六个月，并处罚金2000元。



镜头一



18岁的阿萍辍学后，开了家小服装店，小店经营得红红火火。一次去南方进货，阿萍认识了阿珠，在阿珠的怂恿下开始吸食毒品。不到半年，阿萍开店的积蓄花了个精光，小店也倒闭了。阿萍因吸毒瘦得皮包骨，走路都要人搀扶。她觉得自己让人看不起，拖累全家。一天，趁家人不注意，阿萍从七层楼上纵身跳了下去。



★ 分析上面的案例，说说“黄、赌、毒”有哪些危害。

我们像春天里生机盎然的小树，应该在阳光雨露的呵护下舒枝展叶，茁壮成长。严重不良行为就像害虫，侵蚀着人们健康的肌体。其中，传播淫秽音像制品、吸食注射毒品和赌博行为对人们的危害尤甚，它们如同恶魔，令人迷失心性，一步步踏上不归之路。远离这些恶魔，必须认清它们的危害。

点评

“黄、赌、毒”曾在旧中国猖獗一时。新中国成立后，“黄、赌、毒”这个毒瘤被彻底铲除。由于腐朽思想作祟，“黄、赌、毒”近年来又死灰复燃，成为社会公害。这些恶魔将无数青少年带入犯罪的深渊，也带走了无数家庭的欢声笑语。

“黄、赌、毒”毒害人的身心健康。吸食、注射毒品和赌博都具有强烈的成瘾性，一旦染指，极难戒除。毒魔对人体的危害更是毁灭性的。一旦染上吸毒的恶习，人体不仅会产生强烈的躯体依赖和心理依赖，导致精神或神经系统的疾病，还容易传染艾滋病等多种病症，过量吸毒甚至会造成死亡。传播淫秽音像制品会使身心发育尚未健全的未成年人陷入性的误区，发生早恋或早期性行为，严重的甚至实施性犯罪。更可怕的是，“黄、赌、毒”会导致人们人格上的倒退，使人自私自利、不思进取、自暴自弃、不知羞耻，更无心学习和工作。

链接

毒瘾发作时，人体通常会冷汗淋漓、涕泪横流、恶心呕吐、肌肉疼痛，如同坠入地狱。一位吸毒者描述：“毒瘾发作，身上就像有成千上万条虫子在咬，一直咬到骨头里。我会捶胸顿足、丑态百出，这时只要能吸上一口海洛因，就是死也不管了。”

“黄、赌、毒”诱使人违法犯罪。吸食、注射毒品和赌博需要大量金钱作为资本。毒资或赌资一旦枯竭，吸毒者和赌徒会铤而走险，实施盗窃、抢劫、卖淫、贩毒等犯罪行为。黄魔则刺激人感官和肉体的欲望高度膨胀，使人抑制不住生理上的躁动，走上强奸、抢劫、凶杀等犯罪道路。

“黄、赌、毒”破坏人的家庭幸福。毒品和赌博就像无底洞，只要一人沾上吸毒或赌博的恶习，整个家庭往往会一贫如洗、亲人反目，最终走向解体。沾染上黄毒的未成年人，或者萎靡不振，或者违法犯罪，令父母终日以泪洗面，家庭幸福荡然无存。

名言

鸦片流毒中国，垂及百年，推其为祸之烈，小足以破业殒身，大足以亡国灭种。

——孙中山

为了我们的锦绣前程，为了不让父母流泪，为了社会安定和谐，从现在起，让我们远离“黄、赌、毒”，健康成长！

筑起内心的防线

竹生一直是班里的好学生，一次他应邀去迪厅跳舞。在迪厅里，有人神秘兮兮地递上一支奇怪的“香烟”，竹生猜出烟里有毒品，拒绝了。那人引诱说，吸两口不会上瘾，并亲自示范了一下。看着那人无比陶醉的神情，竹生心动了，他……

★ 如果你是竹生，会怎样做？

★ 为故事续尾，并对结局进行分析。

预防违法，杜绝不良行为，需要我们牢牢筑起内心的防线，加强自我防范。加强自我防范，要树立强烈的责任感。生而为人，被赋予很多责任。有

了责任感，我们会认真生活，锐意进取，拒绝做不负责任的事，摒弃丑恶行为。

加强自我防范，要依法自律，遵纪守法。只要我们学法知法，增强法纪观念，杜绝不良行为其实并不难。

亲爱的爸爸、妈妈：儿好想您啊！此时我好想再听到爸爸的教诲，妈妈的唠叨。正是由于儿子不听您的话，才走到今天。我让您操碎了心，儿子不孝啊！您从小教我做人处事的道理，而我却把您的教诲抛在脑后，当作耳旁风，最终触犯了法律，危害了社会，还给您丢尽了脸，让您背上羞辱的十字架，在亲朋邻里面前抬不起头，儿子对不起您啊！

★读了这封服刑人员写给父母的信，你有什么感想？

★我们应当如何对待父母师长的教育？

加强自我防范，要正确对待父母和师长的教育。父母、师长看似“老生常谈”的教诲可能是做人的真理，需要我们耐心倾听、细细品味。不听劝导，为所欲为，容易使人走上违法的歧途。

加强自我防范，要理解勇敢的真谛。守法不意味胆怯，犯法不意味勇敢。有些人正是无知无畏，逞一时之勇，以身试法，最终遗恨终生。面对不良行为和违法的诱惑，坚守内心的防线才是真正的勇气。

人教版®

第十课

远离犯罪

刑事违法，可能构成犯罪。理解犯罪的严重危害，才能更好地预防犯罪，并坚决地与之斗争。什么是犯罪？为什么要打击犯罪？犯罪为什么容易找上未成年人？我们怎样有勇有谋地与犯罪作斗争？通过本课的学习，我们将懂得：让自己内心强大起来，自觉预防犯罪，是与犯罪作斗争的不二法门。

懂得犯罪后果

了解罪与罚

17岁时，小凡结交了几个校外的“哥们儿”，从此不求上进，整天混迹于网吧。没钱了就从父母手里骗，用骗到的钱继续泡网吧。父母知道真相后，再也不给小凡钱了。一天，小凡在医院发现残疾人阿海背着一个鼓鼓囊囊的大挎包来就医。趁阿海排队挂号之机，小凡从挎包里偷走装有900元钱的信封。这笔钱是贫穷的阿海为治病东拼西凑来的，由于治病钱被盗窃，阿海延误了治疗，最终导致双腿截肢。后来，公安机关通过医院的监控系统抓获了小凡。法院经审理认为，小凡的盗窃金额虽然没有达到“数额较大”的起点，但盗窃了残疾人的财产，造成严重后果，且小凡作案时已满18周岁，根据刑法规定，以盗窃罪判处小凡有期徒刑一年，处罚金1 000元。



★ 在这个案例中，小凡的盗窃金额并不大，却被判了刑，原因何在？

★ 究竟什么样的行为才能构成犯罪？

犯罪是最严重的违法行为。未成年人犯罪给我国的未来国民素质投下了一道阴影。一旦犯罪就会受到严厉的法律制裁，留下终生难以洗刷的污点。因此，犯罪是我们成长道路上最凶险的陷阱。

刑法是打击犯罪、保护人民的利器。它明确规定什么是犯罪，以及对犯罪如何处罚，也就是我们常说的“定罪量刑”。

链接

现行刑法是在1979年刑法的基础上，于1997年3月由八届全国人大五次会议修订而成，并于1997年10月1日施行。全法分为总则、分则与附则三编，共452条，详细规定了各类犯罪及相应的刑罚。自1999年至2017年，全国人大常委会先后通过了10部刑法修正案，对现行刑法进行了修改、补充和完善。

根据刑法规定，犯罪是具有严重的社会危害性、触犯刑律、应当受到刑罚处罚的行为。社会危害性、刑事违法性和应受刑罚处罚性是犯罪的三个基本特征。

链接

刑法第十三条规定：“一切危害国家主权、领土完整和安全，分裂国家、颠覆人民民主专政的政权和推翻社会主义制度，破坏社会秩序和经济秩序，侵犯国有财产或者劳动群众集体所有的财产，侵犯公民私人所有的财产，侵犯公民的人身权利、民主权利和其他权利，以及其他危害社会的行为，依照法律应当受刑罚处罚的，都是犯罪，但是情节显著轻微危害不大的，不认为是犯罪。”

犯罪是具有严重社会危害性的行为。社会危害性是犯罪的本质特征，但是，危害社会的行为不一定是犯罪，只有危害程度达到相当严重的程度、需要刑法加以干预时，才构成犯罪。没有社会危害性，就没有犯罪；社会危害性没有达到相当的程度，也不构成犯罪。

点评

衡量社会危害性大小，不能只看行为造成的危害结果，如伤害了几个人、盗窃了多少钱等，而要全面考虑行为侵害的究竟是什么权益，行为的手段、方式等情节，这样才能准确、公正地定罪量刑，既不冤枉罪犯，也不放纵罪犯。

白某因琐事与马某发生口角，二人相约斗殴。白某纠集董某等人持刀、钢管等工具，与马某纠集的张某等人，在某电子城南墙外聚众斗殴，致多人受伤。经法医学鉴定，张某等三人构成重伤，另有三人构成轻伤。人民法院经审理认为，被告人白某纠集他人聚众斗殴，致三人重伤，其行为已构成故意伤害罪；其他被告人的行为均已构成聚众斗殴罪。白某有协助公安机关抓获同案犯的立功表现，可予以从轻处罚。依照刑法有关规定，以故意伤害罪判处白某有期徒刑五年；对其他被告人以聚众斗殴罪分别判处有期徒刑一年六个月至有期徒刑六个月不等刑期。

★ 白某等人的行为有社会危害性吗？

★ 你认为法院的判决正确吗？为什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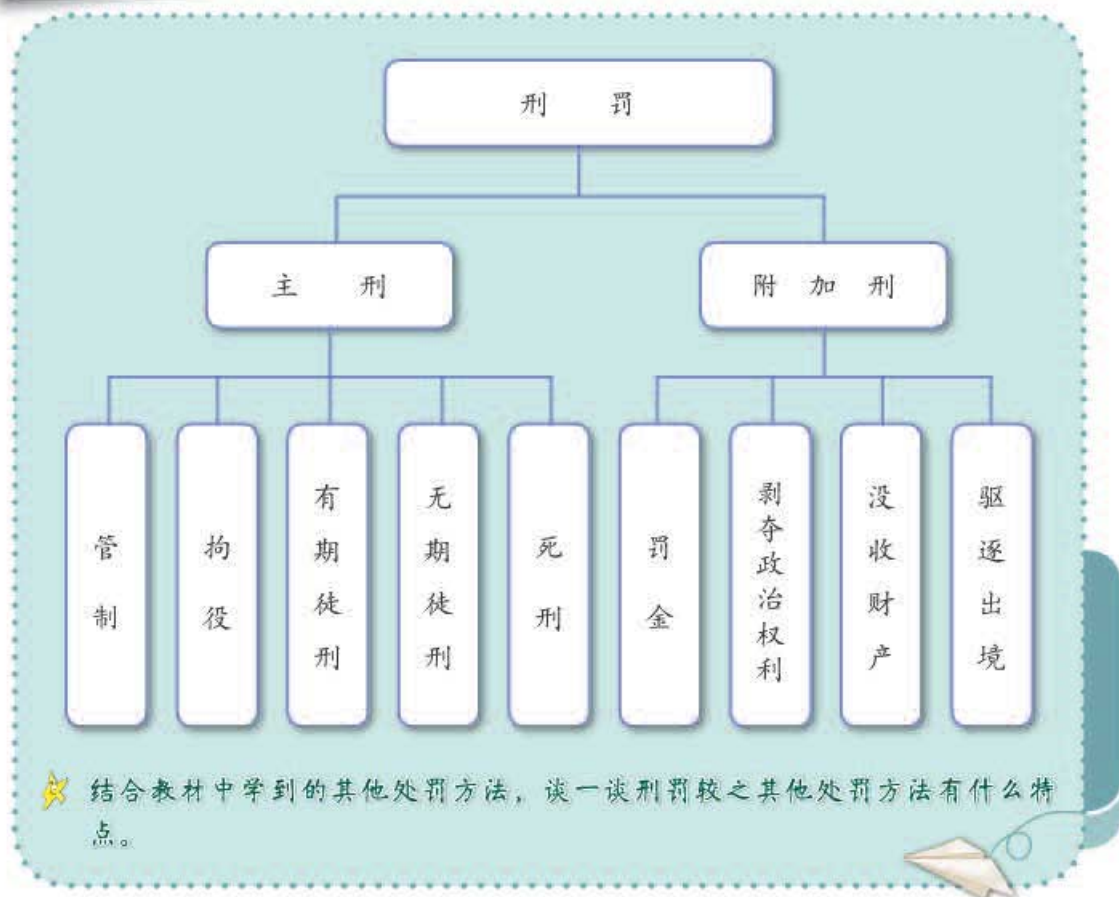


犯罪是具有刑事违法性的行为。一个违法行为是不是具有相当严重的社会危害性，要看它是不是触犯了刑法的规定。触犯刑法，表明行为的社会危害性已经达到严重的程度；没有触犯刑法，则表明行为的社会危害性还没有达到严重的程度，故不构成犯罪。因此，刑事违法性是区分犯罪与其他违法行为的法律分界线。

链接

刑法第三条规定：“法律明文规定为犯罪行为的，依照法律定罪处刑；法律没有明文规定为犯罪行为的，不得定罪处刑。”这就是罪刑法定原则，它可以概括为“法无明文不定罪，法无明文规定不处罚”。罪刑法定原则将犯罪严格地限制在法律的明文规定之内，使司法人员无法随意定罪，是现代世界各国公认的一项刑法原则。犯罪的刑事违法性特征正是罪刑法定原则在刑法上的体现。

犯罪是应当受到刑罚处罚的行为。任何违法行为都有法律后果：民事违法的法律后果是承担民事责任，行政违法的法律后果是承担行政责任，犯罪的法律后果则是刑罚处罚。犯罪与刑罚紧密联系、相互依存，犯罪是刑罚的前提，刑罚是犯罪的结局。



刑罚是国家审判机关依法对犯罪分子适用的最严厉的强制性法律制裁，是对付犯罪的主要工具。刑罚的严厉性比其他处罚方法不可比拟的，它不仅剥夺罪犯的财产和资格，还能限制或剥夺罪犯的自由甚至生命。

我国的刑罚分为主刑和附加刑。主刑是对犯罪分子适用的主要刑罚方法，它只能独立适用，不能作为其他刑罚方法的附加来适用。附加刑是补充主刑适用的刑罚方法，它既可以独立适用，也可以附加适用。

链接

管制，是由人民法院判决，对犯罪分子不予关押，但限制一定自由，并且依法实行社区矫正的刑罚方法。管制的期限，为三个月以上二年以下。拘役，是短期剥夺犯罪分子的人身自由，就近执行并实行劳动改造的刑罚方法。有期徒刑，是剥夺犯罪分子一定期限的人身自由，并强制其劳动改造的刑罚方法。无期徒刑，是剥夺犯罪分子终身自由，实行强迫劳动改造的刑罚方法。死刑，是剥夺犯罪分子生命的刑罚方法。

罚金，是法院判处犯罪分子向国家缴纳一定数额金钱的刑罚方法。剥夺政治权利，是剥夺犯罪分子参加国家管理与政治活动权利的刑罚方法。没收财产，是将犯罪人所有财产的全部或部分强制无偿地收归国有的刑罚方法。此外，对于犯罪的外国人，可以独立适用或者附加适用驱逐出境。

惩罚犯罪，保护人民

某日，位于北京海淀区的某网吧突然起火，造成多人伤亡，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来北京市伤亡最多的群死群伤惨案。纵火者是几名中学生，因和网吧服务员发生纠纷而起意报复，故意纵火。法院以放火罪判处刘××、宋××无期徒刑，剥夺政治权利终身，判处张××有期徒刑12年。



镜头一

中专生尚飞遭到社会青年吴某和贾某无故殴打，咽不下这口气，当天下午邀集同学持钢管、木棒等物寻机报复。双方在校门口发生械斗。打斗中，尚飞用钢管打击贾某头部，致贾某重伤。案发后，尚飞到公安机关自首。法院根据刑法规定，以故意伤害罪判处尚飞有期徒刑三年，并赔偿被害人家属的经济损失。



镜头二

职高生杰强在校门口被一个社会青年强索“保护费”10元，杰强不甘心，但他没有告诉父母、老师，也没有报警，而是结交社会上的朋友找“靠山”，最终夺回了“保护费”。此后，杰强一伙采用持刀威逼的手段，在一年多的时间里，先后在公园、江边、马路、小巷等地，专门针对谈恋爱的青年男女进行抢劫，作案13次，抢劫钱物共计6 000多元。法院以抢劫罪判处杰强有期徒刑13年，并处罚金人民币3 000元。



镜头三

杜平父母离异且均外出打工，将杜平托付给了祖父母，年迈体弱的祖父母疏忽了对他的管理和教育，杜平逐渐迷恋上网，并且和社会上一帮小青年混在一起。上中学时，杜平认识了一个外号叫“老三”的人，“老三”让他为其贩毒，每天付“饮食费”30元。从此，杜平以50元至100元不等的价格为“老三”贩卖海洛因，用每天的“30元饮食费”出入网吧。一次贩卖海洛因时，被公安机关当场抓获。法院以贩卖毒品罪判处杜平有期徒刑二年，缓刑二年。杜平及其父母追悔莫及。



★ 这些犯罪行为都危害了什么利益？

★ 在打击这些犯罪的过程中，刑法除了惩罚犯罪以外，还起到什么作用？

犯罪是对人类文明的挑衅，是侵害社会健康肌体的毒瘤。与犯罪作斗争向来是刑法的天职。通过打击各类犯罪，刑法发挥了多方面的积极作用。

其一，惩罚犯罪，保护人民。惩罚犯罪、保护人民是刑法的基本任务。犯罪的社会危害性比其他违法行为都要严重，仅仅运用行政处罚、经济处罚、民事赔偿等手段远远不够，必须用最严厉的国家制裁方法即刑罚进行惩罚，不仅阻止犯罪分子再次犯罪，而且使他们在生理上和心理上感到莫大的痛苦和耻辱，从而立志改邪归正，以免再次遭受类似的痛苦。

链接

刑法第二条规定，刑法的任务，是用刑罚同一切犯罪行为作斗争，以保卫国家安全，保卫人民民主专政的政权和社会主义制度，保护国有财产和劳动群众集体所有的财产，保护公民私人所有的财产，保护公民的人身权利、民主权利和其他权利，维护社会秩序、经济秩序，保障社会主义建设事业的顺利进行。

惩罚与保护是紧密联系的两个方面。惩罚不是目的，而是手段。刑法通过惩罚犯罪，达到保护国家和人民利益的目的。其中，国家安全是国家生存和发展的重要保障，是刑法保护的首要对象；公私财产权既是进行社会主义建设的重要物质基础，也是我们生产、生活、工作不可缺少的物质条件，同

样是刑法的重点保护对象；公民的人身权利、民主权利和其他权利是与我们日常生活关系最密切的权利，也是最易受到犯罪侵害的权利，刑法对这类犯罪的严厉打击突出表现了它保障人权的作用；稳定的政治环境和良好的社会秩序是建设和谐社会的基础，刑法正是维护社会秩序、稳定社会环境的强有力的法律武器。

其二，震慑潜在的犯罪人，使他们不敢轻易以身试法。有些人虽然暂时没有实施犯罪，但总是伺机而动。当他们看到犯罪分子受到刑罚处罚后，会认识到刑罚的威力，从而悬崖勒马，改邪归正。

其三，教育、鼓励人们与犯罪作斗争。当我们看到犯罪分子被绳之以法、受到刑罚制裁时，我们会更深切地认识到什么是法律允许的，什么是法律禁止的，从而自觉遵纪守法；我们会打消后顾之忧，勇于同违法犯罪作斗争。

其四，维护社会的公平和正义。一个和谐的社会应该是公平正义、安全有序的社会，而犯罪是对社会公平和正义的公然蔑视，是对社会秩序的严重破坏。如果说法律是维护公平和正义的利剑，刑法就是这柄利剑的剑刃，它通过对犯罪最严厉的打击，最有效地换来公平和正义。社会和谐，离不开法律，更离不开刑法。

善同犯罪斗争

青春拒绝犯罪

你觉察到了吗？正处于青春期的我们身上发生了不少变化：

- 🍌 我们长高了，体重也增加了；
- 🍌 我们出现了第二性征，一种特殊的情感开始萌动；
- 🍌 我们的运动能力明显增强，浑身有使不完的劲儿；
- 🍌 我们的独立意识和自我意识越来越强；
- 🍌 我们越来越叛逆；
- 🍌 我们的自尊心越来越强；
- 🍌 我们很爱冲动；
- 🍌 我们对很多事情产生不满；
- 🍌 我们更渴望得到同龄人的友谊；
- 🍌

🌟 你能想到这些美妙的变化会与犯罪有密切的关系吗？收集一些青少年犯罪的案例，试着分析一下。

青春期是人生的花季，也是一个充满矛盾与困惑的时期，稍有偏差，就可能陷入犯罪的泥潭不能自拔。一些人走上犯罪道路，家庭、学校和社会固然有责任，但外因只有通过内因才能起作用，更主要的原因还在自身。青春期成为犯罪的高发期，一方面是由于未成年人的生理和心理发生了巨变，另一方面是由于在思想道德品质和法律观念上存在严重欠缺。

点评

青春期的我们，虽然外表日益接近成人，但生理的成熟与心理的成熟并不同步：我们的独立意识增强了，凡事要求自己做主，不再像小时候那样对家长和老师言听计从，但我们的独立判断能力并不强，容易轻信网络、坏书的不良信息，并受其影响；我们的自尊心增强了，无法忍受任何有伤自尊的事，有时为维护自尊，有人可能不惜一切，甚至违法犯罪；我们更渴望友谊，自己的心事不愿告诉家长或老师，喜怒哀乐都要与同龄人分享，但是同龄人的不良行为容易影响我们，即容易被拉下水；我们有了性意识，有时难以从正常渠道获取这方面的知识，受不良书刊或淫秽光盘的影响，个别人走上犯罪道路；我们有强烈的好奇心和求知欲，但辨别能力不强，容易受到不良风气和不良文化的诱导，容易受坏人的拉拢和教唆；我们热情冲动，注重感情，但头脑一热容易使个别人不计后果，引发激情犯罪。

链接

一天下午，一位身患心脏病的老人突然发病，呼吸困难。同院的李家三兄弟发现后，急忙去找大夫。很快，急救车和医生赶来了。看到病人情况危急，医生决定就地抢救。三兄弟忙前跑后，受到病人家属和同院邻居的好评。由于急救车停在狭窄的胡同里，骑车回家的吴某路经此地时与李家兄弟发生碰撞，吴某未给李家兄弟道歉。李家兄弟不容分说，将吴某拖至车后拳打脚踢，并用砖头打在吴某头上，将吴某打得鲜血直流，不省人事。李家兄弟被当地公安局拘留……

个别未成年人走上犯罪道路，与他们错误的人生观、道德观、法律观有着密不可分的关系，我们要吸取他们的深刻教训。

在我国，为自己的危害行为负刑事责任要受到年龄限制，没有达到法律规定的年龄不负刑事责任。针对未成年人的身心特点、犯罪原因，刑法规定了未成年人犯罪承担刑事责任的特殊原则，以最大限度地教育和挽救走上犯罪道路的未成年人。

链接

刑法第十七条第一款、第二款规定，已满十六周岁的人犯罪，应当负刑事责任。已满十四周岁不满十六周岁的人，犯故意杀人、故意伤害致人重伤或者死亡、强奸、抢劫、贩卖毒品、放火、爆炸、投毒罪的，应当负刑事责任。

刑法第十七条第三款、第四款规定，已满十四周岁不满十八周岁的人犯罪，应当从轻或者减轻处罚。因不满十六周岁不予刑事处罚的，责令他的家长或者监护人加以管教；在必要的时候，也可以由政府收容教养。

刑法第四十九条第一款规定，犯罪的时候不满十八周岁的人和审判的时候怀孕的妇女，不适用死刑。

未成年人违法犯罪的教训，让我们深切地体会到，路是人选的，时光不倒流，事后后悔为时已晚。青春拒绝犯罪，关键在自己走好人生路。

有勇有谋，应对犯罪

美国影片《蜘蛛侠》讲了一个生动的故事。彼得·帕克自幼父母双亡，和叔叔一家生活在纽约。在一次学校组织的活动中，彼得被一只基因变异的蜘蛛咬了一口，被赋予了蜘蛛的神奇能力。彼得参加了一场摔跤比赛，用神奇的力量打败了强悍的对手。摔跤比赛的主办人拒绝发给彼得奖金，彼得因此怀恨在心。彼得撞上从主办人办公室里逃出来的窃贼。为报复主办人，他放过了窃贼。彼得的自私令他付出了沉重的代价——正是这个窃贼后来在抢劫中杀害了彼得的叔叔。彼得给了窃贼应有的惩罚，但他深受悔恨的折磨，恨自己没有早日行侠仗义。从此，彼得开始了与罪恶的不懈斗争……

🌟 彼得走上除暴安良之路的原因给了你什么启示？

🌟 日常生活中，如果你遇到侵害他人的犯罪，会挺身而出吗？说说你的理由。

树立正确的人生观，加强道德和法律修养，培养严格的自控能力，可以让我们远离犯罪的泥潭，但不能确保我们不受犯罪的侵害。遭遇犯罪，有的人无动于衷，有的人忍气吞声。殊不知，软弱和怯懦只会纵容犯罪，使犯罪分子更猖狂。有的人当面不反抗，事后以牙还牙，最终把自己从受害者变成害人者，令人惋惜。见义勇为，匡扶正义，是中华民族的传统美德，今天更是法律赋予我们的权利。见义勇为不仅有助于预防犯罪、打击犯罪，而且弘扬了社会正气，是我们面对犯罪时应当作出的正确选择。

为了打击犯罪分子的嚣张气焰，鼓励公民积极同违法犯罪作斗争，我国刑法规定了正当防卫制度。为了使国家、公共利益、本人或者他人的人身、财产和其他权利免受正在进行的不法侵害，对不法侵害者实施的必要的防卫行为，属于正当防卫。

方伟放学回家路过超市时，看见几个超市员工正在追赶一名小偷。嫉恶如仇的方伟迅速追了上去，很快抓住小偷。方伟和赶来的员工不顾小偷一再求饶，将小偷痛打了一顿。小偷受伤过重，经抢救无效死亡。检察机关以故意伤害罪对方伟提出起诉。方伟感到不解，也很委屈。他说：“法律不是鼓励我们同犯罪作斗争吗？明明是小偷犯了罪，怎么反倒起诉我呢？”

✎ 你认为检察机关起诉方伟有道理吗？

✎ 方伟的行为构成正当防卫吗？

为了防止正当防卫被随意滥用，造成不应有的损害，刑法规定正当防卫必须符合一定的条件：一是必须针对不法侵害，才能实行防卫；二是防卫行为必须对正在进行的不法侵害才能实施，如果不法侵害还没开始或者已经结束，就不能再进行防卫了；三是防卫必须是对不法侵害分子本人实施，不能对没有实施不法侵害的第三人实施；四是必须是为了保护合法权益不受侵害才能实行防卫，不能故意挑起别人对自己进行攻击，然后以“正当防卫”为借口加害别人；五是防卫行为不能超过必要限度、对不法侵害人造成重大损害。只有同时符合这些条件，正当防卫才能成立；如果不符合正当防卫的条件而造成损害，就要承担刑事责任。

17岁的职校学生区志放学骑车回家，在一个路口发现八个手执凶器的歹徒正挟持两名手无寸铁的少女。区志挺身而出，义正词严地说：“你们凭什么欺负两个弱女子！”说完上前去拉那两名女孩。歹徒见有人胆敢呵斥自己，就

给了区志一个耳光，并疯狂地吼道：“滚开！少管闲事，不然老子的刀可不长眼！”区志没有屈服，还击一拳，继续去拉两名女孩。穷凶极恶的歹徒拔出刀子向区志身上乱扎，鲜血喷涌而出，区志成了血人，但他还是冲向歹徒，一直追了30米，才倒在血泊中。后经抢救无效，区志壮烈牺牲。

★ 你如何评价区志的行为？

★ 如果你是区志，会怎样做？

见义勇为是高尚的品质，理应得到全社会的褒扬和敬佩。然而，犯罪分子往往既凶狠又狡猾，我们身为未成年人，体力不具优势，如果鲁莽行事，自己极易受到伤害，也不利于制止犯罪。因此，在面对犯罪时，我们不仅要勇于斗争，还要善于斗争。有勇有谋，才能最有效地打击犯罪。

链接

当我们遭遇违法犯罪时，首先要观察分析双方的力量对比。在力量对比悬殊的情况下，不宜与犯罪分子硬碰硬，而要在保全自己、减少伤害的前提下，巧妙地借助他人或社会的力量，采取灵活多变的方式，将犯罪分子绳之以法。常见的方法包括及时拨打“110”报警电话，争取其他成年人的帮助；虚张声势，与犯罪分子巧妙周旋；记住歹徒的体貌特征；了解歹徒的去向；保护好案发现场；等等。

职业生涯廉为本

志武中专毕业后到某银行做柜员。由于不求上进，盲目讲派头、好面子、装大款，并与社会上一些不求上进的人吃喝玩乐，志武很快就感到入不敷出。当他第一次从银行的现金款包里拿走500元时，还有点儿害怕，想过两天还上就没事了。当他看到没被发现时，心里感到庆幸。有了第一次，就有第二次，他的贪心越来越大，最后到了不可收拾的地步。由一次拿500元到后来每次拿数千元，最多的一次拿走1万元。不到两年的时间里，他把银行的款包当成自己的钱包，想拿就拿，想拿多少就拿多少。每次拿了公款，志武就约上几个好友到饭店吃喝，到网吧打游戏，买名牌服装，甚至打车到邻近的

城市找三陪小姐玩乐。志武先后作案30余次，非法占有公款33万多元，被法院以贪污罪判处有期徒刑11年。

✎ 试分析志武犯罪的原因。

✎ 应当如何从自身做起，避免志武的悲剧？

腐败，是广大人民群众深恶痛绝的一种社会现象。它不仅侵害国家机关的管理职能，败坏政府的威信，还造成国家、集体和公民个人财产的损失，更严重的是破坏社会的公平正义。腐败会攻击任何意志薄弱的人。我们不久将走出校门，走上生产、服务、管理的第一线，我们的手中可能会握有一定的权力，也许会控制巨额资金。如果经受不住权力和金钱的诱惑，就会走上职务犯罪的道路，令人悔恨终生。

链接

据调查统计，某市检察机关在当年共查获35岁以下职务犯罪嫌疑人90名，占全年查处的该类案件总数的17.2%，其中贪污、受贿、挪用公款等经济犯罪案件占95.5%，涉案总值近9 000万元。作案时平均年龄在26岁左右，从事的职业大多为金融、财会及相关专业，平均案值在百万元左右。有些学者将这一现象称为“26岁现象”。

职务犯罪是指具备一定职务身份的人实施的与其职务相关的犯罪行为。在我国，常见的职务犯罪包括贪污贿赂、挪用公款、玩忽职守、滥用职权等。这些犯罪历来是刑法重点打击的对象，我国刑法分则第八章“贪污贿赂罪”和第九章“渎职罪”对它们作了专章规定。

链接

贪污罪，是指国家工作人员和受国家机关、国有公司、企业、事业单位和人民团体委托管理、经营国有财产的人员，利用职务上的便利，侵吞、窃取、骗取或者以其他手段非法占有公私财物的行为。挪用公款罪，是指国家工作人员利用职务上的便利，挪用公款归个人使用，进行非法活动，或者挪用公款数额较大进行营利活动，或者挪用公款数额较大，超过三个月未还的

行为。受贿罪，是指国家工作人员利用职务上的便利，索取他人财物，或者非法收受他人财物，为他人谋取利益的行为。滥用职权罪和玩忽职守罪，是指国家机关工作人员超越职权，违法决定、处理其无权决定处理的事项，或者违反规定处理公务，或者严重不负责任，不履行或者不认真履行职责，致使公共财产、国家和人民利益遭受重大损失的行为。

点评

除了国家工作人员以外，非国家工作人员也可能实施职务犯罪。如果是公司、企业或其他单位的工作人员实施了与贪污、受贿、挪用公款相类似的行为，分别可以构成职务侵占罪、非国家工作人员受贿罪和挪用资金罪。

人生在世，要面对很多诱惑。我们要珍惜自己美好的青春和来之不易的工作岗位，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用理性和责任约束自己，自立、自强、自爱、自律，自觉遵纪守法；培养健康向上的爱好，不被一时的灯红酒绿所迷惑。以廉洁为本，我们在未来的职业活动中才能得到真正和永久的幸福。



单元实践活动建议

对不良行为说“不”

建议举办一次以“对不良行为说‘不’”为主题的社会调查活动，以便帮助我们认清不良行为的危害性，自觉杜绝不良行为。



第五单元

民事活动守法， 经济活动依法

我们涵养道德，提高法律意识，就要依法律己、依法做事、依法维权。民事权利如影随形，伴随我们的一生。从呱呱坠地时起，我们与父母形成亲子关系，具有了人格权；在未成年时，享有受监护、受教育等权利；成年之后，可以自主从事各种民事活动，比如签订合同，购置财产，劳动就业，经营企业；达到法定年龄会结婚、生育，从而形成婚姻家庭关系；即使在去世之后，还会发生财产继承关系。

我们应该如何依法从事民事活动、公正处理民事关系？如何在经济活动中依法生产经营？

通过本单元的学习，我们将了解与自己生活关系密切的民事的、经济的法律常识，进一步增强法律意识，提高依法从事民事活动、经济活动的能力。

第十一课

公正处理民事关系

我们无时不在民事关系当中，却可能并不了解调整这些民事关系的法律。我们享受着法律的保护，却可能并不清楚究竟享有哪些权利。我们在生活中做出一些自认为理所当然的行为，却可能侵犯他人的权利。通过本课的学习，我们将领会民法的基本原则，掌握基本的民事权利和义务规则，提高民事权利意识，增强依法从事民事活动的能力。

领会民法精神

民法就在我们身边

小林捡到一只皮包，里面装有票证和现金。小林和父母商量后，准备交给老师处理。当晚电台播出一则寻物启事，失主声明，若有人归还捡到的皮包，愿以500元相谢。小林心想，自己捡到的可能就是这只皮包。当小林准备归还失主时，他的父母认为应当向失主收取500元。可小林觉得，如果收钱就不是拾金不昧了。



★ 请你从法律和道德两个层面，谈谈自己的看法。

我们的社会由不同的人组成，人与人之间形成一定的社会关系，其中一部分社会关系受到法律的调整，它们被叫作法律关系。由于进行调整的法律不同，所以形成了不同的法律关系，也就是不同的权利义务关系。其中，由民法调整的，就是民事法律关系。民事主体依法享有民事权利，承担民事义务。同样地，还存在着由宪法、刑法、行政法等调整的社会关系。

在我国，无论是民法总则、民法通则，还是将会颁布的民法典，规定的都是各种民事权利及其保护。在由民法所调整的法律关系中，当事人之

间在法律地位上是平等的，不存在任何上下级关系或者隶属关系，这也是它与刑法、行政法所调整的法律关系的不同之处。

名词点击

民事权利——在法律上具有平等地位的主体依据民法所享有的人身权和财产权。

链接

1986年制定的民法通则在我国民事立法史上具有里程碑意义，曾被誉为“中国的人权宣言”，发挥了重要作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总则》于2017年3月15日由十二届全国人大五次会议通过，自2017年10月1日起施行。民法总则规定了民事活动必须遵循的基本原则和一般性规则，构建了我国民事法律制度的基本框架。民法总则通过后暂不废止民法通则。随着改革的不断深入和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发展，我国的民事法律制度正在日趋完善。

民事法律关系面面观

叶某十年前参与团伙盗窃被判刑15年，剥夺政治权利5年。叶某在狱中表现良好，被三次减刑，并被假释提前出狱。假释期间，叶某在一次乘车时目睹歹徒抢劫，奋然与歹徒搏斗，不幸被歹徒连捅数刀，献出了年轻的生命。当地政府拟授予叶某烈士或者见义勇为积极分子称号，引发争论。有人认为叶某被剥夺了政治权利，不应享有获得此类荣誉称号的权利。

★ 请分析上述情形中存在哪些法律关系。

民事法律关系是由民法调整的平等主体的自然人、法人和非法人组织之间的人身关系和财产关系。它包含三个要素：主体、客体和内容。

民事主体参与民事法律关系之中，并享有民事权利、承担民事义务。民事主体既可以是自然人，也可以是依法成立的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自然人从出生时起到死亡时止，具有民事权利能力，依法享有民事权利，承担民事义务。法人和非法人组织，自合法成立时起，具有民事权利能力和民事行为能力。

名词点击

自然人——指基于出生而取得民事主体资格的人。

法人——指具有民事权利能力和民事行为能力，依法独立享有民事权利和承担民事义务的组织。

非法人组织——指能够以自己的名义从事民事活动，但不具备法人的条件，没有取得法人资格的团体性组织。

民事权利能力——法律赋予民事主体从事民事活动、依法享受权利和承担义务的资格。自然人从出生时起到死亡时止，具有民事权利能力。

民事行为能力——法律确认的自然人通过自己的行为从事民事活动、参加民事法律关系，取得民事权利和承担民事义务的能力。根据自然人的年龄和智力状态，法律将自然人分为三类：完全民事行为能力人（年满18周岁并且智力、精神健全者，16周岁以上不满18周岁的公民、以自己的劳动收入为主要生活来源者）；限制民事行为能力人（8周岁以上的未成年人，或者不能完全辨认自己行为的精神病人）；无民事行为能力人（不满8周岁的未成年人，或者不能辨认自己行为的精神病人）。

民事法律关系的客体因具体的法律关系而有所不同。比如：所有权关系的客体是物，债权关系的客体是行为，知识产权关系的客体是智力成果和商业标记，人身权的客体是人格利益。

民事法律关系的内容，就是民事主体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在民事法律关系中，权利和义务既是相互对立的，又是相互联系的。往往一方的权利就是另一方的义务，一方的义务就是另一方的权利，二者通常是对等互利的。

遵守民法的基本原则

李铀住在职工宿舍五层。他是中国信鸽协会会员，在自家阳台上搭建了鸽舍，饲养、放飞信鸽。鸽粪给楼下住户造成了严重污染，放飞的信鸽也严重影响邻居的休息和工作。几户邻居与李铀协商无果，将其告上法院，要求他停止侵权，进行赔偿。李铀则认为自己是在合法行使权利。



🌟 请你想一想，应当如何妥善处理这起纠纷？

社会是由不同成员组成的，各成员之间既有共同利益，也有各自的利益。为确保各成员合理合法地行使权利，调节平等主体之间的利益关系，民法规定了一些基本原则。

民事活动要遵循诚信原则。诚信既是道德要求，也是一项法律原则。诚信原则要求人们秉持诚实，恪守承诺，不损害他人利益和社会利益。有时，当法律没有明确具体的规定，但又必须对某种行为作出调整时，人民法院可以依据诚信原则来处理。

“上海自来水来自海上”是一句正读反读都一样的“反正话”。在实际生活中曾发生过一件很有意思的案件——“惠工”的“海菱”牌起诉“海菱”的“惠工”牌。惠工缝纫机三厂成立于1992年，专业生产工业用缝纫机，该厂的“海菱”商标于1998年获得注册，2002年被评为上海市著名商标。从2000年5月起，在浙江、上海、江苏、安徽、云南、重庆等地出现了一种“惠工”牌工业用缝纫机，该缝纫机外包装及宣传资料上印着“海菱缝纫设备制造有限公司制造”，产品的宣传资料及说明书也与惠工三厂的几乎一致，而其价格则比惠工三厂的低。经过调查发现，以经营工业用缝纫设备为主的华联衣车公司，1994年就与惠工三厂有业务往来，后于1999年12月获准注册“惠工”商标，其核定使用商品为“缝纫机、熨衣机、工业用缝纫机……”2000年4月，该公司在上海注册成立了“海菱缝纫设备制造有限公司”。就这样，“惠工”“海菱”作为前者的商号和商标，现在正好被倒过来，用作后者的商标和商号。



★ 你认为后者的行为有没有侵犯前者的民事权利？是否需要承担法律责任？

民事活动不得违反法律、不得违背公序良俗。在社会主义法治社会，人们的行为都要遵守法律的规定，尊重他人的人身权和财产权。在法律没有规定的情况下，也要遵守公序良俗，尊重社会公德。否则，即使出于善意而侵犯他人权利，也要承担法律责任。

国王大饭店是一幢11层的楼房，但该建筑超越了自身的地界，占用了王鉴的空地基，面积大约2平方米。王鉴向法院起诉，认为自己的土地使用权受到侵害，要求拆屋还地，并赔偿相当于租金的损失10万元。如果法院认为不能拆屋还地，就请求以100万元来购买这片地基使用权。法院查明，该占用的2平方米土地上，正是国王大饭店的大柱子。如果支持王鉴的诉讼请求，返还地基，就必须拆除该饭店支撑11层楼房的大柱子，而王鉴取回2平方米土地后也没有大的用途。



观点一

应当支持王鉴的主张，拆屋还地。



观点二

不能拆屋还地，但饭店方面应当高价购买该地基使用权。

★ 你支持哪一种观点？是否另有看法？说说你的理由。

民事主体不得滥用民事权利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说到权利，通常意味着人们有实施某一行为的自由。但是，人们在行使民事权利时，不能超过正当的界限，否则就属于滥用权利。

认真对待权利

杨女士购买了从上海飞往厦门的九折机票，赶到虹桥机场时，工作人员告知在浦东机场登机。原来，机票上仅用英文“PVG”“SHA”分别表示浦东机场、虹桥机场。赶往浦东机场已来不及了，她只得另购一张全价机票。事后杨女士向法院起诉，认为机票未用汉字清楚标示机场，导致其误机，要求航空公司退还机票款并赔偿损失。航空公司则认为，机票是按照中国民航总局的有关规定，用国家统一的打印系统出票的，原告误机是自身疏忽造成的。最后，法院判决：航



航空公司退还杨女士机票款770元，并赔偿80元。法院同时向民航总局发出司法建议书，建议“使用我国通用文字附注或以其他适当方式说明，以保证客运合同的正确履行，提升我国民用航空行业良好的服务形象”。

★ 杨女士的这一诉讼有什么意义？

★ 假如你碰到类似事件，会怎么处理？



民事权利的实现，除必须具备法律依据外，很大程度上取决于人们的实际行动。在生活中，社会不同主体有着各自的权利和利益，相互之间可能产生冲突。协调和解决这些冲突应当在法律的规范下进行。所有社会成员既要积极维护自己的权益，又要尊重他人的权益，使社会健康和谐地发展。

珍惜人身权利

与生俱来的权利



提到俄国作家契诃夫的小说《装在套子里的人》，大家脑海中立刻浮现出主人公别里科夫那副狼狈滑稽的模样，这要归功于作家的如花妙笔。小说中有这样一段描述：别里科夫经人撮合，和华连卡谈起恋爱来了，但随后发生了一件事。“有个促狭鬼画了一张漫画，画着别里科夫打了雨伞，穿了雨鞋，卷起裤腿，正在走路，臂弯里挽着华连卡；下面缀着一个题名：‘恋爱中的anthropos。’您知道，那神态画得像极了。那位画家一定画了不止一夜，因为男子中学和女子中学里的教师们、神学校的教师们、衙门里的官儿，全接到一份。别里科夫也接到一份。这幅漫画弄得他难堪极了。”

★ 假如别里科夫生活在现代社会，他的人身权受到侵犯了吗？他可以追究谁的责任？



在法律关系中，人是主体，法律要求尊重并维护每个人的人格和尊严。这种受到法律保护的人格与尊严，就是民法中人身权的主要部分，人身权包

括人格权和身份权。它们是作为民事主体的我们与生俱来的。我国民法规定了一系列的人身权。

在我们的实际生活中，可能有一些行为会在不经意中牵涉对人格尊严的损害。例如，当我们去超市购物，准备结账离开时，保安过来说我们拿了没有付款的商品，要求搜查。这时，我们可能想：“你要检查，不就怀疑我们偷东西吗？”但旁边有人可能会说：“你要是清白的，就不怕人家搜查。”事实上，在这种场合，有些人为了避免嫌疑，就让他们搜查了。

🌟 你怎么看待上述议论？如果怀疑到你头上，你会怎么处理类似的事件？

我们在生活中的许多做法，实际上在尊重他人的生命、健康、名誉、隐私、肖像、姓名等权益。当然，现实中也存在不尊重他人的人格尊严甚至侵害他人人身权的事例。在这些事例中，有些是故意的，有些却是无意的。我们有必要提高权利意识，既要维护自己的人身权，也要尊重他人的人格和权利。

生命健康俱可贵

小黄是某职高一年级新生。他在参加新学期开学典礼时，突然腹部剧痛，晕倒在地。学校紧急将其送医就诊，医生诊断结果是脾脏严重出血，并于当晚进行了脾脏切除手术。手术后，小黄才向父母道出一个多年的秘密：自初中一年级起，他就经常被其他同学无故殴打。两天前，小黄再次遭到原初中同班同学夏某、林某和张某的围殴，他忍痛数日终致这危险的一幕。

🌟 本案中的夏某、林某和张某应当承担什么法律责任？小黄的初中学校是否应当对此承担责任？

🌟 结合这一案例，谈谈未成年人应当如何学会在生活中自我保护，全社会应当采取哪些行动来解决校园欺凌问题。

“生命诚可贵，爱情价更高。若为自由故，二者皆可抛。”这首诗体现的是一种“不自由，毋宁死”的可贵精神。诗人所看重的价值依次是自由、

爱情、生命。从法律上来说，这些都是人身权的组成部分。在法律上首先规定予以保护的，恰恰是诗人排在末位的生命。人的生命只有一次，身体和健康又是一个人进行一切活动必不可缺的前提条件。生命权和健康权是一个人的最基础的权利。

姓名肖像受保护

张玉与李其是同村人，毕业于同一所初中。在当年的统考中，张玉的成绩达到了委培生的分数线，市商业学校（中专）录取了她，录取通知书由第八中学转交。李其则因为预选考试成绩不合格，未能参加统考。但李其将张玉的录取通知书领走，又通过其父联系了委培单位，以张玉的名义在市商业学校就读，毕业后也一直以张玉的名义在某银行工作。被发现时，李其已经冒名张玉长达11年。



张冠李戴

★ 本案中张玉的姓名权是否受到了侵害？法律是如何保护自然人姓名权的？

每个人至少有一个名字，它是个人用来表现自我、区别于他人的符号。姓名总是与特定个人相联系，因而在很大程度上体现了个人在人格上的基本特征。我国法律明确保护自然人对其姓名享有的权利。自然人有权决定、使用和依照法律规定改变自己的姓名，禁止他人干涉、盗用、假冒。

一般来说，在未成年之前，个人的姓名是由父母决定的；在成年之后，每个人有权决定继续使用或者改变自己的名字，但是应当遵守国家有关姓名户籍管理的规定。此外，自然人有权依法使用笔名或者其他别名。

张薇的爸爸发现，在某电影院北墙上有一幅很大的广告，其中的小女孩很像自己的女儿。他想起前段时间请照相馆给女儿拍过照片，就找到那家照相馆。经证实，果然是张薇的照片。广告公司是从照相馆借走照片的，但广告公司认为，它已经向照相馆支付了照片的使用费，不属于侵权。

★ 张薇的肖像权是否受到侵犯？如果是，谁是侵权人？

肖像，原本的含义是指一种造型艺术，并非人身权的对象。随着照相技术、复制技术的发展，人们才对肖像提出了利益上的要求，因而需要法律加以规范。肖像权就是人们对其外部形象所享有的人格利益。当然，这种外部形象必须是客观的，并以面部容貌为主要的和基本的内容。对肖像的使用必须通过造型手段，比如照相、绘画、录像等。自然人享有肖像权，未经权利人同意，不得以营利为目的使用其肖像。

名誉隐私不可侵

某厂长连续收到两封匿名恐吓信，他怀疑这信是由与他平日有隙的顾某指使其子顾墨（16岁）所写。为查清此事，他委托林律师调查。林律师持介绍信至顾墨所在中学，言明为调查匿名信需借顾墨的语文抄写本一份送公安机关进行笔迹鉴定。因为仅仅是怀疑，林律师请顾墨的班主任对此事予以保密。经鉴定，难以认定信系顾墨所写。在此期间，顾墨要做作业却找不到抄写本，致使事情泄露。班上同学传言顾墨写匿名恐吓信，致使顾墨情绪低落，心情沉重，停学一周。



✦ 顾墨的名誉权受到侵害了吗？案件中这些人的行为有无不当之处？

作为社会的一员，人们一般会关注周围人对自己的评价。而且，大多数人希望得到正面的、好的评价，至少不愿让他人歪曲对自己的评价。对于人格的这种社会评价，在法律上被称为名誉。自然人、法人和非法人组织都依法享有名誉权，法律禁止用侮辱、诽谤等方式损害他人的名誉。

我们去银行，会发现柜台前的地上画着一条黄线。这条“一米线”改变了以往大家挤在一起存款取钱的做法，确定了人们之间相互尊重隐私的距离。但也有人认为：“我不偷不抢，干吗隔这么老远？”



有时，我们的老师或者父母会说：“小孩子家，有什么隐私啊？”有时，我们的信件或者日记可能被人擅自翻看。也许他们是出于关心，并无恶意。可是，老师或父母可以这样做吗？

镜头三

★ 请你观察“一米线”的实际遵守状况，谈谈你的看法。

★ 未成年人是否有隐私？父母与子女、老师与学生之间应该如何正确处理此类问题？

隐私，不一定是什么不可告人的秘密。法律对隐私权的保护，是针对私人生活中不愿意让人知道的信息，是为了保障人们私人生活的安宁，使其不受干扰。我国宪法关于通信自由、通信秘密、住宅不受侵犯等公民权利的规定，体现了对公民隐私权的保护。民法总则规定，自然人的个人信息受法律保护。任何组织和个人需要获取他人个人信息的，应当依法取得并确保信息安全，不得非法收集、使用、加工、传输他人个人信息，不得非法买卖、提供或者公开他人个人信息。

我们享有的人身权是多方面的，除上述权利之外，其他的人身权还有荣誉权、婚姻自主权等。法律还规定了基于婚姻、家庭等关系而产生的人身权，即身份权，如夫妻之间的配偶权、父母子女之间的亲权等。

维护财产权利

定分止争——所有权

战国时期的《商君书》里有一个生动的例子，表明古人对财产权的看法：一兔走，百人逐之，非以兔可分以为百也，由名分未定也；夫卖兔者满市，而盗不敢取，由名分已定也。



★ 市场上有那么多兔子，没有一个人可以擅自去拿；野地里只有一只兔子，却引来上百人追逐。这是为什么？

财产权制度是现代社会一项极为重要的法律制度。法律规定财产权的目的，是要确定财产的归属，促进财产的流通使用。通俗地讲，就是要分清某物是“我的”还是“你的”。

我国法律明确规定，保护国有财产、集体财产和公民合法的私有财产。宪法规定，社会主义的公共财产神圣不可侵犯。国家保护社会主义的公共财产。禁止任何组织或者个人用任何手段侵占或者破坏国家的和集体的财产。公民的合法的私有财产不受侵犯。国家依照法律规定保护公民的私有财产权和继承权。国家为了公共利益的需要，可以依照法律规定对公民的私有财产实行征收或者征用并给予补偿。

所有权是权利人可以支配其所有物，依照自己的意愿占有、使用、收益和处分，并享有其利益的权利。我国的所有权按主体划分为三类：国有（全民所有）、集体所有、私人所有。除法律特别规定某些财产只能归国家或者集体所有外，其余财产（包括生产资料）可以由各类主体享有所有权。

镜头一

王杉将一套商品房卖给丁林，丁林按合同约定支付房价的80%，余款在办理产权过户手续时支付；王杉将房屋钥匙交给丁林，供其先行入住。几个月后，王杉又将同一房屋卖给了刘阳，并且在房产部门将产权过户到刘阳名下。刘阳与丁林就该房屋的产权归属发生了争议。

李义将其购置的一辆轿车租赁给汽车出租公司，张兴向出租公司承租了该轿车。后张兴谎称自己是车主，将车卖给了赵伍。李义找到赵伍，要求还车。赵伍认为，自己已经支付了车款，理应取得该车。双方发生争执。

镜头二**镜头三**

陈平在电子市场碰到一男子，该男子称有一台全新的笔记本电脑，可以目前市价的三折出售。陈平到其住处，付钱后取走电脑。三个月后，警察找上门来，原来该男子是一盗窃团伙成员，电脑是行窃所得。警察要将电脑作为赃物扣押，陈平不同意。

★ 以上案例涉及的财产所有权分别应当属于谁？为什么买方付了钱不一定能够取得所有权？

★ 在生活中应当如何保障自己的合法财产权益？

所有权的取得方式，因财产属性的差异而有所不同。对于动产，一般是按照交付的方式取得所有权。所有人按照转让其财产所有权的意图，直接把财产交给对方占有，对方就取得了该财产的所有权。对于房屋等不动产，则必须到相关部门办理产权登记，才能取得所有权。机动车、航空器、船舶虽然属于动产，但由于价值较大，其产权的取得、变更，通常也需要依法办理产权登记；如果未经登记，不得对抗善意第三人。

名词点击

不动产——指在性质上不能移动或者虽可移动但移动就会损害其价值的物，一般是指土地以及房屋、林木等地上定着物。

动产——是指除不动产以外的物。

在生活中，还可能由两个以上的人对同一财产享有所有权，从而形成共有关系。以家庭为例，每个家庭成员可能有专属于自己的个人财产，整个家庭则有家庭共有财产。夫妻之间也存在着夫妻共同财产。几个人合伙从事经营活动，可能形成合伙人的共有财产。

物尽其用——用益物权

王钾的家在农村，后因父母进城开饭馆，他跟着到城里念书。为生活方便，他家在城里买了一套商品房，在农村老家还有一处宅子和两亩承包地。现在县政府要修公路，需要征用沿途的农村土地，其中正好包括王钾家的承包地。



★ 在上述情形中，王钾家享有哪些财产权利？

用益物权，就是以财产的使用收益为目的的物权。我国物权法规定的用益物权主要包括土地承包经营权、建设用地使用权、宅基地使用权等。

土地承包经营权是农民一项重要的财产权利。农村土地是农民的基本生

产资料，也是农民最可靠的生活保障。农村土地承包法的核心就是赋予农民长期而有保障的土地承包经营权。物权法也明确规定了土地承包经营权。

建设用地使用权，对于公民个人来说，往往与商品房的所有权相联系。人们从房地产开发商那里购买商品房，并且办理产权过户手续，取得房屋所有权证之后，就拥有了该商品房的所有权。但是，开发商应当办理国有土地使用权证，才能证明该商品房用地的合法性。

宅基地使用权，是农村村民在集体所有的土地上建造住房及其他附着物的权利。按照法律规定，农村村民住宅用地，经乡（镇）人民政府审核，由县级人民政府批准。农村村民有权长期占有和使用宅基地。对于农民宅基地以及承包土地被征收征用的，农民有权获得合理补偿。

增强信用——担保物权

人们在街上有时可以看到有些铺面上写着一个大大的“当”字，类似于我们在影视剧中看到的当铺，但现在我们管它叫“典当行”。人们如急需用钱，可以用自己的财产作担保，获取相应的资金，并可在到期还清钱款后取回该担保财产。

镜头一

云芳的父母为了让她有一个良好的学习环境，决定换购一套地段较好的住房，但手头缺钱。房地产公司说可以办理“按揭贷款”，也就是用他们所要购买的商品房作担保，现在入住，以后逐月还款。

镜头三

✧ 法律上把这两种担保方式分别称作什么？它们各有什么特点？

财产的所有人可以将其财产（如房屋、汽车、电脑、股票）设定抵押或质押，一旦债务不能得到清偿，债权人就可以将该财产折价或者以拍卖、变卖该财产的价款优先受偿。这种以担保债权的实现为目的而产生的一类财产权，就是担保物权。根据我国物权法、担保法等法律的规定，担保物权包括抵押权、质权、留置权等。

名词点击

抵押——是指债务人或者第三人不转移对财产的占有，将该财产作为债权的担保。债务人不履行债务时，债权人有权以该财产折价或者以拍卖、变卖该财产的价款优先受偿。

质押——分为动产质押和权利质押。前者是指债务人或者第三人将其动产移交债权人占有，将该动产作为债权的担保。债务人不履行债务时，债权人有权以该动产折价或者以拍卖、变卖该动产的价款优先受偿。后者是指对债权、股权、知识产权等权利进行的质押担保。

留置——债权人按照合同约定占有债务人的动产，债务人不履行到期债务的，债权人有权扣留该动产，以该动产折价或者以拍卖、变卖该动产的价款优先受偿。

权利也有界限——正确处理相邻关系



小东家的西侧是永达公司的经营场所，中间隔一条宽15米左右的公共通道。永达公司为给其东面展厅的外部环境照明，在展厅围墙边安装了三盏双头照明路灯，每晚7时至次日晨5时开启。路灯高度与小东家的阳台持平，最近处离居室20米左右，其间没有任何物件遮挡。

路灯开启后，灯光除照亮展厅外，还散射到周围住宅的外墙上及小东家的居室内，夜间从阳台上目视路灯灯光，亮度刺眼。小东家要求永达公司停用路灯，但永达公司认为安装并使用路灯是其正常需要，而且该路灯也有利于周围居民夜间行走，故不同意停用。

★ 上述事例是实际生活中面临的问题，而且似乎“公说公有理，婆说婆有理”。请你断一断这件邻里纠纷案。

不动产权利人之间在行使权利时，应当注意到相邻不动产权利人的利益，否则就可能侵犯他人的正当权益。这就是法律关于“相邻关系”的规定。俗话说“远亲不如近邻”，可有时候“近邻”之间也会产生纠纷。如果

邻里之间在排水、通行、通风、采光、观景等方面处理不当,就可能产生纠纷。物权法规定,不动产的相邻各方,应当按照有利生产、方便生活、团结互助、公平合理的精神,正确处理截水、排水、通行、通风、采光等方面的相邻关系。给相邻方造成妨碍或者损失的,应当停止侵害,排除妨碍,赔偿损失。

善用合同办事

生活中处处有合同



购物



乘坐公交车



看病



旅游

说起合同,我们会想到这样的场景:甲、乙双方各持一份合同,交换签字,还得盖章或签字。这当然属于订立合同。其实,在我们的生活中,还有大量合同并没有采用书面签订方式。比如我们乘坐公共汽车,只是购买车票;我们在超市购物,只是交钱提货;我们去医院看病,只是挂号就医。但是,这些行为在法律上都会产生合同关系,受到合同法的调整。

 查阅我国合同法,试分析上述活动中存在哪些合同关系。

合同，又称契约，是平等主体的自然人、法人、非法人组织之间设立、变更、终止民事权利义务关系的协议。合同并不仅仅是企业之间经济交往的工具，它在社会生活中无处不在，有时甚至不知不觉地出现在我们身边。合同与每个人都有密切的关系。合同为当事人确立的相互之间的权利义务关系，受到法律的保障。



合同是由当事人通过协商达成一致意见而形成的协议。用法律语言来

说,合同的订立就是一个当事人要约与承诺的过程。要约是希望和他人订立合同的意思表示,该意思表示应当内容具体确定,同时要明确,一旦受要约人承诺,要约人即受该意思表示约束。承诺是受要约人同意要约的意思表示。在日常生活中,要约与承诺

的过程通常表现为讨价还价并最后达成交易;在商务活动中,这一过程可能需要经过多个回合的书面文件往返修改,直至最后达成一致意见。

合同可以采用书面形式,还可以采用口头形式。以书面形式订立的合同是书面合同,比如合同书、信件和以传真、电子邮件等表现形式而订立的合同。数额较大、履行时间较长的合同,一般应当签订书面合同。口头合同一般用在标的额比较小、权利义务关系相对简单的民事法律关系中。

名词点击

意思表示——将自己期望发生某种法律效果的内心意志,以一定的方式表现于外部的行为。

关键一步订好合同

张林在公司附近看上一套出租房。他先向房主交了600元钱预订下来,并签下一份协议。三天后,外地老家年迈的老母给她打电话称其父亲病重。张林赶紧回家,发现父亲的病需要长时间休养,母亲身体也不硬朗,于是她决定辞去工作,回家照顾父亲。等父亲病情稳定后,张林找到房主要求退回600元钱,可房主却说不退。房主拿出那份协议,上面写着收取“定金600元”。“定”与“订”一字之差,600元打了水漂。

镜头一

李彪和赵文都做服装批发生意。双方常因进货资金不足,互向对方借款。后因生意冲突,导致关系紧张,双方清账时对一张借款协议发生争议。协议上写明“李彪借赵文3 000元,一月后还清”,并有两个人的签字。李彪和赵文都称是自己借给对方3 000元,当时又无旁人在场证明,因为表述不清,形成糊涂官司。

镜头三

★ 请查阅法律条文,了解“订金”与“定金”有何不同。

★ 你认为应当如何处理上述争议?生活中还有哪些因为用语不当引发的争议?

当事人依程序订立合同，就形成合同条款，构成合同的内容。合同条款固定了当事人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法采用当事人意思自治原则，合同的内容由双方当事人自己约定。同时，合同法为了示范较完备的合同条款，规定了提示性的合同条款。

链接

合同法第十二条规定，合同的内容由当事人约定，一般包括以下条款：当事人的名称或者姓名和住所；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解决争议的方法。当事人可以参照各类合同的示范文本订立合同。

合同条款可以分为主要条款和普通条款。主要条款是合同必须具备的条款。例如，交易的品种与数量是买卖合同的主要条款，借款的数额与币种是借款合同的主要条款。普通条款则指合同主要条款以外的条款。

陈力今年16岁，是职业学校的学生。他看中了一款手机，价格2 920元，但他手头只有生活费，没有什么积蓄。于是他从妈妈的钱包里拿了3 000元，到某电器超市买了这款手机。妈妈发现后表示反对，与陈力一起到超市要求退货还钱。

★ 陈力的妈妈能够要求退货还钱吗？如果陈力已经参加工作了，会影响本案的处理吗？

合同订立过程中，当事人应当注意合同的有效性。合同法将合同的效力分为有效合同、无效合同、可撤销合同和效力待定合同。所以，当事人订立的合同，并不表示一定具有法律效力。

一份具有法律效力的合同，一是要求合同的当事人具备订立合同的资格。比如，未成年人订立的合同，如果没有监护人的追认，就可能不具有法律效力。二是要求合同内容不违反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并且不违背公序良俗。三是要求合同在订立过程中不存在欺诈、胁迫、重大误解或显失公平的情形，否则，当事人可以请求撤销已经订立的合同。

链接

《威尼斯商人》中狡诈的夏洛克与安东尼奥约定，若安东尼奥不能按时还款，就要由夏洛克在安东尼奥“心口附近取一磅肉”……后来人们提出疑问：以割肉作为违约处罚是否合理合法？事实上，这样的合同约定如果放到现在，就会因为违背公序良俗而无效。公序良俗，即公共秩序和善良风俗。遵守公序良俗是现代民法的一项重要原则。

有些合同的内容可能是格式化的。比如在银行、邮局等办理业务时所面对的文件。格式条款是当事人为了重复使用而预先拟定，并在订立合同时未与对方协商的条款。

小余入住龙之梦酒店，由于房间正在整理，酒店方面让她将箱子放在行李寄存处。小余晚上回到酒店，被告知行李箱已丢失。据小余估计，行李箱内包括笔记本电脑在内的财物损失有2.4万余元。酒店方面虽然承认丢失该件行李，但认为不应承担其中贵重物品丢失的责任，因为“行李吊牌背后的寄存须知、酒店大堂张贴的寄存通告均明确寄存处不负责保管贵重物品和现金，旅客擅自寄存上述物品造成损失，酒店概不负责”。法院另查明，行李吊牌是行李寄存后酒店员工才交给小余的。

🌟 酒店的寄存须知与寄存通告是否属于格式条款？如果属于格式条款，是否有效？

格式条款一方面节约了当事人谈判签订合同的时间和成本，另一方面可能给接受方带来不利。所以，合同法对格式条款作出了特别规定，以平衡双方当事人的关系。

点评

我们在日常生活中经常可以看到诸如“商品售出概不退换”“打折商品概不三包”“入住本店，物品丢失概不负责”等字样，这些属于合同中的格式条款。合同法第四十条规定，格式条款存在着合同法规定的无效情形或者免责条款无效的情形，或者提供格式条款一方免除其责任、加重对方责任、排除对方主要权利的，那么该条款无效。同时，提供格式条款的一方应当遵循公

平原则确定当事人之间的权利和义务，并采取合理的方式提请对方注意免除或者限制其责任的条款，按照对方的要求，对该条款予以说明。对格式条款的理解发生争议时，应当按照通常理解予以解释。对格式条款有两种以上解释的，应当作出有利于提供格式条款一方的解释。格式条款和非格式条款不一致的，应当采用非格式条款。

言必信 履行行合同

大进参加和平拍卖公司举行的艺术品拍卖会，竞得16幅书画作品，总金额117.7万元，手续费为11.77万元。大进当即与和平拍卖公司签署了现场成交确认书，并按拍卖规则和现场成交书的规定，签发一张金额为人民币398 310元的转账支票，作为定金交给和平公司。后发现，大进所交支票是空头支票，并且他没有依约在7日内付款领取竞得的拍卖品，和平拍卖公司向法院提起诉讼。

★ 和平拍卖公司应该如何追究大进的法律責任？

当事人订立合同，还只是一纸文书或者一份承诺，如何将合同的内容落实到位才是关键。合同履行需要当事人的诚实信用，相互配合，而且需要制度上的保障。当一方当事人不履行合同或者迟延履行、不完全履行合同时，另一方当事人能够获得法律上的救济。

当事人履行合同义务应当遵循全面履行原则。当事人应当按照约定全面履行自己的义务，即按照合同规定的标的及其质量、数量，由适当的主体在适当的履行期限、履行地点以适当的履行方式，全面完成合同义务。

当事人应当根据诚实信用原则，履行合同约定之外的附随义务，有义务防止因违约所致的损失扩大。

一方当事人违反合同约定的，应当承担违约责任。根据合同法的规定，守约方可以要求从继续履行合同、赔偿损失、采取补救措施、支付违约金等违约责任承担方式中选择一种或者几种。

创建温馨家庭

法律为婚姻保驾

2006年，海时认识了蒙杉，不久同居。海时的家人催促她与蒙杉办理结婚登记，但海时说：“结婚证不就是一张纸吗？领不领无所谓！”因此二人一直未办理结婚登记。同居期间，海时数次怀孕，蒙杉认为双方还年轻，不想要孩子，海时只好做人流手术。后蒙杉不幸因交通事故身亡。分遗产时发生争议。蒙杉父母认为蒙杉与海时并未办理结婚登记，不构成夫妻关系，因此海时对蒙杉的遗产——两间房屋——没有继承权。海时坚持认为虽未办结婚登记，但与蒙杉已构成事实婚姻，应有继承权。最终法院认定海时与蒙杉之间为非法同居关系，海时对蒙杉的遗产没有继承权。

★ 海时的权益为什么得不到法律保护？

★ 目前社会上对结婚是否要领取结婚证的认识不一致。有人持海时的观点；有人认为领了证就不自由了；有人认为婚姻大事不可儿戏，一定要领证。你如何看待这几种观点？

温馨幸福的婚姻家庭既需要亲情和爱情的精心维护，也离不开法律的有力保护，《中华人民共和国婚姻法》等法律、法规为处理婚姻和家庭中的权利义务关系提供了准则。

结婚是男女双方按照法律规定的条件和程序，确立婚姻关系的重要民事法律行为，是夫妻关系和家庭关系的起点。结婚要符合法律规定的原则和条件。我国婚姻法不仅规定了婚姻自由，一夫一妻，男女平等，保护妇女、儿童和老人的合法权益，实行计划生育等基本原则，而且规定了结婚的具体条件。

链接

结婚的具体条件有四项。其一，结婚必须男女双方完全自愿，不许任何一方对他方加以强迫或任何第三者加以干涉。其二，男女双方必须达到法定结婚年龄，即达到法律允许结婚的最低年龄。婚姻法规定，结婚年龄，男不得早于22周岁，女不得早于20周岁。晚婚晚育应予鼓励。其三，结婚必须符合一夫一妻制。男女双方在结婚时必须均无配偶，违反一夫一妻制的结合不

具有婚姻的法律效力。其四，禁止男女双方在两种情况下结婚。一是直系血亲或三代以内的旁系血亲禁止结婚，这是基于优生学规律和社会伦理道德的要求所作的规定；二是如果一方或双方患有医学上认为不应当结婚的疾病，也不能结婚。

结婚必须履行一定的程序，即结婚登记。按照我国婚姻法和《婚姻登记条例》，结婚登记程序分申请、审查和确认三个步骤。申请，指自愿要求结婚的两个人必须亲自到一方户口所在地的婚姻登记机关申请结婚登记。审查，指婚姻登记机关对申请人出具的证件和证明材料进行审查，看是否真实、合法、齐全，申请人是否具备了结婚的条件。确认，指审查结束后，如果符合结婚条件，婚姻登记机关就会当场登记，并发给结婚证。如果不符合结婚条件，婚姻登记机关将不予登记，同时说明理由。



结婚登记

仁欣是外企总经理，阿萍是歌唱演员，婚后由于工作都很忙，产生了矛盾。阿萍经常去外地演出，加之交际面广，仁欣总是感到不安。仁欣多次以自己收入高、有能力养活阿萍为由，劝说阿萍回家当“全职太太”，均遭拒绝。一次接到阿萍的男同事打来的电话后，仁欣要求阿萍马上辞职回家，否则离婚。阿萍一气之下搬回娘家。

镜头一

昌财与秀花结婚后，昌财的收入是秀花的十倍。后来双方决定离婚，在分割财产时，昌财要求按照双方的收入比例分割财产，却没有获得法院支持。

镜头三

- ★ 你认为仁欣和昌财的做法对吗？
- ★ 夫妻双方婚姻中应有什么样的权利和义务？

领了结婚证，夫妻双方在婚姻中的权利和义务关系才刚刚开始。在小小的二人世界里，还有不少规则等待双方去遵守，这就是婚姻法中对夫妻关系的规定。其中，“夫妻在家庭中地位平等”是夫妻关系的核心。围绕这一核心，夫妻关系分为人身关系和财产关系。

人身关系是夫妻双方在家庭中的人格、身份、地位等方面的权利义务关系，主要体现在：夫妻双方有各自使用自己姓名的权利，夫妻双方都有参加生产、工作、学习和社会活动的自由，夫妻双方都有实行计划生育的义务。

财产关系是夫妻双方在财产、扶养和继承等方面的权利义务关系。夫妻之间的财产关系与其他财产关系有所不同，它与夫妻双方的人身关系密不可分。结婚了，财产关系随之产生；离婚了，财产关系到此为止。夫妻财产主要包括夫妻共同财产、夫妻个人财产和夫妻约定财产。

链接

除夫妻双方另有约定的以外，婚姻关系存续期间所得的财产为共同财产。婚姻法规定，夫妻在婚姻关系存续期间所得的下列财产，归夫妻共同所有：工资、奖金；生产、经营的收益；知识产权的收益；继承或赠与所得的财产，但具有只归一方情形的除外；其他应当归共同所有的财产。夫妻对共同所有的财产，有平等的处理权。

婚姻法明确规定了夫妻个人财产的范围：一方的婚前财产；一方因身体受到伤害获得的医疗费、残疾人生活补助费等费用；遗嘱或赠与合同中明确只归一方的财产；一方专用的生活用品；其他应当归一方的财产。

随着个人财产范围的扩大、妇女经济地位的提高、再婚现象的增多，以及涉外婚姻的增多，我国婚姻法规定可以采取夫妻约定财产制，即夫妻可以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通过约定决定夫妻财产的归属。

此外，婚姻法规定夫妻间还有相互继承遗产的权利和互相扶养的义务。一方不履行扶养义务时，需要扶养的一方有要求对方付给扶养费的权利。

法律为家庭护航

两岁时，富扬父母离婚，她被判给父亲抚养。但判决生效后，父亲对她不理不睬，富扬只得跟随母亲一起生活。随着富扬长大，收入微薄且患有重病的母亲已无力抚养。在此期间，父亲从未探望过女儿，也不支付抚养费。已十岁的富扬无奈之下将父亲告上法庭，要求其支付抚养教育费。法院经过审理，对富扬的主张予以支持。

镜头一

王老太含辛茹苦将五个子女拉扯成人，晚年身体多病且没有生活来源，到法院要求子女每人每月给付赡养费，平均分担看病及住院的医药费，并轮流到家中探望和照顾护理。法院经审理认为，老年人的合理要求和合法权益应得到保障，五被告不但应在经济上为原告提供必要的生活费用，而且应在精神上给予安慰，在生活上给予照顾。据此判令五被告每月各自给付母亲赡养费，并每人七天轮流到母亲处，对母亲进行探望和照顾护理。

镜头三

★ 你认为法院对这两个案例的判决正确吗？为什么？

★ 通过分析这两个案例，可以看出父母子女之间有着什么样的权利义务关系？

父母与子女、夫与妻、祖父母与孙子女、外祖父母与外孙子女……每个人从呱呱坠地到成家立业，始终生活在这些错综复杂的关系中。也许我们未曾意识到，这些关系的背后不仅有割舍不断的亲情，也体现着一种民事权利和义务。

根据婚姻法的规定，父母对子女最重要的义务是抚养和教育义务。抚养，是父母为子女的生活、学习等提供物质条件，在生活上加以妥善照料。教育，是父母从思想文化、科学知识上给予子女一定的指导和帮助。我国推行九年义务教育，父母必须让适龄子女按时入学，接受义务教育。



“读书无用论”

父母还有保护和教育未成年子女的义务。父母要保护子女的人身安全和健康，保护子女的财产权益。由于未成年子女懵懂无知，父母要对子女的行为加以约束和引导，对子女的错误进行批评和管教。在未成年子女给国家、集体或他人造成损害时，父母有承担民事责任的义务。

成年子女对父母有赡养、扶助和保护的义务。“谁言寸草心，报得三春晖。”无论在道德上还是在法律上，赡养父母，为父母提供物质上的帮助都是子女不可推卸的义务。所有具有赡养能力的子女都应当赡养父母，给付一定的赡养费用。扶助，是指子女应该在精神上、生活上给予父母关心和照料，尊重、体贴父母，使父母愉快地安度晚年。

链接

老年人权益保障法规定，家庭成员应当关心老年人的精神需求，不得忽视、冷落老年人。与老年人分开居住的家庭成员，应当经常看望或者问候老年人。用人单位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保障赡养人探亲休假的权利。

我国婚姻法和继承法还规定，父母和子女有相互继承遗产的权利。

保力的爸爸望子成龙，每当保力考试成绩不好，或者与同学发生矛盾时，都免不了遭到爸爸的责打。保力的妈妈劝他时，他总说“不打不成才”“棍棒底下出孝子”“打是疼，骂是爱”。保力很痛苦，曾经想离家出走。

★ 如果你是保力，会怎么办？

★ 能用法律解决这个问题吗？

每个孩子都有权享受温暖的家庭生活。然而，明朗的天空有时会蒙上阴云，有的孩子甚至被父母拒之门外。家庭的不幸已经成为我国未成年人犯罪的一个重要诱因。未成年人保护法与婚姻法一道，构成保护家庭的法律屏障。

在家庭中，侵犯家庭成员的权利、破坏家庭和睦的行为主要有遗弃、家庭暴力、虐待等。家庭暴力是对家庭成员进行身体、精神上的暴力侵犯的行为，向来是破坏家庭关系的祸首。遗弃是指有义务扶（抚）养年老、年幼、患病或者其他没有独立生活能力的家庭成员而拒绝扶（抚）养的行为。虐待是指对共同生活的家庭成员经常以打骂、冻饿、禁闭、有病不治、强迫超体力劳动或限制人身自由、凌辱人格等方式，从肉体或精神上进行摧残迫害的行为。

我国未成年人保护法规定，禁止对未成年人实施家庭暴力，禁止虐待、遗弃未成年人。婚姻法规定，实施家庭暴力或虐待家庭成员，受害人有权提出请求，居民委员会、村民委员会以及所在单位应当予以劝阻、调解。公安机关应当依照治安管理处罚法的规定予以行政处罚。遗弃家庭成员，受害人提出请求的，人民法院应当依法作出支付抚养费、抚养费、赡养费的判决。对实施这些行为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第十二课

依法进行生产经营

我们终有一天要告别校园走上就业或创业之路。无论就业还是创业，都不会是一条坦途。求职者如何正确地求职应聘？劳动者如何维护自己的劳动权利？经营者又该如何守法经营？在学校生活和未来的职业活动中，如何为节约资源、保护环境作贡献？在不同的行业从事工作，还要遵守哪些与行业相关的法律法规？通过本课的学习，我们将学到劳动维权、生产经营、保护环境资源以及规范行业活动的相关法律知识，进一步增强法律意识，提高在职业活动中守法、用法的自觉性，提高依法从事职业活动的能力。

维护劳动权益

求职处处要当心



人才交流会



招聘会



职业介绍所



人才招聘网

★ 你知道这些求职途径吗？你还知道哪些求职方式？

★ 你认为上述求职途径中，哪种更为可靠？

为了维护劳动者权益,促进就业,改善劳动条件,构建和谐稳定的劳动关系,我国先后制定了劳动法、就业促进法、劳动合同法等一系列劳动法律法规。这些法律法规规范了劳动力市场的运行秩序,既为公民合法的劳动权益提供了法律保障,又为我们指明了就业的条条通途。

经过顶岗实习实现就业。在顶岗实习中,学校、实习单位、学生及家长三者之间一般会签订书面协议,明确各方的责、权、利。我们一方面可以对口实习,提高自身的技术技能,另一方面可以对实习单位有较全面的了解,在此基础上,通过双向选择进一步确立劳动关系。

通过人才招聘会实现就业。在招聘会上,劳动者可以对照招聘条件与企业直接交流,获得合适的职位。由于参加招聘会的用人单位良莠不齐,违法违规招聘的事情时有发生,所以我们要有所警惕。

陈某从职校毕业后,先后在5家劳务中介公司进行就业登记。这些劳务中介公司在收取近2 000元的费用后,为他介绍了几家企业。陈某发现这些企业的实际情况和劳务中介公司发布的招工简章不相符,要求中介公司退费,但中介公司以已完成中介工作为由不肯退费。一次偶然的机会,陈某在媒体上发现,这5家公司中竟有2家是黑中介。



观点一

不要通过劳务中介公司找工作,他们只为赚钱,对求职者不负责任。

观点二

通过劳务中介公司找工作是实现就业的一条重要途径,不能一朝被蛇咬、十年怕井绳,当然我们也要善于识别黑中介。

★ 对于上述观点,你怎么看?

通过公共就业服务机构、职业中介机构实现就业。公共就业服务机构由各级劳动保障行政部门举办,承担公共就业服务职能,提供各种就业服务。职业中介机构,是由法人、其他组织和公民个人举办,为用人单位招用人员和劳动者求职提供中介服务的经营性组织。通过职业中介机构求职时,要看

它们有没有资质、有哪些收费项目和收费标准、在不在核准的范围之内、口碑如何等。

链接

我国就业促进法规定，设立职业中介机构应当具有明确的章程和管理制度，有开展业务必备的固定场所、办公设施和一定数额的开办资金，有一定数量具备相应职业资格的专职工作人员等条件。

通过公共媒体应聘实现就业。通过电视、报纸、网络等公共媒体求职，我们除了要关注媒体提供的信息外，还要从其他渠道了解拟应聘企业的情况，千万不能草率行事。

签订合同求保障

某地劳动监察大队受理多起劳动保障方面的举报投诉案件。经调查，这些案件中劳动者与用人单位多未签订劳动合同。令人惊讶的是，其中多数竟是劳动者自己不愿与用人单位签订劳动合同，理由是签订合同会束缚自己的自由，影响自己将来跳槽或接私活儿。

★ 应该怎样看待劳动者不愿与用人单位签订劳动合同的心态？

★ 不签订劳动合同是利大还是弊大？为什么？

劳动合同是劳动者与用人单位确立劳动关系、明确双方权利和义务的协议，它表示劳动者与用人单位正式确立了劳动关系。建立劳动关系应当订立劳动合同。依据劳动合同，劳动者与用人单位之间的权利义务得以固定和明确，劳动者与用人单位的合法权利得以维护和保障。

订立劳动合同，应当遵循合法、公平、平等自愿、协商一致、诚实信用的原则。劳动合同一经双方当事人签字盖章，对双方就形成了约束力，用人单位和劳动者必须依法履行。

签订劳动合同时，以下几点值得注意。

其一，签订劳动合同的程序应符合法律规定。用人单位自用工之日起即与劳动者建立劳动关系，如未同时订立劳动合同，应当自用工之日起一个月内与劳动者订立。订立劳动合同应采用书面形式，合同至少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签订劳动合同时，劳动者还要审查用人单位是不是依法成立的劳

动组织，能否依法支付工资、缴纳社会保险费、提供劳动保护条件，并能承担相应的民事责任等。

链接

劳动合同签订流程图

审查劳动者的
主体资格

履行告知义务

签署劳动合同

办理用工手续

发放劳动合同，
建立职工名册

办理入职手续

其二，熟悉劳动合同的内容。劳动合同包含必备条款和可选择条款，前者包括劳动合同期限、工作内容、劳动保护和劳动条件、劳动报酬、劳动纪律、社会保险等方面内容，后者是指用人单位与劳动者在合同中另行约定的有关试用期、培训、保守秘密、补充保险和福利待遇等方面的事项。劳动者还要熟悉相关岗位的说明书、岗位责任制、劳动纪律、工资支付规定、绩效考核制度等方面的内容，做到心中有数。

其三，学会识破劳动合同中设立的陷阱。订立劳动合同时，用人单位不得扣押劳动者的居民身份证和其他证件，不得要求劳动者提供担保或者以其他名义向劳动者收取财物。在劳动合同中约定试用期的，试用期的约定要符合法律规定。除了劳动者违反服务期的约定和竞业限制的约定外，用人单位不能要求劳动者支付违约金。此外，用人单位不应采用格式合同，不应在合同中规定逃避责任的条款，如对于劳动者工作中的伤亡不负责任等。

链接

劳动合同法规定，劳动合同期限三个月以上不满一年的，试用期不得超过一个月；劳动合同期限一年以上不满三年的，试用期不得超过二个月；三年以上固定期限和无固定期限的劳动合同，试用期不得超过六个月。同一用人单位与同一劳动者只能约定一次试用期。以完成一定工作任务为期限的劳动合同或者劳动合同期限不满三个月的，不得约定试用期。劳动者在试用期的工资不得低于本单位相同岗位最低档工资或者劳动合同约定工资的百分之八十，并不得低于用人单位所在地的最低工资标准。

侵权行为须防范

我们在职场辛勤付出的同时，应该防范自己的劳动权益遭受侵害。那么，法律赋予了劳动者哪些权利呢？

平等就业和选择职业的权利。劳动者可根据自身素质、意愿和市场价格信号，选择用人单位。在这项权利上，最容易发生的侵权行为是就业歧视。

取得劳动报酬的权利。及时足额地向劳动者支付工资是用人单位的义务。用人单位违反义务，劳动者可以依法要求有关部门追究其责任。

小汪职校毕业后被推荐到某外企就业。由于企业生产任务重，她连续工作一个半月没有休息，且每天工作不少于11小时。超负荷的劳动让小汪撑不下去了，于是她找到经理，请求公司安排她每周休息1天，最好能实行自愿加班制度。经理听后对她说：“你的辛苦，公司已用加班费作了补偿，如果吃不了苦，你可以选择不干。”

✎ 该外企侵犯了小汪的什么权利？小汪能否维护自己的这项权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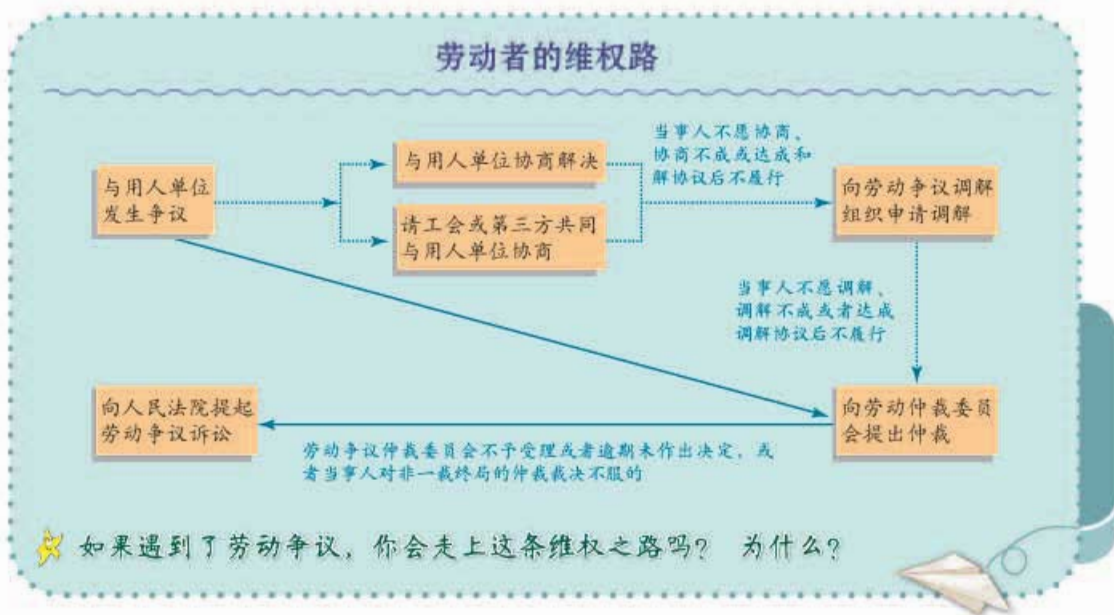
休息休假的权利。宪法明确规定，劳动者有休息的权利。按照国家相关法律规定，职工应每日工作8小时，每周工作40小时。用人单位应当保证劳动者每周至少休息一日。用人单位在元旦、春节、清明节、五一国际劳动节、端午节、中秋节、国庆节和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休假节日期间，应当依法安排劳动者休假。

获得劳动安全卫生保护的权利。劳动法规定，用人单位必须建立健全劳动安全卫生制度，严格执行国家安全生产卫生规程和标准，对劳动者进行劳动安全卫生教育，为劳动者提供符合国家规定的劳动安全卫生条件和必要的劳动防护用品，防止劳动过程中的事故，减少职业危害。

此外，劳动者还有享受社会保险和福利的权利、参加民主管理的权利、接受职业技能培训的权利、提请劳动争议处理等权利。

法律保护劳动者的权利，同时规定了劳动者的义务，如遵守劳动纪律和职业道德、完成劳动任务、提高职业技能、执行劳动安全卫生规程等。劳动者只有认真履行自己的劳动义务，才能理直气壮地享有各项劳动权利。

劳动维权走正道



劳动者与用人单位因履行劳动合同发生纠纷，就会出现劳动争议。发生劳动争议，劳动者可以与用人单位协商，也可以请工会或者第三方共同与用人单位协商，达成和解协议，但和解协议不具有必须履行的法律效力。当事人不愿协商、协商不成或者达成和解协议后不履行的，可以向调解组织申请调解。调解达成协议的，应当制作调解协议书。调解协议书对双方当事人具有约束力，当事人应当履行。

劳动者如果不愿意协商和调解，或者对协商和调解的结果不满意，可以向劳动合同履行地或者用人单位所在地的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仲裁有一年的时效限制，当事人提出书面仲裁申请后，仲裁委员会在尊重事实的基础上依法作出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裁决。当事人对仲裁裁决书没有异议就必须履行。一些争议数额较小、法律关系简单的案件，仲裁裁决即为终局裁决。

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对当事人的仲裁申请不予受理的，申请人可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当事人对仲裁裁决不服的，可以自收到仲裁裁决书之日起15日内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人生没有彩排，每一步都是现场直播。走依法维权之路才是正道。我们如果以违法的方式维权，不但不能解决问题，还会给自己造成新的、更大的危害。到那时再后悔当初，已无济于事。我们选择维权方式，一定要三思而后行，切莫莽撞行事。

依法经营企业

依法设立企业

安某领了个体营业执照，雇了两个工人，经营一个门窗制造作坊，以个体经营户名义对外经营。一年后，安某为自己印了新名片，名片上显示安某是××门窗有限公司总经理。朋友祝贺他当了大老板，安某笑称目前还没成立公司，这样做是让人觉得自己有实力，签订合同更方便。



✿ 安某能以公司的名义做生意吗？为什么？

✿ 假如你是安某的朋友，发现他这种行为后，你会怎么做？

部分同学踏入社会后会通过创业来实现自己的人生价值，他们将设立各种形式的企业。企业设立是指按照法律规定的条件和程序，发起人为组建企业并使其取得法律人格，必须采取和完成的一系列行为之总称。

链接

企业指从事生产、流通与服务等经济活动的营利性组织。按照不同的标准可以对企业进行不同的划分。例如，按照企业组织形式的不同，可以分为个人独资企业、合伙企业、公司制企业；按照企业法律属性的不同，可以分为法人企业、非法人企业；按照企业所属行业的不同，可以分为工业企业、商业企业、建筑企业；等等。

设立企业必须具备法律规定的条件。法律规定，设立企业必须具备一些基本条件。例如，有符合法律规定的名称、公司章程或协议、资本、必要的生产经营场所、健全的组织机构和与其生产经营规模 and 业务内容相适应的从业人员，有合法的经营范围。此外，不同类型企业的设立还有与企业类型相对应的具体条件。

链接

不同类型的企业，具体的设立条件均由相关法律作出规定。例如，公司法规定有限责任公司和股份有限公司的设立条件，合伙企业法规定合伙企业的设立条件，个人独资企业法规定个人独资企业的设立条件。

法律对企业设立还作了一些禁止性规定，如党政机关、政法机构和军队不能设立企业，某些人不能设立企业等。

设立企业必须遵循法定程序。设立合伙企业和个人独资企业需要申请人按要求向登记机关提交申请材料，由登记机关作出是否核准登记的决定。设立有限责任公司要经过缴纳出资和验资，进行公司名称预先核准，向公司登记机关申请设立登记等程序。股份有限公司的设立程序更复杂，依据其设立方式的不同设立程序也不同。

登记机关对设立申请文件进行核准，符合条件的予以登记，发给营业执照。至此，企业正式成立，可以以企业名义从事生产经营、对外履约。

公平竞争，合法经营

“龟兔赛跑”是一个家喻户晓的故事，但原先的故事还没有完。跑步高手兔子着实输得不服气，要和乌龟再赛一场。比赛开始后，兔子又跑到前面去了，不过这次它吸取教训，不是躺在树底下睡觉，而是跳上驴车睡大觉。到了终点，兔子扬扬得意地跳下车，乌龟距终点还远呢。兔子去领冠军奖杯，裁判却说它“搭便车”犯规，成绩无效。兔子辩解说，比赛之初可没有订立规则禁止此类行为呀！



★ 兔子的辩解能否成立？在市场经营活动中，是否也存在类似的犯规现象？

在重大体育赛事中，运动员往往要宣誓公平竞赛，裁判员也要宣誓公正执法。市场经济就好比体育竞技，要求经营者合法经营、公平竞争。我国反不正当竞争法、产品质量法等确立了有关市场公平竞争、合法经营的规则。经营者应当像参加比赛的运动员那样，遵守这些规则，否则就可能受到黄牌

警告，乃至被红牌罚下。

市场上的混淆行为是典型的“搭便车”，属于不正当竞争。市场经营者利用他人已经建立的商业信誉，通过某种假冒或者仿冒手段，使消费者发生误认。这种行为既侵占他人的商业信誉，又可能对消费者构成欺诈，损害公众利益。反不正当竞争法明令禁止这种行为。

链接

反不正当竞争法规定，经营者不得实施下列混淆行为，引人误认为是他人商品或者与他人存在特定联系：擅自使用与他人有一定影响的商品名称、包装、装潢等相同或者近似的标识；擅自使用他人有一定影响的企业名称(包括简称、字号等)、社会组织名称(包括简称等)、姓名(包括笔名、艺名、译名等)；擅自使用他人有一定影响的域名主体部分、网站名称、网页等；其他足以引人误认为是他人商品或者与他人存在特定联系的混淆行为。

某面粉公司在电视台发布的“升高2000”广告称，“该产品适用于13—18岁发育期青少年，食用3天，94.6%的人可长高1厘米，一个月可长高3厘米，三个月可长高6厘米，并获日内瓦国际医学认证”。经查，该产品为普通保健食品，无增高功效，其不适宜人群恰恰是青少年。该广告被停播，工商部门对责任单位依法给予行政处罚。

★ 在生活中，你是否遇到过因为虚假广告而上当的事情？

★ 企业能随便发布广告吗？

在发布广告时，广告主和广告经营者既要遵守广告法的规定，也要受反不正当竞争法的约束。反不正当竞争法规定，经营者不得对其商品的性能、功能、质量、销售状况、用户评价、曾获荣誉等作虚假或者引人误解的商业宣传，欺骗、误导消费者。经营者不得通过组织虚假交易等方式，帮助其他经营者进行虚假或者引人误解的商业宣传。

在市场经营中，企业为保持竞争力，会对一些不为公众所知的、具有商业价值的技术和经营信息采取保密措施。这些“商业秘密”受法律保护。我国法律禁止以不正当手段盗取、泄露、使用他人的商业秘密。

反不正当竞争法规定的其他不正当竞争行为包括：商业诋毁行为、不当有奖销售行为、商业贿赂行为、妨碍或破坏网络产品或服务正常运行的行为，等等。

保证产品质量

2008年9月,我国婴幼儿配方奶粉市场发生了一场“地震”。质检部门从以三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代表的22家企业生产的数十批次奶粉中,检出化工产品三聚氰胺。三鹿有毒奶粉造成多名婴幼儿死亡,社会影响极其恶劣。事件发生后,包括三鹿集团董事长在内的一批罪犯受到了法律的严惩,国家对相关的企业和责任人追究了行政责任,对受害儿童及其家属予以赔偿。

★ 严惩三鹿奶粉事件犯罪分子主要依据的是什么法律?

产品质量法为商品的生产者、销售者设定了保证产品质量的责任和义务。产品质量法规定,生产者应当对其生产的产品质量负责。产品应当具备其应具备的使用性能,不存在危及人身、财产安全的不合理的危险;产品或者其包装上的标识必须真实。销售者应当建立并执行进货检查验收制度,验明产品合格证明和其他标识;应当采取措施,保持销售产品的质量。

因产品存在缺陷造成他人人身、财产损害的,受害人可以向产品的生产者要求赔偿,也可以向产品的销售者要求赔偿。因产品存在缺陷造成受害人人身伤害的,侵害人应当按照产品质量法的规定给予相应赔偿。生产者、销售者在产品中掺杂、掺假,以假充真,以次充好,或者以不合格产品冒充合格产品的,产品质量监督部门责令其停止生产、销售,没收违法生产、销售的产品,并处罚款;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由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章某等18名游客参加由某旅行社组织的大理、丽江、香格里拉7日游,每人交费4800元。由于旅行社提供的服务存在质量问题,遂与旅行社交涉,在得不到及时解决的情况下,章某等人向当地质监所投诉。投诉内容包括:住宿安排与事先宣传不符;用餐条件差;导游服务水平不达标;行程缩水;作虚假广告宣传,欺骗游



客。经质监所调查核实，旅行社确实存在上述质量问题，遂作出由该旅行社向每位游客赔偿800元的处理决定。

✧ 旅行社承担了什么法律责任？你从本案中得到什么启发？



在我国，随着第三产业的蓬勃发展，普通民众接受服务的种类越来越多，提供各类服务的经营者之间的竞争也越来越激烈。在这样的背景下，经营者增强服务意识、提高服务质量，既有利于民众享受更多的优质服务，也有利于经营者自身形成品牌效应、做优做强服务产业。经营者提供服务时，应保证服务对象的知情权，在服务态度、服务技巧、服务效果上精益求精，避免因服务质量差而给他人造成人身、财产等方面的损害。经营者因服务质量问题给他人造成人身、财产损害的，应赔偿受害人的损失。因服务质量问题，经营者也可能承担行政责任，甚至承担刑事责任。

保护资源环境

保护环境，刻不容缓

我国生态系统退化的形势依然严峻。全国中度以上生态脆弱区域占陆地国土面积的55%，荒漠化和石漠化土地占国土面积近20%；全国森林单位面积蓄积量只占全球平均水平的78%；全国湿地面积近年来每年减少约150万亩，900多种脊椎动物、3 700多种高等植物生存受到威胁。



镜头一

严重的空气污
染正威胁着城市居
民的健康。

镜头三



随着城市垃圾数量
的不断增加，垃圾包围
城市已成为严重的环境
灾害之一。

镜头三



目前，世界上60%的国家和
地区面临淡水不足的问题。我国
人均拥有的淡水量是世界人均拥
有量的1/4，北方地区是1/8，西
北地区是1/16。

镜头四

请你说说身边的环境问题，归纳环境问题的主要表现。

环境指影响人类生存和发展的各种天然的和经过人工改造的自然因素的
总体。环境问题是环境污染与生态危机的统称。随着世界范围工业化进程的
加快和人口总数的激增，环境污染更加严重，生态危机不断升级。

总体上看，我国资源约束趋紧，环境污染严重，生态系统退化，发展与人口
资源环境之间矛盾突出。

你听过《太湖美》这首歌吗？歌中唱道：“太
湖美，美就美在太湖水。”而今你能想象右图中的
一潭死水就是那曾经令人神往的太湖吗？2007年5
月，由于太湖蓝藻大暴发，引起无锡市自来水水质
恶变，无锡市民有水不能喝。



太湖蓝藻



观点一

经济发展了，环境受点儿损害是正常的，不必大惊小怪，再治理好就行了。



观点二

既要金山银山，也要绿水青山，发展经济不能以损害环境为代价。

★ 你赞成哪种观点？为什么？



造成生态环境问题的原因是多方面的，有人口压力的原因，有工业化加速的原因，有市场经济体制不完善的原因。此外，还有一些因素值得我们重视。比如人们的环境保护意识淡薄，肆意污染环境，无节制地消耗资源；祖国地大物博的印象在脑海中定格，却忽视人口众多、人均资源占有量低的国情。

建设美丽中国

- ✎ 保护生态环境就是保护生产力，改善生态环境就是发展生产力。
- ✎ 环境就是民生，青山就是美丽，蓝天也是幸福。

- ★ 谈谈你对上述观点的理解，说明建设生态文明的意义。
- ★ 建设美丽中国，应该从哪些方面作出努力？



生态兴则文明兴，生态衰则文明衰。建设生态文明，是关系人民福祉、关乎民族未来的长远大计。

链接

随着生活水平的提高，人民群众对干净的水、清新的空气、安全的食品、优美的环境的要求越来越高，生态环境在幸福指数中的地位不断凸显。良好生态环境是最公平的公共产品，是最普惠的民生福祉，要提供更多优质生态产品以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优美生态环境需要。

党的十八大把生态文明建设纳入“五位一体”总体布局，提出建设美丽中国的目标，分别部署生态文明体制改革、生态文明法律制度、绿色发展的目标任务，几年来我国生态文明领域发生历史性变革。

链接

我国生态文明体制改革，坚持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基本国策，坚持节约优先、保护优先、自然恢复为主方针，以建设美丽中国为目标，以正确处理人与自然关系为核心，以解决生态环境领域突出问题为导向，保障国家生态安全，改善环境质量，提高资源利用效率，形成人与自然和谐发展的新格局。

党的十九大报告指出，到二〇三五年，我国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生态环境根本好转，美丽中国目标基本实现。到本世纪中叶，把我国建成富强民主文明和谐美丽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

建设美丽中国，要树立生态文明理念，推进生态文明建设，依法保护生态环境。

树立生态文明理念。思想支配行动，理念指导实践。建设生态文明，要树立尊重自然、顺应自然、保护自然的理念，树立发展和保护相统一的理念，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树立自然价值和自然资本的理念，树立空间均衡的理念，树立山水林田湖是一个生命共同体的理念。

点评

发展必须是绿色发展、循环发展、低碳发展，给子孙后代留下天蓝、地绿、水净的美好家园，实现发展与保护的内在统一、相互促进。

自然生态是有价值的，保护自然是增值自然价值和自然资本的过程，应得到合理回报和经济补偿。

推进生态文明建设。党的十九大报告强调，坚持人与自然和谐共生，要推进绿色发展，着力解决突出环境问题，加大生态系统保护力度，改革生态环境监管体制。

链接

推进绿色发展，就要建立健全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的经济体系，推进资源全面节约和循环利用，倡导简约适度、绿色低碳的生活方式。

解决突出问题，就要打好大气污染防治、水污染防治、土壤污染管控和修复“三大战役”，加强固体废弃物和垃圾处置。

加大保护力度，就要实施重要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重大工程；推进荒漠化、石漠化、水土流失综合治理，强化湿地保护和恢复；扩大退耕还林还草，健全耕地草原森林河流湖泊休养生息制度。

改革监管体制，就要设立国有自然资源资产管理和自然生态监管机构，完善生态环境管理制度，坚决制止和惩处破坏生态环境行为。

依法保护生态环境。要制定完善自然资源资产产权、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排污许可、生态环境损害赔偿等诸多方面的法律法规，为生态环境保护提供法治依据。要严格实施环保法律制度。例如，环境规划制度；环境影响评价制度；“三同时”制度，即建设项目需要配置的环境保护设施必须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此外，还有清洁生产制度、排污收费制度、限期治理制度等。

2013—2016年，刘某伙同他人，在未按规定办理工商营业执照及环境影响评价审批手续、未建设配套水污染防治设施的情况下，雇用工人从事鞋模加工。期间，产生的废水未经处理，便通过管道排至村庄排水渠。经监测，该厂总外排口废水中，镍、铬、铜、锌等重金属浓度严重超过国家排放标准，其中镍浓度超标23 199倍。

当地基层法院一审判决、市中级人民法院二审裁定认为：被告人刘某的排污行为，已构成污染环境罪。据此，判处刘某有期徒刑二年八个月，并处罚金人民币五万元。

 结合本案，剖析法律在保护环境方面的功能。

 了解你生活的地区是否发生过环境侵权事件。如果有，是如何处理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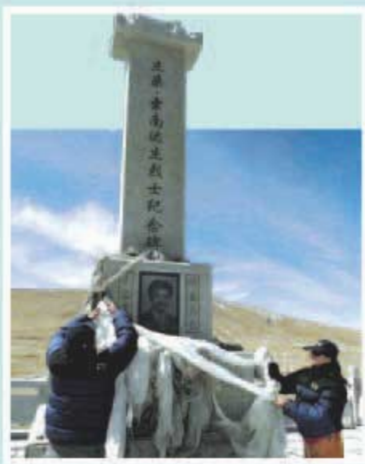
严厉惩处破坏环境的行为。通过打击环境违法犯罪，让对环境造成危害的个人和单位补偿环境损失，提高其环境违法成本，防止少数人发财、广大群众受害、全社会买单的情况出现。环境违法要承担行政责任和民事责任，构成犯罪的，要承担刑事责任。

保护环境，从我做起

在青海省玉树藏族自治州境内，国家重点保护的珍稀野生动物曾频频受到目无法纪的盗猎者疯狂捕杀。治多县委副书记杰桑·索南达杰带人查获盗猎案6起，摧毁2个犯罪团伙。1994年1月18日，他在与盗猎分子的搏斗中，英勇牺牲。



镜头一



索南达杰烈士纪念碑

越来越多的人追求绿色低碳的生活方式。



镜头二



绿色汽车



绿色饭店



绿色学校



绿色社区

- ★ 举出一位自己熟悉的为环保作出贡献的人物，介绍他保护环境的事迹。
- ★ 绿色正在成为一种时尚，你能说出其中的原因吗？为了更好地保护环境、节约资源，我们应该从哪些方面规范自身的行为？



我们将来是国家千百万劳动大军中的骨干力量，节约资源、保护环境，我们责无旁贷。其实，加入环保行动中并不难，学生也大有可为。

链接

南京市某职业学校在开展公民教育实践活动中，由校学生会组织成立了环保志愿者团队。同学们利用课余时间，对校园周边环境进行调查。在调查中，他们发现一家非金属材料公司存在着超标排放、污染环境的情况。于是，同学们分工负责，通过多种途径搜集该公司超标排放有害物质的证据，积极向当地环保部门反映情况，并在相关部门的支持下举行了环境听证会。同学们的行动得到了各方的支持，在环保部门的监督下，该公司安装了先进的电除尘设备，实现了达标排放，校园周边空气质量有了明显改善。

自觉抵制环境违法行为。我们在环境违法行为面前不能袖手旁观，应为保护环境、节约资源作出贡献。

从身边的小事做起，养成节约资源、爱护环境的好习惯。

点评

节约一滴水，随手关一盏灯，回收一节旧电池，不伤害野生动物，少用一个塑料袋，少用一次性木筷……我们这样做，就是选择了有利于环保的绿色生活方式，就是把环保落实到具体行动上。

步入职业生涯后，在生产活动和经营活动中，我们要严格遵守环境法和资源法，避免因违法造成对环境的污染、对资源的破坏。在工作中一丝不苟，不出废品，节约资源。有条件时搞技术创新、环保产品开发，生产有利于节约资源、保护环境的新产品，为建设资源节约型和环境友好型社会作出更大的贡献。

遵守行业法规

我们走上职业岗位后要从事生产经营活动。在法治国家要依法进行生产经营。做到依法律己、依法做事、依法维权，还需要我们学习、遵守和运用规范本行业的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本行业的法律法规主要有哪些？遵守这些法律法规对行业的发展有什么意义？我们应该如何在职业活动中按这些法律法规的要求去做？通过本框的学习，我们将学到与我们的行业关系更密切的法律知识，进一步增强依法做事的观念，提高我们依法从事职业活动的能力。

（本框的具体教学内容，根据相关行业的特点由学校自行确定。）



单元实践活动建议

案例调查、法律知识竞赛

建议运用所学的民事、经济法律知识，举办案例调查和法律知识竞赛活动，帮助我们进一步增强法律意识，提高依法参与民事、经济活动的能力。



